

股票代號：6534



正瀚生技
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度年報
Annual Report

中華民國112年4月12日 刊印

年報相關資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chbio.com.tw/>

一、 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姓名：林秀奉
職稱：財務部協理
聯絡電話：(049) 233-9555
電子郵件信箱：susanlin@chbio.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羅心君
職稱：會計部經理
聯絡電話：(049) 233-9555
電子郵件信箱：carolinelo@chbio.com.tw

二、 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540001 南投縣南投市文獻路 89 號 電話：(049) 700-9198
彰濱廠：507001 彰化縣線西鄉彰濱西四路 10 號
電話：無。
子公司：601 Kettering DR. Ontario CA 91761, U.S.A.
電話：1-909-472-3033

三、 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100013 臺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二段 95 號 1 樓
網址：http://www.megasec.com.tw
電話：(02) 3393-0898

四、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郭士華會計師、吳俊源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110615 臺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電話：(02) 8101-6666
網址：http://www.kpmg.com.tw

五、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六、 公司網址：http://www.chbio.com.tw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 報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5
一、設立日期.....	5
二、公司沿革.....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7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6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1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55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56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56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7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58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8
肆、募資情形.....	59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發行情形.....	59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63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63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63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63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63
七、併購辦理情形.....	63
八、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3
九、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64
伍、營運概況.....	66
一、業務內容.....	6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88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96
四、環保支出資訊.....	96

五、勞資關係.....	97
六、資通安全管理.....	97
七、重要契約.....	99
陸、財務概況.....	101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應記載事項.....	101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4
三、一一一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108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合併財務報告及附註.....	109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個體財務報告及附註.....	156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00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01
一、財務狀況（合併財務報告）.....	201
二、財務績效（合併財務報告）.....	202
三、現金流量.....	20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0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04
六、風險管理及評估事項.....	204
七、其他重要事項.....	210
捌、特別記載事項.....	211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11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12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12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12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12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回顧民國 111 年，在疫情降溫之際，全球經濟因俄烏戰爭、FED 升息、高通膨等多重而且複雜的因素交錯打擊下，加上美中雙方勢力角力，造成全球化供應鏈危機，衝擊原物料之價格與供應；農業生產同時面臨極端氣候等嚴峻之考驗。在此艱難時局之一年，正瀚生技憑藉著長期堅實的研發投入，持續在市場上投放創新產品，在全體同仁努力之下，營業收入和獲利均創下歷史新高，111 年度全年營收達新臺幣 1,434,115 千元，較 110 年度營收成長 40.81%，本期淨利率也較 110 年度成長 59.67%。茲就 111 年度各項成就向各位股東報告如下：

一、研究進展優異

本公司以現代生物科技為基礎，以創新關鍵核心技術精準設計新產品功用，透過全功能驗證平台系統性地確認功效，並在世界主流市場建構田間試驗模式，推動產品取證及上市速度，快速開發農業生技新藥產品。於 111 年度新取得美國環境保護署核定之 1 項原體登記證和 2 項產品登記證。同年度亦取得 1 項本國專利，並持續進行 13 項專利之申請。

二、積極面對全球氣候風險，致力企業永續發展

- (一)本公司開發出高效、精準、低碳之農業生技產品，具有節能減碳並能提高產量的功效，包含：提升肥料吸收減緩土壤排碳的 Radiate 及 Radiate NEXT 系列商品、提升作物固碳能力的產品 OnWard，以及加強作物氣候韌性之產品 Endurance。本公司的產品實現農地低碳栽培，111 年度主要產品在世界之施用面積已達 4,674 萬英畝，相當於約 24 個臺灣總耕地面積，幫助臺灣乃至於全球主要農業國家用更健康、永續的方式種植農作物，並對環境友善起到正向循環的效益。
- (二)本公司於 111 年度成立企業永續執行小組，啟動溫室氣體盤查小組，導入 ISO 14064-1:2018 溫室氣體盤查系統，制定「溫室氣體盤查程序」管理辦法。111 年度溫室氣體排放量較 110 年減少 3.90%。
- (三)本公司致力開發低碳農化產品，希望幫助農業土壤健康並推動永續土壤管理，降低氣候變遷之衝擊。111 年度本公司投入聯合國糧食及農業組織發表之《全球土壤再固碳：推薦管理措施之技術手冊》套書之翻譯與印製工作，免費致贈給關心臺灣永續發展與土地健康的人士，從源頭的政策擬訂，直至科技的開發與加值應用，期許能喚起更多臺灣有志之士的共鳴。

茲就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結果、112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分別概述如下：

一、111 年度營業結果說明書

(一)營業計劃實施結果

本公司瞄準世界農業市場需求商機，自主創新核心關鍵技術，研發契合現代農業生產需求之高效、精準、低碳的植物生長調節劑 (Plant Growth Regulator，以下簡稱 PGR) 和肥料產品。本公司產品獨到創新特色在於減少作物生產環節的碳排放、保護氣候變遷下的糧食生產，與降低農作物種植的能源投入。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並未對外公開編製財務預測，故無預算執行情形。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本公司 111 年度受惠於全球糧食需求增加，帶動營收與獲利同創歷史新高，權益報酬率 24.43%、每股純益達 4.79 元，連帶使得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且較 110 年度增加 164.40%，另為提升研發動能，資本性支出持續投入，加上提前償還部分銀行借款，綜致投資及籌資活動之淨現金均流出。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10年度	111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64,356	698,966	434,610	164.4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4,752)	(117,224)	(72,472)	161.9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22,055)	(375,373)	(153,318)	69.05
資產報酬率(%)	10.24	15.39	5.15	50.29
權益報酬率(%)	18.20	24.43	6.23	34.2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42.60	58.28	15.68	36.81
純益率(%)	28.62	32.45	3.83	13.38
每股純益(元)	3.00	4.79	1.79	59.67

二、本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1.支持永續農業

面對全球暖化、糧食供需失衡、節能減碳法規趨嚴與農化產品減量規範等全球問題，正瀚生技視促進農業永續發展為己任，持續開發降低農業生產能源投入和碳排放的技術和產品，以切合現代作物種植的主流市場之所需。

2.開拓農業生技研發風潮

為扭轉臺灣優秀人才長年流向高科技與醫療產業，持續展開多項產學合作、獎助學金與實習機會，支持國內就讀農業生技相關科系的優秀人才深化理論與實務的研究。

3. 優化公司治理，永續經營

本公司分別成立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以強化公司治理，藉由與政府機關、投資人、供應商、客戶等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確保公司營運資訊公平揭露，防止弊端產生。

4. 生根臺灣，走向世界

在臺灣建置全球研發中心，延攬臺灣與海外的專業研究人才，透過系統化研發流程，自主開發符合全球農業商機的新藥配方，導入在美國市場驗證成功的營運模式。技術留在臺灣、新藥銷售全球，提升臺灣在農業生技領域的國際地位。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未對外公開編製財務預測，故無預測銷售數量，未來將持續研發新產品、新技術，強化競爭力，以營收穩定成長及獲利提升為目標，持續為股東創造價值。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

本公司經營模式以「非對稱垂直策略結盟」與大型國際通路商合作，享有新型研發的較高利潤，並透過「臺灣研發、美國製造、全球行銷」之策略佈局，創造研發到銷售之間多環節之優勢；其中在市場行銷方面，透過開發多元市場，降低於特定區域遭遇氣候變異或突發性災害所造成農化產品需求降低之風險，當全球化市場佈局增加，可降低對單一市場之過度依賴。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在產品佈局方面，本公司將著重開發兼顧食品安全與環境保護的農業生技新藥，協助全球客戶爭取因應氣候變遷、降低碳排放量等趨勢下的新商機，並將著重在節能減碳之產品、系統免疫誘發類產品，以及循環農業之產品研發。

在市場佈局方面，持續透過開發新活性成分、新產品與新客戶，把握既有客戶擴增產品與應用延伸，以進行銷售市場之拓展。本公司已在北美洲佈局多年，將持續擴大市場滲透率，今年也將重點耕耘南美洲、澳洲等南半球市場；尤其中南美洲農業栽種面積廣大，市場潛力可觀，加上栽種季節與北半球市場形成互補，拓展該南半球客戶有助於平衡本公司營收之淡旺季、提升營運穩定度。

為提升研發創新能量，本公司注重產學合作以厚植研發能量，除與國立中興大學合作成立循環經濟研究學院外，亦持續與國立臺灣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成功大學與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等產業博士學位學程的合作，針對農業新興生物科技與智慧精準農業等領域，聯合制定人才培訓計畫，持續積累研發實力，創造新契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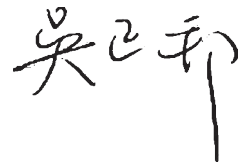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 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與聯合國糧食及農業組織於 2019 年發表的《經合組織－農糧組織 2019-2028 年農業展望》指出，持續增加的全球人口將消耗更多農產品，而全球農業土地使用量大致持平，農業生產將日益集約化。2022 年臺灣宣布倡議 2050 年淨零排放，未來農化產品必須能響應食品安全和氣候風險之需求，本公司基於上述的全球農業趨勢，加強瞭解各國政府與競爭同業對減碳趨勢所採取之政策與行動，積極開發有助於減少作物生產環節碳排放的技術與產品。

(二) 近年來極端氣候頻繁發生，使全球農作物產量大受影響，導致糧食價格持續走高，

本公司關注上述環境議題，積極開發有助於保護氣候變遷下糧食生產的技術與產品。
(三)在作物生產中，肥料為必需品但也是最主要的能耗之一。改善肥料的利用效率、降低流失率與污染，進而減少作物生產的能源投入，就需要創新肥料利用技術。本公司基於上述產業背景積極開發相應技術與產品以降低農作物種植的能源投入。

展望未來，近年全球暖化造成過度的紫外線，加上寒害、乾旱、暴雨等的發生機會增高，導致每年農損超過數百億美元，先進國家除積極開發新品種農作物外，對於傳統的農耕方式為提高生產力，因而過度使用化學肥料及農藥，嚴重地污染環境及危害到人類的身體健康，長期大量使用化學藥物的結果，除導致土壤酸、鹽化外，也破壞水資源及生態環境，嚴重污染環境，及增加碳排放量，因此正瀚生技希冀藉由提供效能精準、有助於降低作物生產過程中碳排放的全新產品，為保障全球糧食安全與提升作物品質盡一份心力。

董事長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102 年 11 月 29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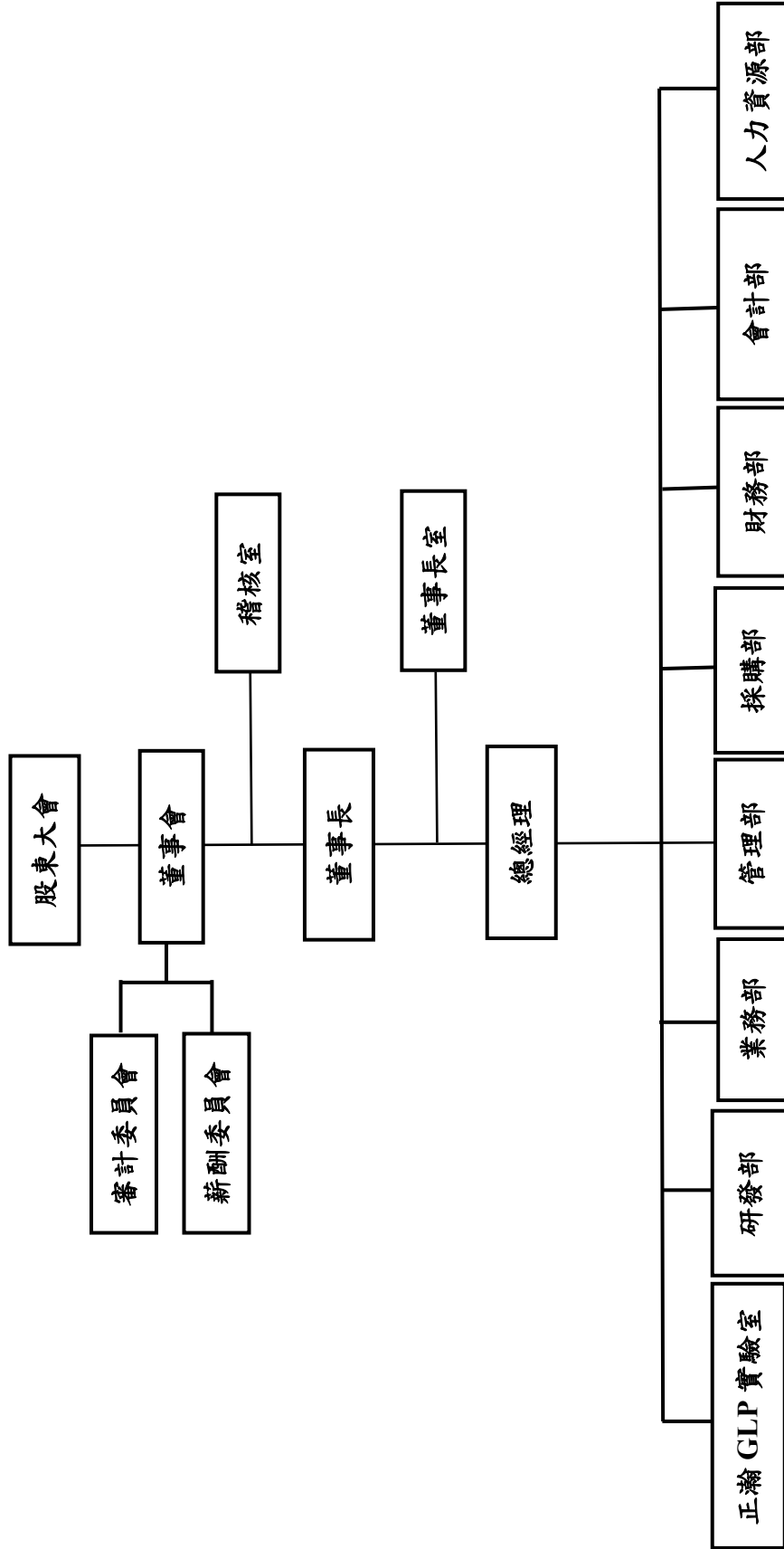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年度	重要記事
民國 102 年	●設立正瀚生技（股）公司，實收資本額新臺幣 1,000 千元。
民國 103 年	●辦理現金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6,000 千元。 ●建置高等實驗室。 ●辦理現金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300,000 千元。
民國 104 年	●100%轉投資美國子公司 CH BIOTECH, LLC.。 ●股票登錄興櫃。 ●高等實驗室通過 OECD GLP 認證。 ●獲准進駐中部科學工業園區高等研究園區（後更名為「中興園區」）。 ●經行政院農委會審定為農業科技公司。
民國 105 年	●增加美國子公司 CH BIOTECH, LLC.之投資金額。 ●董事會通過中科中興園區投資案。 ●中科中興園區企業總部暨研發中心動土。 ●榮獲行政院農委會：科技農企業菁創獎－創新研發類。
民國 106 年	●辦理盈餘轉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509,400 千元。 ●榮獲亞洲科學園區協會（ASPA）：第 21 屆亞洲科學園區協會年度企業首獎。 ●榮獲社團法人國家生技醫療產業策進會：第 14 屆國家新創獎－企業新創／農業及食品生技組。
民國 107 年	●辦理現金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534,870 千元。 ●辦理盈餘轉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600,000 千元。 ●與臺大生農學院簽訂產學合作備忘錄。 ●中科中興園區企業總部暨研發中心正式啟用。 ●榮獲臺灣產業科技推動協會：第 15 屆臺灣金根獎。 ●榮獲臺灣生物產業發展協會：傑出生技產業金質獎。 ●榮獲臺北市政府：臺北生技獎國際躍進獎－金獎。 ●榮獲經濟部：第 17 屆新創事業獎－傳統產業組金質獎。 ●榮獲中華民國國家企業競爭力發展協會及國家品牌玉山獎甄選活動委員會主辦：第 15 屆國家品牌玉山獎。
民國 108 年	●辦理盈餘轉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804,000 千元。 ●創立第一屆正瀚生技創新獎。 ●與工研院、台肥、農友種苗、天珩機械共同成立「精準農業大聯盟」。 ●與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簽訂產學合作備忘錄。 ●榮獲中部科學工業園區：108 年度優良廠商創新產品獎。

民國 109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辦理盈餘轉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844,200 千元。 ●榮獲臺灣生物產學發展協會：傑出生技產業獎「年度創新獎」。 ●榮獲臺北市政府：臺北生技獎創新技術獎—銀獎。 ●榮獲中部科學工業園區：109 年度優良廠商創新產品獎。 ●與清華大學合作推動產學研發博士學位學程。 ●與臺灣大學合作推動產學研發博士學位學程。 ●與成功大學合作推動產學研發博士學位學程。
民國 110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國立中興大學正瀚研究學院」籌備處正式成立。 ●由經濟部審定為適用「生技新藥產業發展條例」之生技新藥公司。 ●榮獲經濟部工業局：第 6 屆卓越中堅企業獎—「潛力中堅企業」。 ●榮獲財團法人生技醫療科技政策研究中心：110 年度國家新創獎農業及食品生技組企業新創之「精進績獎」。 ●彰濱工業區發酵廠取得工廠登記證。 ●與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合作推動產學研發博士學位學程。
民國 111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辦理盈餘轉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970,830 千元。 ●推廣聯合國糧食及農業組織發表之套書《全球土壤再固碳：推薦管理措施之技術手冊》。 ●榮獲中部科學園區：111 年度「優良廠商創新產品獎」。 ●榮獲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第 15 屆臺灣企業永續獎「創新成長領袖獎」及「永續報告書銅獎」。 ●榮獲財團法人生技醫療科技政策研究中心：第 19 屆國家新創獎—企業新創獎。 ●董事會通過開啟為期八年，每年捐贈 2,500 萬元予中興大學「循環經濟研究學院」。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所 營 業 務
審 計 委 員 會	(1)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2)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3)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埋程序。 (4)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5)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6)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7)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8)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9)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10)財務報告。 (11)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薪 酬 委 員 會	(1)定期檢討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2)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3)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稽 核 室	(1)內部稽核作業規劃與執行。 (2)內部查核作業及改善作業計畫。 (3)擬定年度整體稽核計畫。
董 事 長	秉承董事會決議，負責釐定本公司之重大決策。
董 事 長 室	(1)統籌專案計劃及執行。 (2)跨部門意見諮詢。 (3)建立公司與投資人、媒體及利害關係人之間的溝通管道。 (4)依公司各部門之決策，擔負對內外公眾宣傳、闡釋、傳遞信息。
總 經 理	(1)綜理公司一切業務及各部門經營績效之管理。 (2)督導各功能性組織營運事項。
業 務 部	(1)市場分析及競爭對手分析。 (2)拓展業績與提高公司及產品知名度。 (3)擬定各項產品銷售計畫與目標。 (4)追蹤產品品質與客戶使用狀況。 (5)提供符合現有客戶需求的產品並協助其未來發展。

部門	所 營 業 務
研發部	(1)研究開發之計畫與執行。 (2)製程規劃及現有產品流程改善。 (3)新產品開發、設計、樣品測試及小批量製作。
管理部	(1)辦理新進及在職員工環安衛教育訓練。 (2)辦理作業環境及安全衛生危害評估，並採取預防對策。 (3)資訊系統規劃、維護及安全管理。 (4)行政事務及固定資產管理作業。 (5)勞工安全衛生管理。 (6)庶務用品之採購與管理。
人力資源部	負責公司人事事務及人力資源開發與管理。
採購部	(1)原物料、生產耗材、設備採購。 (2)產品外包管理，委外加工控制管理，庫存管理等。
財務部	(1)公司資金之籌措、調度與管理。 (2)資本結構管理及資金調度與籌措。 (3)財務資金預算編製規劃與檢討。 (4)長期財務結構之規劃。 (5)股務管理制度之建立與修訂。 (6)公開資訊觀測站訊息公告。 (7)辦理公司治理、董事會及股東會等相關事宜。
會計部	(1)帳務處理及會計報表之製作。 (2)年度預算編製及追蹤控管。
GLP 實驗室	(1)依據 OECD GLP 規範規劃執行物理、化學試驗研究。 (2)依據 OECD GLP 規範出具試驗研究報告。

112年3月26日；單位：千股、%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姓名、學(經)歷、持有股份及性質(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監察人制度)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 職務	其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兆宏投資 有限公司	—	110.07.06	3年	104.03.16	16,457	19.49	18,230	18.78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 吳正邦	男 71~80歲	110.07.06	3年	102.11.21	—	—	2,962	3.05	—	24,322	25.05	—	兆宏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極品莊園咖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Wealth Milestone Investment Corp.董事	—	—	—	
	中華民國	韓光甫	男 61~70歲	110.07.06	3年	103.10.15	—	—	—	—	602	0.62	2,746	2.83	正瀚生技(股)公司營運補助 Micro Technology Concepts, Inc.執行長	—	—	—	
董事	中華民國	周永銘	男 61~70歲	110.07.06	3年	109.09.02	—	—	—	—	—	1,445	1.48	—	微士嘉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亞都麗緻飯店(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亞都麗緻大飯店(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亞都麗緻大飯店(股)公司董事 亞都麗緻大飯店(股)公司董事 本上大興業(股)公司董事 立華投資(股)公司董事 麗緻管理顧問(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亞都麗緻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	—	—	
	中華民國	邱兆宗	男 71~80歲	110.07.06	3年	107.06.05	—	—	155	0.16	—	—	—	—	天珩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天珩營造(股)公司董事長	—	—	—	
董事	中華民國	徐顯國	男 61~70歲	110.07.06	3年	110.07.06	205	0.24	316	0.32	—	860	0.88	—	大林國中 天珩機械(股)公司總經理 正瀚生技(股)公司總經理 暨金山大學法學博士 哈佛大學公共政策管理碩士 喬治華盛頓大學法學碩士 勤誠興業(股)公司董事	國立臺灣大學共同教育中心兼任教授 中華民國仲載人協會仲載人 元	—	—	—
	中華民國	賴博雄	男 71~80歲	110.07.06	3年	104.07.10	—	—	—	—	—	—	—	—	美國麻省醫學院藥物化學博士 美國麻省醫學院藥劑學博士 美國麻省醫學院管理專科 高雄醫學院醫學系畢業 Depharon Group 創辦人 生策會副執行長、研究員 冠亞生技(股)公司董事長 統一生命科技(股)公司董事及 總經理	免魯斯健康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 表人董事長 時鐘興業(股)公司董事長 德和隆(股)公司董事長 基亞生物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醫行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董事 長	—	—	—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郭建忠	男 61~70歲	110.07.06	3年	104.07.10	80	0.09	101	0.10	—	—	—	—	長信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五世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百壽山健康文化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聖霖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	—	—	—	
	中華民國	邱永祥	男 61~70歲	110.09.01	3年	110.09.01	—	—	—	—	—	—	—	—	臺灣大學法律系畢業 冠理法律事務所律師 地方法院(臺中、新竹、基隆)法 官	中歷國際(股)公司董事	—	—	—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2年3月26日

法人股東名稱 (註)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兆淞投資有限公司	吳正邦	100.00%

註：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及該法人之股東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及其持股比例。股東名單為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表。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2年3月26日

法人名稱 (註)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無		

註：主要股東名單為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法人股東。

3.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

111年12月31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1)	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 家數
兆淞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正邦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具有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須之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不適用	無
韓光甫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具有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須之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不適用	無
Brent Randall Smith (註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具有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須之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不適用	無
周永銘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具有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須之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不適用	無
邱兆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具有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須之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不適用	無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1)	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 家數
徐顯國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具有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須之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不適用	無
賴博雄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具有公司業務所須之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專業資格。	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亦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最近二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獨立性符合註 2：(1)(2)(3)(4)(5)(6)(7)(8)(9)(10)(11)。	1
郭建忠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具有財務、會計、公司業務所須之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會計師專業資格。	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獨立董事本人持有本公司股份 101 千股 /97,083 千股，持股比重為 0.10%，未超過相關規定。最近二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獨立性符合註 2：(1)(2)(3)(4)(5)(6)(7)(8)(9)(10)(11)。	無
邱永祥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具有法務、公司業務所須之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律師專業資格。	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亦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最近二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獨立性符合註 2：(1)(2)(3)(4)(5)(6)(7)(8)(9)(10)(11)。	無

註 1：相關學經歷請參閱本年報「參、二、(一) 董事姓名、學(經)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註 2：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之獨立性情形(符合者揭露項目於上表)。

-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 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註 3：112 年 3 月 2 日 Brent Randall Smith 董事辭任，將於 112 年股東常會補選一席董事。

4.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之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董事會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功能，爰依規定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規範，董事會成員應考量多元化政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遴選及提名董事會成員時兼顧性別平衡、年齡、學經歷、獨立性等考量，成員均有執行職務所須具備之專業知識、技能、實務經驗與道德素養之持續進修，建立績效目標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以及過半數席次不得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定多元化方針，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 ①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 ②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A. 營運判斷能力。
- B.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C. 經營管理能力。
- D. 危機處理能力。
- E. 產業知識。
- F. 國際市場觀。
- G. 領導能力。
- H. 決策能力。

(2) 落實執行及目標達成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除評估各候選人之學經歷資格外，並參考利害關係人的意見，遵守「董事選任程序」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9 位董事組成，包含董事 6 席與獨立董事 3 席，成員具備財金、管理及本公司行業別專業領域專家，每位董事及獨立董事皆有其專門之領域，董事 6 席包括擅長於領導、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且具有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之專業領域，另賴博雄、郭建忠及邱永祥 3 位獨立董事則分別擅於洞悉生技產業脈動、財會事務及法律事務，對本公司各項業務指點良多；本公司兼員工身分之董事 1 位，獨立董事占比為 33%，1 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 3 年以下，2 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 3 年以上，3 位董事年齡在 71 歲~80 歲間，5 位在 61~70 歲間，其餘 1 位低於 60 歲，

目前尚無女性董事。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董事成員分別具備本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中之八項能力為董事多元化理想目標，本屆董事會成員選任，已確實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針。相關落實情形如下表：

111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基本組成						具備能力								
		國籍	性別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營業判斷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51至60	61至70	71至80	3年以下	3年以上								
董事	兆淞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正邦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董事	韓光甫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董事	Brent Randall Smith (註)	美國	男	√			—	—	√	√	√	√	√	√	√	√
董事	周永銘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董事	邱兆宗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董事	徐顯國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賴博雄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郭建忠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邱永祥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註：112 年 3 月 2 日 Brent Randall Smith 董事辭任，將於 112 年股東常會補選一席董事。

(3)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設有獨立董事三名，占董事會成員比重 33%，且各董事及獨立董事間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全體董事學經歷、性別、專業資格、工作經驗及多元化情形等相關資訊請參閱本年報「參、二、(一) 董事姓名、學(經)歷、持有股份及性質及 3.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2年3月26日；單位：千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卓君	女	110.09.01	28	0.02	—	—	—	—	德國科隆大學植物科學研究所博士 瑞典 Umeå Plant Science Centre 博士後研究 正瀚生技研發長	—	—	—	註 1
管理部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木生	男	106.10.26	41	0.04	6	—	—	—	淡江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畢業 天珩機械(股)公司財務部經理	—	—	—	註 2
財務部協理	中華民國	林秀奉	女	106.10.26	1	—	—	—	—	—	逢甲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畢業 元大銀行金融人員 第一銀行金融人員	—	—	—	—
研發部研發長	中國	李桂俊	男	110.06.01	—	—	1	—	—	—	南京農業大學博士畢業 正瀚生技研發部學術主管	—	—	—	註 2、3
會計部經理	中華民國	羅心君	女	107.06.13	67	0.06	—	—	—	—	臺中科技大學會計系畢業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主任	—	—	—	—
稽核室副理	中華民國	林廷翰	男	109.11.10	—	—	—	—	—	—	中興大學會計系畢業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副理	—	—	—	—

註 1：110年5月17日晉升研發部研發長黃卓君為副總經理職務；110年9月1日邱兆宗總經理因健康因素辭任，由黃卓君接任總經理職務。
 註 2：110年6月1日研發部研發長吳勳，由李桂俊接任；111年8月15日董事長室主任林木生調任為總經理室副總經理職務兼任管理部門主管。
 註 3：研發部研發長李桂俊持有臺灣地區長期居留證及多次出入境證。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採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11年12月31日；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 (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 (G)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董事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 (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		業務執行費用 (D)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兆隆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正邦	-	-	18,359	660	660	19,019/4.09%	4,794	92	-	-	23,905/5.14%	-	-	-	-	-	-	
董事	韓光甫	-	-	-	-	-	-	-	-	-	-	-	-	-	-	-	-	-	
董事	Brent Randall Smith (註9)	-	-	18,359	660	660	19,019/4.09%	4,794	92	-	-	23,905/5.14%	-	-	-	-	-	-	
董事	周永敏	-	-	-	-	-	-	-	-	-	-	-	-	-	-	-	-	-	
董事	邱兆宗	-	-	-	-	-	-	-	-	-	-	-	-	-	-	-	-	-	
董事	徐顯國	-	-	-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賴博雄	3,300	-	-	420	420	3,720/0.80%	-	-	-	-	3,720/0.80%	-	-	-	-	-	-	
獨立董事	郭建忠	3,300	-	-	420	420	3,720/0.80%	-	-	-	-	3,720/0.80%	-	-	-	-	-	-	
獨立董事	邱永祥	-	-	-	-	-	-	-	-	-	-	-	-	-	-	-	-	-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收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酬金，除參酌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外，董事酬金之制度、標準與結構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並依據獨立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同業水準，由董事會議定。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子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津貼、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註2：最近年度董事之酬金(包括董事薪資、職務津貼、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係依本公司章程按年度盈餘分配所提撥。

註3：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4：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津貼、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係依本公司章程按年度盈餘分配所提撥。

註5：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津貼、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係依本公司章程按年度盈餘分配所提撥。

註6：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

註7：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

註8：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子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註9：112年3月2日Brent Randall Smith董事辭任，將於112年股東常會補選一席董事。

董事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低於 1,000,000 元	—	—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邱永祥、賴博雄、郭建忠	邱永祥、賴博雄、郭建忠	邱永祥、賴博雄、郭建忠	邱永祥、賴博雄、郭建忠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邱兆宗、徐顯國、韓光甫、Brent Randall Smith (註 7)、周永銘	邱兆宗、徐顯國、韓光甫、Brent Randall Smith (註 7)、周永銘	邱兆宗、徐顯國、Brent Randall Smith (註 7)、周永銘	邱兆宗、徐顯國、Brent Randall Smith (註 7)、周永銘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兆淞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正邦	兆淞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正邦	韓光甫	韓光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兆淞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正邦	兆淞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正邦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9 位	9 位	9 位	9 位

註1：最近三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曾出現稅後虧損者，應揭露個別董事之酬金：不適用。

註2：最近年度董事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3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董事之酬金：不適用。

註3：最近年度任三個月份董事平均設質比率大於50%者，應揭露於各該月份設質比率大於50%之個別董事酬金：不適用。

註4：全體董事領取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董事酬金占稅後淨利超過百分之二，且個別董事領取酬金超過新臺幣一千五百萬元者，應揭露該個別董事酬金：不適用。

註5：最近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屬最後一級距者，或遭公司治理評鑑委員會通過認為不予受評者，應揭露該個別董事酬金：不適用。

註6：最近年度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年度薪資平均數未達新臺幣五十萬元者，應揭露該個別董事酬金：不適用。

註7：112年3月2日Brent Randall Smith董事辭任，將於112年股東常會補選一席董事。

2.最近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111年12月31日；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員工酬勞金額 (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黃卓君														
副總經理	林木生 (註7)	2,516	2,516	147	147	799	799	3,989	—	3,989	—	7,451 1.60%	7,451 1.60%	無	
副總經理	林士豔 (註7)														

註1：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2：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3：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

註4：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5：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註7：111年1月21日林士豔副總經理職務異動；111年8月15日董事長室主任林木生調任為總經理室副總經理職務兼任管理部門主管。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1,000,000 元	林士豔 (註 6)	林士豔 (註 6)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林木生 (註 6)	林木生 (註 6)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黃卓君	黃卓君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位	3 位

註1：最近三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曾出現稅後虧損者，應揭露個別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不適用。

註2：最近年度董事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3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不適用。

註3：最近年度任三個月份董事平均設質比率大於50%者，應揭露於各該月份設質比率大於50%之個別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不適用。

註4：全體董事領取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董事酬金占稅後淨利超過百分之二，且個別董事領取酬金超過新臺幣一千五百萬元者，應揭露該個別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不適用。

註5：最近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屬最後一級距者，或遭公司治理評鑑委員會通過認為不予受評者，應揭露該個別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不適用。

註6：111年1月21日林士豔副總經理職務異動；111年8月15日董事長室主任林木生調任為總經理室副總經理職務兼任管理部部門主管。

3.最近年度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1年12月31日；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經 理 人	總經理	黃卓君	—	9,786	9,786	2.10%
	副總經理	林木生 (註)				
	財務部協理	林秀奉				
	研發部主管	李桂俊				
	會計部經理	羅心君				

註：111年8月15日董事長室主任林木生調任為總經理室副總經理職務兼任管理部部門主管。

(二)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純益比例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110 年度				111 年度			
	酬金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		酬金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24,222	24,222	8.31	8.31	27,625	27,625	5.94	5.94
總經理 副總經理	4,804	4,804	1.65	1.65	7,451	7,451	1.60	1.60

註：上述酬金包含車馬費、報酬、盈餘分配之酬勞，紅利及其他報酬。

上述酬金係依照本公司公司章程、董事會決議及相關管理規範辦理。而本公司之酬金係依照當年度營運成果提撥發放，111 年度董事及總經理以上酬金所占比例較 110 年度低，係因 111 年度獲利較 110 年度成長幅度大所致。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

① 董事

本公司董事之酬金包含酬勞、報酬及業務執行相關費用等，其中董事之報酬依公司章程規定，授權董事會依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貢獻價值暨同業水準後定之，而提撥之董事酬勞分配標準係依據公司章程，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後發放，並於股東常會報告。

②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員工酬勞等，薪資水準係依其專業能力、本公司營運目標、財務狀況及對公司貢獻暨參考同業水準；員工酬勞的分派標準係遵循公司章程，經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發放，並於股東常會報告。

(2)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訂定酬金之程序，除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亦考量個人對公司績效之貢獻度，而給予合理的報酬。此外，本公司為降低未來之營運風險，將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求本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綜上所述，本公司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及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具有正向關聯性。

本公司已投保董事責任險，公司成立迄今未有任何訴訟案件，未來董事需承擔責任、義務或負債之可能性低。而本公司經營階層之重要決策，皆已衡酌各種風險因素後為之，這些重要決策之績效會反映在本公司之獲利情形，進而與經營階層之薪酬相關；亦即本公司董事、董事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薪酬與未來風險之控管績效有其相關聯性。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共召開 9 次 (A)，董事出 (列) 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 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 (列) 席 率 (B/A)	備註
董事長	兆淞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正邦	8	1	88.89%	—
董事	韓光甫	9	0	100.00%	—
董事	Brent Randall Smith	8	0	100.00%	112 年 3 月 2 日辭任
董事	周永銘	9	0	100.00%	—
董事	邱兆宗	8	1	88.89%	—
董事	徐顯國	9	0	100.00%	—
獨立董事	賴博雄	9	0	100.00%	—
獨立董事	郭建忠	9	0	100.00%	—
獨立董事	邱永祥	9	0	100.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意見處理
111/2/16	第四屆 第 8 次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表冊。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一一一年第一季至第二季財務預測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向證交所申請登錄臺灣創新板，擬出具現金收支預測表。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向證交所申請登錄臺灣創新板，擬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董事、功能性委員及經理人績效評估結果及薪資報酬報告。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股東股息及紅利分派情形報告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修訂「公司章程」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調整本公司組織架構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修訂本公司「研發循環」、「財務報表編製流程之管理辦法」、「員工認股辦法」、「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111/4/13	第四屆 第 9 次	本公司一一一年第二季至第三季財務預測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現金收支預測表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與 Loveland Products Canada Inc. (以下稱「LPC」) 研發暨供應合約、智慧財產權合約重新議定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彰濱工業區發酵廠進度說明與預算追加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修訂本公司「核薪管理辦法」及「經理人及員工獎金酬勞管理辦法」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111/5/9	第四屆 第 10 次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預計向臺灣證交所申請登錄臺灣創新板上市案，擬出具與 LPI 間銷貨真實性及財務、業務往來並無非常規交易情事等聲明書。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111/6/8	第四屆 第 11 次	本公司擬自 111 學年度起與國立中興大學合作成立「國立中興大學循環經濟研究學院」。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等相關事宜。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111/8/9	第四屆 第 12 次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第二季財務報表。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修訂本公司「內部稽核實施細則」、「銷售及收款循環－咖啡研討會」、「銷售及收款循環－烘焙研討會」及「核決權限管理辦法」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111/9/20	第四屆 第 13 次	本公司董事長薪資調整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111/11/18	第四屆 第 14 次	本公司一一一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訂定「處理董事所提出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修訂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循環」及「核決權限管理辦法」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及 100% 投資之子公司 CH BIOTECH, LLC 之一一一年度稽核計畫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112/2/21	第四屆 第 15 次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表冊。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董事、功能性委員及經理人績效評估結果及酬勞、報酬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股東股息及紅利分派情形報告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修訂「公司章程」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修訂本公司「印鑑管理辦法」、「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程序」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112/3/14	第四屆 第 16 次	本公司補選董事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董事候選人提名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本公司無發生上述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1/2/16 第四屆 第 8 次	吳正邦 韓光甫 Brent Randall Smith 周永銘 邱兆宗 徐顯國 賴博雄 郭建忠 邱永祥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董事、功能性委員及經理人績效評估結果及薪資報酬報告。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逐一利益迴避參與討論及表決
111/5/9 第四屆 第 10 次	Brent Randall Smith	本公司預計向臺灣證交所申請登錄臺灣創新板上市案，擬出具與 LPI 間銷貨真實性及財務、業務往來並無非常規交易情事等聲明書。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逐一利益迴避參與討論及表決
111/9/20 第四屆 第 13 次	吳正邦 吳正邦 韓光甫	本公司董事長薪資調整案。 本公司經理人暨員工調薪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逐一利益迴避參與討論及表決 逐一利益迴避參與討論及表決
111/11/18 第四屆 第 14 次	吳正邦 韓光甫	本公司董事長及經理人一一一年度年終獎金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逐一利益迴避參與討論及表決
112/2/21 第四屆 第 15 次	吳正邦 韓光甫 Brent Randall Smith 周永銘 邱兆宗 徐顯國 賴博雄 郭建忠 邱永祥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董事、功能性委員及經理人績效評估結果及酬勞、報酬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逐一利益迴避參與討論及表決

三、本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一)內部自評

評估週期	每年執行一次
評估期間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評估範圍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評估方式	內部自評

評估內容及結果

1. 整體董事會績效評估

評估項目	平均分數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5
B.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27
C.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16
D. 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15
E. 內部控制	15

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評估項目	平均分數
A.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13
B. 董事職責認知	13
C.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33
D.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13
E.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13
F. 內部控制	13

3. 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

評估項目	平均分數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1
B.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26
C.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36
D.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16

4.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

評估項目	平均分數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18
B.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23
C.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31
D.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14
E. 內部控制	13

111 年度董事會、個別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內部自評平均分數皆達 90 分以上（滿分 100 分），整體運作良好，已於 111 年 11 月 18 日提報各功能性委員會及董事會。

(二) 外部評估：每三年執行一次

評估期間：110年7月1日至111年6月30日

評估單位：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評估項目：就公司董事會之組成、指導、授權、監督、溝通、自律及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董事會會議及支援系統等八大構面進行檢視。

評估結果：

1. 貴公司每年年底向董事會報告次年度營運目標，鑑於策略指導為董事會重要職能之一，建議貴公司於策略形成階段即安排全體董事與高階經營團隊共同參與會議，聚焦公司中長期發展策略與願景討論，以協助董事成員充分瞭解公司營運狀況與產業特性，強化與經營團隊之互信，俾利董事會成員提升指導與監督之職能。
2. 貴公司於民國110年訂定「風險管理辦法」，規範日常營運風險之辨識、評估及控管等實務作為，定期向董事會報告風險控管執行情形。建議可參考主管機關發布之公司治理3.0—永續發展藍圖，強化董事會風險管理職能，由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會，督導公司整體性風險管理執行情形，以因應日益多變複雜之經營環境。
3. 貴公司網站設有「申訴管道」，建議貴公司註明此管道之權責單位，且為強化公司治理及舉報制度之獨立性，除現有機制外，建議可建置獨立且可信賴之溝通管道，讓員工、供應商，以及其他利益關係人可透過此管道，直接或同步向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反映申訴事項，以完備吹哨人舉報制度，進而展現公司對誠信與道德價值之重視。
4. 貴公司已訂定緊急應變計畫，明確定義緊急事件與通報、處理程序，惟通報程序尚未與董事會進行連結。建議貴公司可規劃將報告層級提高至董事會，以確保所有董事會成員均能即時掌握公司偶發事件之最新狀況，使董事更能善盡職責。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定期安排董事進修課程，以增進其專業優勢及能力，並更新法令新知。111年度每位董事皆達成「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所建議之年度進修時數標準。
- (二)每年持續投保董事責任險，分散並降低公司及股東遭受損害之風險。
- (三)每年檢視內部規章之合宜性，並定期修正，以確保管理制度之落實。111年修訂之規章包含：研發循環、財務報表編製流程之管理辦法、員工認股辦法、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核薪管理辦法、經理人及員工獎金酬勞管理辦法、內部稽核實施細則、銷售及收款循環－咖啡研討會、銷售及收款循環－烘焙研討會、核決權限管理辦法、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循環、董事會議事規範及訂定處理董事所提出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等。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 8 次 (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賴博雄	8	0	100.00%	—
獨立董事	郭建忠	8	0	100.00%	—
獨立董事	邱永祥	8	0	100.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意見	公司意見處理
111/2/16	第二屆第 5 次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表冊。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一一一年第一季至第二季財務預測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向證交所申請登錄臺灣創新板，擬出具現金收支預測表。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向證交所申請登錄臺灣創新板，擬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董事、功能性委員及經理人績效評估結果及薪資報酬報告。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股東股息及紅利分派情形報告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修訂「公司章程」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調整本公司組織架構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修訂本公司「研發循環」、「財務報表編製流程之管理辦法」、「員工認股辦法」、「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111/4/13	第二屆第 6 次	本公司一一一年第二季至第三季財務預測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現金收支預測表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與 Loveland Products Canada Inc. (以下稱「LPC」) 研發暨供應合約、智慧財產權合約重新議定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彰濱工業區發酵廠進度說明與預算追加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修訂本公司「核薪管理辦法」及「經理人及員工獎金酬勞管理辦法」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111/5/9	第二屆第7次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預計向臺灣證交所申請登錄臺灣創新板上市案，擬出具與LPI間銷貨真實性及財務、業務往來並無非常規交易情事等聲明書。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111/6/8	第二屆第8次	本公司擬自111學年度起與國立中興大學合作成立「國立中興大學循環經濟研究學院」。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111/8/9	第二屆第9次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第二季財務報表。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修訂本公司「內部稽核實施細則」、「銷售及收款循環－咖啡研討會」、「銷售及收款循環－烘焙研討會」及「核決權限管理辦法」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111/9/20	第二屆第10次	本公司董事長薪資調整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111/11/18	第二屆第11次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訂定「處理董事所提出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修訂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循環」及「核決權限管理辦法」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及100%投資之子公司CH BIOTECH, LLC之一一一年度稽核計畫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112/2/21	第二屆第12次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表冊。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董事、功能性委員及經理人績效評估結果及酬勞、報酬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股東股息及紅利分派情形報告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修訂「公司章程」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修訂本公司「印鑑管理辦法」、「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程序」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開會日期	審計委員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無此情事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

開會日期	溝通重點	建議及結果
111/2/16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一一〇年十一月~十二月稽核計畫及執行情形。	洽悉，無異議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	洽悉，無異議
	擬議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審議通過後並提報董事會
	審議本公司一一〇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審議通過後並提報董事會
111/4/13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一一一年一月～二月稽核計畫及執行情形。	洽悉，無異議
	擬議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審議通過後並提報董事會
111/4/13 稽核座談會	稽核人員查核進度及查核結果說明。	邱獨董建議公務用個人電腦及筆電應禁止存放員工私人（非公務用途）之檔案，避免相關資訊洩漏所衍生之法律問題，餘出席董事皆已洽悉。本公司已依邱獨董建議向同仁重申資安宣導並請同仁簽署「資訊安全政策暨聲明書」完成。
111/5/9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一一一年三月～四月稽核計畫及執行情形。	洽悉，無異議
111/8/9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一一一年五月～六月稽核計畫及執行情形。	洽悉，無異議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	洽悉，無異議
	擬議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審議通過後並提報董事會
111/11/18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一一一年七月～十月稽核計畫及執行情形。	洽悉，無異議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	洽悉，無異議
	擬議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審議通過後並提報董事會
	本公司及 100%投資之子公司 CH BIOTECH, LLC. 之 112 年度稽核計畫案。	審議通過後並提報董事會
111/12/29 稽核座談會	稽核人員查核報告及內控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報告說明。	洽悉，無異議
112/2/21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一一一年十一月～十二月稽核計畫及執行情形。	洽悉，無異議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	洽悉，無異議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	洽悉，無異議
	擬議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審議通過後並提報董事會
	審議本公司一一一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審議通過後並提報董事會

(二)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開會日期	溝通重點	建議及結果
111/2/16 審計委員會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表冊。	無異議，並提報董事會後，向主管機關申報
111/5/9 審計委員會	111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	無異議，並提報董事會
111/8/9 審計委員會	111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	無異議，並提報董事會後，向主管機關申報
111/11/18 審計委員會	111 年第三季財務報表。	無異議，並提報董事會
111/12/29 關鍵事項查核會議	年度查核規劃。	洽悉，無異議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洽悉，無異議
	重要法令更新。	洽悉，無異議
112/2/21 審計委員會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表冊。	無異議，並提報董事會後，向主管機關申報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為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制度並健全公司經營，爰參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與相關法律之規定，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依照公司治理之精神並執行其相關規範，且已放置公司網站供股東查詢。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召集股東會，並制定完備的股東會議事規則，且委由股務代理機構負責處理股務業務，並設有發言人制度，由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負責處理投資人之建議或回覆其疑義，另於本公司網站揭露聯繫方式，股東均可反應意見，並獲妥善處理。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本公司聘有專業股務代理機構，對內部人（董事、經理人及持有股份超過股份總額10%之股東）所持股權之變動情形，均依法令每月申報公開資訊觀測站。另依股務代理機構於公司辦理停止過戶日時，所提供之股東名冊以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的業務、財務均獨立運作，並建立「特定公司、關係人及集團企業交易管理辦法」依規定辦理，由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執行情形。亦訂定「子公司監理辦法」，以建立適當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與「防範內線交易管理程序」以資遵循，對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及其他因身分、職業或控制關係實際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不定期宣導法令之遵循，並依參與重要決議事項，本著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義務、誠實信用原則執行業務。	尚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本公司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董事選任程序」明訂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公司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訂多元化方針，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及教育背景。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成員共八席董事（含三席獨立董事），董事專業知識及技能背景涵蓋產業、財會、技術、管理及法律等多層面並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	因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係由董事會提名，並經股東會選任，未直接考量性別，未來將視情況聘任具職務所需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技能及素養，已充分考量並落實多元化之理念(請參閱本年報「參、二、(一)董事姓名、學(經)歷、持有股份及性質」)，惟目前董事會成員尚未有女性董事。	之女性成員。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本公司已依法設置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並依相關法令規定運作，未來將視公司營運情形及相關法令增設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未來將依循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建立相關機制。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p>1.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依據評估程序及評估指標執行內部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採用問卷方式進行自評，並於回收後記錄評估結果，送交董事會報告，作為檢討及改進之依據。績效評估結果將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並將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結果作為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參考依據。另前揭辦法明定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本公司於 111 年度委任「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完成董事會外部績效評估，並依協會提出之建議，擬定相關制度及管理流程之檢討與修正，並已提報董事會。</p> <p>2.111 年度董事會、個別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內部自評平均分數皆達 90 分以上(滿分 100 分)，整體運作良好，並已於 111 年 11 月 18 日提報各功能性委員會及董事會(請參閱本年報「參、四、(一)董事會運作情形」)。</p>	尚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採每年簽約時定期評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與適任性，並作成書面紀錄，提報董事會討論，目前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與本公司或董事間並無直接或間接財務利益關係，會計師之審計、稅務等服務品質及時效均符合標準，更具備實質上的獨立性及適任性。	尚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	V		<p>本公司目前由財務部兼任公司治理權責單位負責處理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主要職責如下：</p> <p>1.依法令辦理董事會之會議相關事宜：於董事會議召開前七日通知所有董事出席並提供充分之會議資料，以利董事瞭解議案</p>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p>相關內容；如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將給予當事人事前提醒利益迴避；於會後分送各董事會議紀錄。</p> <p>2.依法令規定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宜：每年依法令期限登記股東會日期，製作並於期限前申報開會通知、議事手冊及議事錄；並於修訂公司章程或董事改選後辦理公司變更登記。</p> <p>3.協助董事各項法令及實務守則之遵循：每年定期舉辦董事進修課程（註1），並不定期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以利董事瞭解經營公司有關之最新法規發展；每年至少四次董事會邀請簽證會計師列席，針對年報、季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證管法令及稅務法規更新之影響等與董事進行溝通交流。</p> <p>4.處理投資人關係相關事務：提供股東會資訊、重大訊息公告、財務報表、財務及營業簡報、受邀參與法說會等相關資訊。</p> <p>5.111 年度均依其職責執行各項業務，並符合公司治理主管持續進修規定，111 年度共進修 96 小時（註2）。</p>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p>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由發言人統籌對外發言，但對不同主體（包括供應商、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公司皆視不同狀況由各專職單位進行回覆及溝通，並維持良好關係。另於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設有聯絡人、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等相關資訊，俾利回應及妥善處理對於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等議題，以尊重並維護其應有之權益。</p>	尚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p>本公司委任兆豐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為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協助本公司辦理各項股務事宜。</p>	尚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p>本公司已架設網站，於投資人專區定期更新財務資訊及公司治理情形。</p>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	V		<p>本公司確實落實發言人制度，並依資訊揭露規定將公司營運資訊公開，且已架設英文網站，股東會相關資訊均定時於公司網站更</p>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本公司已於規定期限前公告並申報財務報告與各月營運情形。未來將視公司營運情形及相關法令規定提前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p>1. 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本公司提供多項員工福利措施，並設有電子信箱讓員工有充分反映意見之管道。</p> <p>2.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積極確保投資者權利完整執行，公告即時資訊，揭露財務及業務相關資訊，以達資訊之公開。具體事項如下： (1) 設置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協助投資人瞭解公司財務及業務狀況。 (2) 本公司股東常會議事錄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記載，並公布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p> <p>3.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要求供應商提供無有害物質保證的原料。</p> <p>4.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提供多種管道以提供最新資訊及溝通，以維護雙方之合法權益。</p> <p>5. 董事進修之情形：財務部不定期聘請講師到公司授課，於董事會報告有關財務、稅務公司治理之最新法令及議題，如有需求亦另請會計師做專案報告，藉以提升專業知識，更進一步落實公司治理，有關本公司董事之進修情形已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註1）。</p> <p>6.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以穩健經營為原則，專注於本業經營，以能控制及承受的風險為前提，制定所有經營策略，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或不定期進行查核，以降低營運可能面臨之風險。</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7.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秉持客戶至上之原則，設計、生產高品質產品，滿足客戶質與量的需求，保持與客戶暢通的聯繫管道，定期檢討客戶關係維護之情況，並與客戶充分溝通，以維持良好之長期合作關係。 8.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111 年度已為全體董事投保董事責任保險，投保金額為美金 300 萬元整，投保期間自 111 年 3 月 10 日至 112 年 3 月 10 日，並已報告於 111 年 4 月 13 日董事會，亦將投保情形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本公司非為公司治理評鑑之受評公司，故不適用。			

註 1：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進修時數 (小時)	課程名稱	主辦單位
董事長	吳正邦	111/8/9	111/8/9	3	企業永續的加速器－CSR、ESG 及 SDGs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11/8/9	111/8/9	3	淨零排放、碳中和與企業法規遵循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	韓光甫	111/8/9	111/8/9	3	企業永續的加速器－CSR、ESG 及 SDGs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11/8/9	111/8/9	3	淨零排放、碳中和與企業法規遵循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	Brent Randall Smith (註)	111/8/9	111/8/9	3	企業永續的加速器－CSR、ESG 及 SDGs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11/8/9	111/8/9	3	淨零排放、碳中和與企業法規遵循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	周永銘	111/8/9	111/8/9	3	企業永續的加速器－CSR、ESG 及 SDGs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11/8/9	111/8/9	3	淨零排放、碳中和與企業法規遵循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	邱兆宗	111/8/9	111/8/9	3	企業永續的加速器－CSR、ESG 及 SDGs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11/8/9	111/8/9	3	淨零排放、碳中和與企業法規遵循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	徐顯國	111/7/14	111/7/14	3	從檢調角度看公司治理 3.0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1/7/14	111/7/14	3	全球風險認知－未來十年機會與挑戰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1/8/9	111/8/9	3	企業永續的加速器－CSR、ESG 及 SDGs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11/8/9	111/8/9	3	淨零排放、碳中和與企業法規遵循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進修時數 (小時)	課程名稱	主辦單位
董事	賴博雄	111/8/9	111/8/9	3	企業永續的加速器－CSR、ESG及SDGs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11/8/9	111/8/9	3	淨零排放、碳中和與企業法規遵循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	郭建忠	111/8/9	111/8/9	3	企業永續的加速器－CSR、ESG及SDGs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11/8/9	111/8/9	3	淨零排放、碳中和與企業法規遵循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	邱永祥	111/8/9	111/8/9	3	企業永續的加速器－CSR、ESG及SDGs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11/8/9	111/8/9	3	淨零排放、碳中和與企業法規遵循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註：112年3月2日 Brent Randall Smith 董事辭任，將於112年股東常會補選一席董事。

註2：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進修時數 (小時)	課程名稱	主辦單位
公司治理 主管	林秀奉	111/3/17	111/3/17	3	氣候變遷與能源政策趨勢對企業經營的風險與機會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1/3/18	111/3/18	3	董事最容易忽略的財務資訊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1/4/28	111/4/28	6	製造業碳盤查暨碳足跡講習會－碳足跡課程	財團法人台灣綠色生產力基金會
		111/4/29	111/4/29	6	製造業碳盤查暨碳足跡講習會－碳盤查課程	財團法人台灣綠色生產力基金會
		111/6/17	111/6/17	8.5	企業永續菁英培訓班－初階	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111/6/24	111/6/24	8.5	企業永續菁英培訓班－進階	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111/8/2	111/8/5	40	ISO 14064-1：2018 溫室氣體盤查主導查證員	東海大學永續發展辦公室
		111/8/9	111/8/9	3	企業永續的加速器－CSR、ESG及SDGs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11/8/9	111/8/9	3	淨零排放、碳中和與企業法規遵循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11/11/25	111/11/25	8	SASB 準則之內容與執行實務	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111/12/19	111/12/19	7	突破 TCFD 實戰演練工作坊	英國標準協會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 他行發 公開薪 司酬委 報會員 會成數
獨立董事	賴博雄	相關學經歷請參閱參、二、(一) 董事姓名、學(經)歷、持有股份及性質；具有公司業務所須之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專業資格。	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亦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最近二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獨立性符合註2：(1)(2)(3)(4)(5)(6)(7)(8)(9)(10)(11)。	1
獨立董事	郭建忠 (召集人)	相關學經歷請參閱參、二、(一) 董事姓名、學(經)歷、持有股份及性質；具有財務、會計、公司業務所須之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會計師專業資格。	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獨立董事本人持有本公司股份101千股/97,083千股，持股比重為0.10%，未超過相關規定。最近二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獨立性符合註2：(1)(2)(3)(4)(5)(6)(7)(8)(9)(10)(11)。	無
獨立董事	邱永祥	相關學經歷請參閱參、二、(一) 董事姓名、學(經)歷、持有股份及性質；具有法務、公司業務所須之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律師專業資格。	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亦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最近二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獨立性符合註2：(1)(2)(3)(4)(5)(6)(7)(8)(9)(10)(11)。	無

註1：獨立董事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註2：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之獨立性情形（符合者揭露項目於上表）。

-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 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 (2)本屆委員任期：110 年 7 月 6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5 日。
- (3)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共計召開 5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郭建忠	5	0	100%	—
委員	賴博雄	5	0	100%	—
委員	邱永祥	5	0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薪資報酬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薪酬委員意見	公司意見處理
111/2/16	第三屆第 4 次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董事、功能性委員及經理人績效評估結果及薪資報酬報告。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111/4/13	第三屆第 5 次	修訂本公司「核薪管理辦法」及「經理人及員工獎金酬勞管理辦法」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111/9/20	第三屆第 6 次	本公司董事長薪資調整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經理人暨員工調薪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111/11/18	第三屆第 7 次	本公司董事長及經理人一一一年度年終獎金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112/2/21	第三屆第 8 次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董事、功能性委員及經理人績效評估結果及酬勞、報酬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二、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符合一定條件之公司應揭露氣候相關資訊

1.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督導情形？		V	本公司於總經理室向下設置企業永續執行小組，負責統籌永續發展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未來將視實際營運情形設置推動永續發展之專職單位。	未來將視實際營運情形設置專職單位。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本公司依重大性原則由各權責單位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經濟及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據以擬訂相關風險管理策略，並訂有經董事會同意之「風險管理辦法」，訂定風險之辨識、衡量、監控、回應及報告等準則，以降低風險之影響。 111年度風險管理運作情形已提報112年2月21日董事會報告，並揭露相關資訊於本公司網頁。	尚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總部位於中科中興園區，中興園區廠商資格為無製造污染之虞的產業研究型機構。本公司對環境保護高標符合本研究型園區規定與相關環保法規，且符合園區之廢棄物總量管制(中科管理局105年1月22日中環字第1050002265號函，核定中興園區「進駐單位投資設置、變更申請污染總量預估相關資料表」及「進駐單位產業類別及污染總量判定表」)。 本公司亦致力於保護自然資源，創造安全、健康及舒適的工作環境。在此過程中，公司全體員工承諾將持續改善與預防任何對環境可能產生之負面衝擊。 本公司環境政策為： 1.環境法規遵循。 2.環保各項投資。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本公司目前對於能源依賴度為低；111年1至12月份總用電度數為6,406,448度。本公司依經濟部能源局「能源用戶訂定節約能源目標及執行計畫規定」107-111年經審查均符合「年度節電率」皆達1%以上。但仍積極推動各項能源減量措施，包含選用高能源效率及節能設計之設備，期使能源使用效率最佳化，目前實行之節約政策：	尚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1.停車場抽排風機運轉時間控制管理採用定時啟動，頻率由每天上班時間 8 小時啟動改為每兩小時啟動 15 分鐘。</p> <p>2.全棟建築，除實驗室等需特定溫度條件之空間，其他空間仿效公家機關，將最低溫度設置在 25.5 度。</p> <p>3.每兩個月清洗一次空調系統的冷卻水塔，與調整加藥系統改善冷卻水塔散熱片結垢現象，並定期實行空調設備的維修保養，使設備運轉在最佳狀態。</p> <p>4.調整 3 台冰水主機運用效能，避免浪費有效達成節能作業。</p> <p>5.增加 2 台空調變頻器，有效達成空調系統節能作業。</p> <p>6.更換 400 具舊式 T5 輕鋼架燈具為 T8-LED 燈具，有效達成節能作業。</p> <p>本公司主要產品之活性成分本身為低毒、低殘留、對環境友好之原料，並正積極開發循環資材作為新產品之原料，重視保護地球共同資源之節約與再利用。</p> <p>本公司與主要原料供應商簽定「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聲明書」，共同促進節能減碳及環境保護，並優先選擇致力環境保護的供應商。本公司產品所使用的包裝材質為可回收之材質，以減少對環境負荷的衝擊。</p>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p>本公司以董事長室為氣候變遷管理的最高組織，密切追蹤與氣候變遷議題相關之重要國際組織會議趨勢以及政策變化。</p> <p>氣候變遷對本公司造成潛在風險，當依據本公司經董事會同意之「風險管理辦法」，進行風險辨識、風險訂定衡量方法、風險之監控、回應及報告。</p> <p>氣候變遷對公司之產品具有開發利基，由研發部門長期進行氣候對市場地區造成之影響，例如農損調查，盤查美國各種作物在各州遭遇的氣候逆境，以實際市場需求來評估與開發新產品。</p> <p>本公司已明察氣候變遷對農業之影響方向，及早開發相關技術和產品，佈局市場。「Endurance」是具代表性之PGR產品，能增強作物的氣候韌性、維持氣候衝擊下之農業生產力。「OnWard」能加強作物破匯能力，降低耕作系統之碳排放，是回應全球淨零碳排趨勢與政策之產品。</p>

尚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當高溫和乾旱轉變傳統農化產品之藥效，甚至產生藥害之際，「Radiate」減輕除草劑引起之藥害，銷售隨氣候影響加劇而逆勢增長。本公司將持續開發因應氣候變遷議題之新技術與新產品，不僅把握市場利基，也冀望本公司之產品能幫助農業生產對抗氣候逆境。</p> <p>氣候變遷促使全球正視溫室氣體排放之後果，減碳相關政策將牽引產業改變。本公司密切關注政策趨勢，評估減碳效益，為農業生產及公司經營之永續發展投入心力。</p>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p>1.本公司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運用政策持續執行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說明如後：</p> <p>(1)溫室氣體統計：本公司在溫室氣體排放量，於110及111年排放量分別為3,995.349公噸CO₂e及3,839.712公噸CO₂e，減少155.637公噸CO₂e。</p> <p>①本公司於111年度導入ISO14064-1:2018溫室氣體盤查系統，將110年設定為基準年，盤查類別一～類別三之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組織邊界為「企業總部暨研發中心」、「彰濱工業區發酵廠」及「員工宿舍」，於111年11月25日取得「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溫室氣體查驗聲明書」直接與間接溫室氣體總排放量為3,995.349公噸CO₂e。</p> <p>②本公司111年溫室氣體排放量已取得「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溫室氣體查驗聲明書」直接與間接溫室氣體總排放量為3,839.712公噸CO₂e。</p> <p>③確信情形說明：SGS以客觀公正之立場，評估正瀚生技溫室氣體資訊系統、監督方法及報告程序，溫室氣體排放量涵蓋期間自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依據查驗結果保證其適用範圍、目標及準則之一致性及適切性，針對類別一及類別二提出合理保證，而類別三至六為有限保證之查證聲明，無保留意見之列舉。</p> <p>(2)用水量與排放：110-111年自來水用水量分別為20,334度及19,314度，減少1,020度。本公司僅使用少量自來水，不會對水源產生影響，無產生大量之廢氣及廢水，另針對廢氣及廢水項目，除原設置廢氣及廢水處理設備外，於111年度增設彰濱廠廢污水處理設</p>

尚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備，投入新臺幣 1,867 千元，所有環保檢驗皆符合政府規定。</p> <p>(3)廢棄物：廢棄物目前均委託合格處理廠商，針對事業廢棄物（感染性廢棄物、廢液、廢土及植物性殘渣）進行處理。110 年度總計 19.034 噸，111 年度總計 15.857 噸，較 110 年減少 3.177 噸。</p> <p>(4)節約或改善政策：本公司設有兩座雨水回收池，1 座約 530 噸供廠區內植栽灌溉使用；另 1 座約 450 噸，供廠區內溫室實驗灌溉使用，另彰濱廠設置三處雨水回收池約為 200 噸供廠區內植栽灌溉使用，除自來水與雨水回收外，正瀚生技亦已向中科管理局取得中水使用權並正式供水，利用中水於植栽灌溉等用途，降低自來水之消耗。</p> <p>2.彰濱廠尚未正式生產，目前處於試驗階段，惟屬水污染防治法公告應先檢具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之事業，目前已取得彰濱工業區服務中心同意彰濱廠排放之廢（污）水聯接工業區污水下水道系統排放許可。</p> <p>3.位於美國子公司之生產製造廠，製程單純僅為原料溶解、攪拌、混和及分裝，並無排放廢氣；廢水部分目前持有市政府發的零排放許可證，廢水來源主要為洗鍋水並非有害物質，會存放於水桶內，一年約為 10,000 加侖用於灌溉或自然蒸發。本公司之子公司並無事業廢棄物，包材如紙箱紙板則請紙箱公司回收。</p>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p>本公司認同並自願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聯合國工商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聯合國國際勞工組織」等國際公認之人權標準，尊重人權公約所訂定之保障。</p> <p>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及其他勞工法規等，訂定員工政策及相關管理辦法，保障員工權益。僱用員工不受性別、年齡、宗教信仰、種族、國籍等影響。</p> <p>本公司落實遵守各類僱用及勞動法規，不採童工或非法勞工，並訂有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妥適處理員工提出之有關工作場所性騷擾申訴案件，俾建立安全友善之工作環境。</p> <p>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曾違反勞動及人權法規，致有重大裁罰之情事發生。</p>	尚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p>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規訂定員工各項福利措施,包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員工薪酬:本公司之年終獎金係依照每月在職人員清冊與全薪,逐月提撥金額,作為年終獎金之預算,於考量在職比與年度績效考核後,分配予全體同仁,進而激勵公司人才留任,共同為實現公司目標努力。 2.員工福利措施:本公司員工各項福利有:結婚、生育、喪葬等津貼、員工餐廳,且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為同仁規劃並提供各項福利,如:發放節慶禮品或禮金,結婚、生育、喪葬津貼、員工旅遊或節慶活動安排等。 3.休假制度除依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規訂定外,如員工因家庭因素需要較長的休假,也能申請留職停薪,來照顧家庭。 4.職場多元與平等:本公司建立友善工作職場,打造安心、健康、良好的工作環境,進用身障同仁超出政府標準並聘用外籍同仁實現職場多元性。 5.公司同仁不論性別、國籍,皆享有同工同酬的獎酬條件及晉升機會。公司男性與女性職員比例相近,截至111年12月底,男性職員46.96%、女性員工53.04%。男性高階主管57.14%,女性高階主管42.86%。 6.育嬰假制度:因應員工兼顧個人與家庭照顧之需求,本公司不只提供高額生育津貼,也依性別工作平等法所賦予之權利,公司所有員工皆享有符合法規之育嬰假政策,同仁可申請育嬰留職停薪,期間屆滿後再申請復職。截至111年12月底本公司育嬰留職停薪人員也都順利返回工作崗位,復職率男、女皆達100%。 7.退休制度: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採確定提撥制,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低於員工每月薪資6%;另適用舊制退休金之外國籍員工,每月按員工薪資6%提撥退休準備金至臺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 8.經營績效反映於員工薪酬:依本公司「公司章程」第26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三至十作為員工酬勞。 9.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本公司運作均以勞動基準法為遵循基準,並 	尚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確保員工應有之權利。本公司透過溝通、激勵、服務以及教育等機制，滿足員工需求，以提升員工對公司的向心力及自身工作滿意度，為公司創造更大貢獻與價值，打造和諧勞資關係。</p>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p>本公司依相關勞工安全衛生法令規定，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定期檢視並維護工作環境之安全與衛生，以降低工作環境對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危害。</p> <p>公司成立至今未肇生相關職業安全傷害事件。</p> <p>具體實施情形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在 111 年度公司依據法規聘請特約職業醫學專科醫生 3 次及護理師每月 3 次，辦理工作現場危害評估、健康諮詢、居家及醫療場域傷病關懷評估等，裨益員工得到周全的健康服務，已完成職醫、護訪談計 66 人次，並舉辦健康促進活動 2 場計 213 人次。 2.110-111 年取得急救人員證照計 2 員。 3.在作業環境監測部分，本公司依規定每半年定期執行一次作業環境監測，以提供同仁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 4.在衛教部分，本公司針對新進人員均實施「新進人員一般安全衛生訓練」，對在職員工，每年上、下半年均實施「一般安全衛生訓練」規劃加強員工對安全衛生標準、作業程序及規章的認知及能力等安全衛教宣導活動。 5.公司每 3 年實施一次「一般員工健康檢查」，所有在職員工均可參加（不分年齡），優於法規規定。 6.施工安全部分：由職安人員負責對進場施工廠商執行工安宣導、檢查及督導，大幅降低職安發生機率。 7.職業安全：每年定期於上、下半年辦理自衛消防編組訓練及一般安全衛生訓練，幫助公司同仁熟悉緊急逃生 應具備之應變程序與技能。 	尚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p>本公司員工訓練規劃係依據公司經營方針而定，提供多元學習管道，鼓勵自主學習，亦同步考量員工個人發展計畫及各階層職能訓練等，透過專業內訓或外訓，達到專業知識及技能之精進，使公司所有階層人員均獲得適當的發展培育。</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新進人員訓練：透過公司沿革、企業文化與經營理念、工安衛生教育、產品介紹等課程，使新進員工對公司有完整的認識。 2.專業職能訓練：依各部門功能別與組織職掌不同而需具備不同的專業職能與技能。 3.管理職能訓練：管理階層依據所需之行為層次，需具備不同的管理能力，依不同階層（高階、中階及基層）主管安排所需之教育訓練。 4.專案教育訓練：依公司策略發展、高階主管指示、專案推動特性及專案相關單位需求課程，實施專案教育訓練。 5.每年度主管定期與同仁一同討論規劃個人年度能力發展計畫，並編列預算，鼓勵同仁增進專業知識與技能，透過同仁定期回饋成效討論及修正，協助同仁打造最合適的能力發展計畫。 6.111年度本公司職涯訓練總時數為4,285.5小時。 	尚無重大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p>本公司已於內部控制作業訂定相關保護客戶之程序，並於公司網站提供產品說明及聯絡窗口供客戶表達意見，另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客戶提問及申訴之管道。</p>	尚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p>本公司承諾有效管理產品及採購對於社會和環境的影響，為將企業社會責任與公司長遠發展的目標相結合，111年起已制定正瀚生技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自評問卷，藉此問卷機制督促供應商一同實踐企業社會責任，確保遵循勞工權益與人權、勞工健康與安全、環境保護及誠信經營道德規範要求。</p> <p>本公司原料採購及生產為善盡管理及減少對於社會及環境衝擊，以邁向企業永續及公司長遠發展目標，制定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聲明書，邀請既有的原料供應商57家簽署，2022年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聲明書回簽比例為40%，未來，公司將</p>	尚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持續邀請既有的原料供應商簽署，並於2023年列入評鑑項目。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性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參照全球永續性報告倡議組織（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發行之永續報告準則（GRI Standards）作為永續報告書資訊揭露之參考基礎。本報告書委託獨立且具公信力之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GS)，依據AA 1000AS v3第一類型中度保證等級及參照GRI Standards選項進行保證，確保資訊揭露正確度，並取得SGS保證聲明書，公開於公司網站。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致力於永續發展之推動，與所訂守則尚無重大差異。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p> <p>(一)產學合作：為有效提升農業生技產業競爭力，本公司積極投入研發創新，並與多所國內大專院與專業機構配合打造多元化的產學合作計畫，期望將理論與實務結合，自107年起，本公司也啟動與臺灣大學、屏東科技大學、中興大學、清華大學、中國醫藥大學、成功大學、臺南大學等學校的實習生合作計畫，提供獎助學金培育潛在人才、協助縮短學用落差，另自108年起設置「正瀚生技創新獎」，進而帶動臺灣學術圈對「農業生技」議題的重視，鼓勵更多青年學子與科學家投入相關研發工作。</p> <p>(二)環境永續與發展：本公司以永續發展為目標，致力於節能減廢及資源再利用，進而達到提升產品品質及生產效能、降低營運風險、營造安全、衛生舒適的職場及友善環境，另為符合世界推動淨零碳排趨勢，本公司於111年已投入資源進行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作業，掌握溫室氣體排放源並加以管理。</p> <p>(三)社會公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透過捐款的形式幫助愛心慈善團體，提供對社會穩定的保障。 2.舉辦聖誕節活動及敦親睦鄰分享會，邀請社區民眾共同參與，藉以提高社會形象、推動企業社會責任，讓社會大眾認識在地企業文化並維持良好互動。 3.發起「一人一袋、正瀚相伴」捐血活動，號召公司同仁與眷屬響應此活動，回饋社會盡一份心意，並擴大邀請周邊政府單位及社區民眾共同參與。 <p>(四)其他：110年啟動聯合國糧食及農業組織甫於當年九月發表之《全球土壤再固碳：推薦管理措施之技術手冊》（Recarbonizing Global Soils-A technical manual of recommended management practices）印製與翻譯工作，並於111年2月陸續印製英文版與中文版總共一萬套，同時也免費開放線上資源，提供中文版電子書下載連結給所有關心臺灣永續發展與土地健康的人，讓臺灣相關產業界共同參與「淨零碳排」議題。</p>			

2.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本公司目前尚不適用。

3.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本公司依據 ISO14064-1：2018 完成母公司，111 年溫室氣體盤查並取得 SGS 確信。

本公司基本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資本額 100 億元以上公司、鋼鐵業、水泥業 <input type="checkbox"/> 資本額 50 億元以上未達 100 億元之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資本額未達 50 億元之公司	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定至少應揭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母公司個體盤查 <input type="checkbox"/>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盤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母公司個體確信 <input type="checkbox"/>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確信
--	--

範疇一	總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 (公噸 CO ₂ e/ 千元)(註 2)	確信機構	確信情形說明
母公司	437.9092	0.000305	SGS 台灣 檢驗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SGS 以客觀公正之立場，評估正瀚生技溫室氣體資訊系統、監督方法及報告程序，溫室氣體排放量涵蓋期間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依據查驗結果保證其適用範圍、目標及準則之一致性及適切性，針對類別一及類別二提出合理保證，而類別三至六為有限保證之查驗聲明，無保留意見之列舉。
子公司	規劃中	規劃中		
合計	437.9092	0.000305		
範疇二	總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 (公噸 CO ₂ e/ 千元)(註 2)		
母公司	3,260.8820	0.002273		
子公司	規劃中	規劃中		
合計	3,260.8820	0.002273		
範疇三 (得自願揭露)	總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 (公噸 CO ₂ e/ 千元)(註 2)		
合計	138.4426	0.000096		

註 1：本公司依國際標準組織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 發布之 ISO 14064-1：2018 標準進行溫室氣體盤查。

註 2：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集度得以每單位產品/服務或營業額計算之，惟至少應揭露以營業額 (新臺幣千元) 計算之數據。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1.本公司重視信譽，以誠信正直為永續經營之理念，其中「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為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受僱人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之行為道德標準及誠信經營理念規範，防止利益衝突等不誠信行為發生，並使公司之利害關係人更加瞭解公司。 2.本公司董事會之議事係以建立良好治理制度、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為目的，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外，董事會議之進行應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之規定辦理。董事會召開時，議事單位（財務部）應備妥相關資料供與會董事隨時查閱，並視議案內容通知相關部門之人員列席，必要時亦得邀請會計師、律師或其他專業人士列席會議。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已訂定相關防範措施，並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另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各項制度遵循之情形，並向董事會報告。	尚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	V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藉以規範企業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等運作情	尚無重大差異。

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形，並且落實執行。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本公司與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活動前，會對其進行包含誠信行為在內之各種評估，以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由財務部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於112年2月21日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尚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藉以規範同仁所需遵循之企業行為準則，相關內部規章係公佈於公司網站，且進行定期教育訓練，並有適當陳述管道，若發現或接獲檢舉涉有不誠信或違法行為時，由專責人員處理。	尚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p>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以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p> <p>1.會計制度：為落實誠信經營，本公司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本公司會計制度係遵照證券交易法、公司法、商業會計法、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等相關法令及原則規範而訂立，並配合公司規章設計，期能符合實際作業需求。</p> <p>2.內部控制制度：本公司定期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及時因應環境的改變，以調整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提升內部稽核部門的檢查品質及效率，並將修訂後</p>	尚無重大差異。

			之結果呈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核准。內部稽核每年評估公司風險擬定年度稽核計畫，並依計畫進行查核、出具稽核報告、持續追蹤報告改善情形，並於每年進行內控自評作業。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與審計委員會委員溝通稽核報告結果及其追蹤報告執行情形，並於審計委員會議及董事會中向獨立董事進行稽核業務報告及討論，對於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成效皆已充分溝通。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本公司各部門依據每年的需求提出預算，並提供員工外部專業訓練補助及內部教育訓練課程，以提升員工對誠信行為之認知。	尚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本公司已訂定相關獎懲措施，並提供檢舉管道，且不定期檢討修正。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本公司對於所接獲之通報及後續之調查，均採取保密及嚴謹之態度進行。	尚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本公司提供正當且獨立之檢舉管道，並對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確實保密，以維護檢舉人之人身安全。	尚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網站已建置專區，且依規定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等資訊，並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內容。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並落實施行，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相關法令。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一）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除依「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制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外，另訂定其他內部規章；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道德行為準則」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程序」等以資遵循。

（二）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中訂有利益衝突迴避之相關規範，相關人員應迴避任何可能造成個人利益與公司利益之衝突，公司於收到相關人員主動報告其行為違反迴避利益衝突原則時，應由董事長（適用於董事）或人力資源最高主管（適用於董事以外之相關人員）會同當事人所屬組織之最高主管共同研商處理原則，並呈總經理核准（適用於董事以外之相關人員），或交由董事會（適用於董事）處理。

（三）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中規範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傷害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有關公司治理守則相關規章，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範、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目前均已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專區、股東會年報及議事手冊中亦揭露相關規章，可至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請參閱本公司網站（<http://www.chbio.com.tw>）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年2月21日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1年12月31日之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2年2月21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九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吳正邦

簽章



總經理：黃卓君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

後附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十八日謂經評估認為其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一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其中本會計師評估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營運循環及管理程序之內部控制制度包括「銷售及收款循環」、「融資循環」、「採購及付款循環」、「生產循環」、「薪工循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循環」、「研發循環」及「電腦化資訊系統控制作業」，並經本會計師審查竣事。維持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評估其有效性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審查結果對公司前述重大營運循環及管理程序之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及上開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中前述重大營運循環及管理程序部份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審查工作，以合理確信第一段所述公司重大營運循環及管理程序之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維持有效性。此項審查工作包括瞭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過程、測試及評估重大營運循環及管理程序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審查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此項審查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判斷項目判斷，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段所述重大營運循環及管理程序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一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之設計及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可維持有效性；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十八日所出具謂經評估認為其上述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中第一段所述重大營運循環及管理程序部份，在所有重大方面則屬允當。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有關法令規定，針對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之管理、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管理、關係人交易之管理、財務報表編製流程之管理及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訂定相關作業程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士華

會計師

吳俊源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

開會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11/6/8	股東常會	承認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1)贊成權數 60,071,475 權，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9.88%。 (2)已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承認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	(1)贊成權數 60,071,475 權，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9.88%。 (2)已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3)業於 111 年 2 月 1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分配現金股利總額 126,630,000 元，每股配發新臺幣 1.5 元及股票股利總額 126,630,000 元，每股配發新臺幣 1.5 元，並訂定除息基準日為 111 年 3 月 20 日，現金股利發放日為 111 年 3 月 31 日；股東會通過承認後，並召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訂定除權基準日為 111 年 8 月 1 日，股票股利發放日為 111 年 9 月 6 日。
		本公司修訂「公司章程」案。	(1)贊成權數 60,071,475 權，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9.88%。 (2)111 年 6 月 24 日國科會准予登記，並已將修正後公司章程公告於公司網站。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1)贊成權數 60,071,475 權，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9.88%。 (2)股東會通過承認後，並召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訂定除權基準日為 111 年 8 月 1 日，股票股利發放日為 111 年 9 月 6 日；每股配發 1.5 元。 (3)111 年 8 月 8 日國科會准予登記，並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1)贊成權數 60,071,475 權，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9.88%。 (2)已將修正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公告於公司網站。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1)贊成權數 60,071,475 權，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9.88%。 (2)已將修正後「股東會議事規則」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2. 董事會重要決議

開會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事項
111/2/16	第四屆 第8次	(1)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表冊。 (2)本公司一一一年第一季至第二季財務預測案。 (3)本公司向證交所申請登錄臺灣創新板，擬出具現金收支預測表。 (4)本公司向證交所申請登錄臺灣創新板，擬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5)本公司一一〇年度董事、功能性委員及經理人績效評估結果及薪資報酬報告。 (6)本公司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7)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 (8)本公司一一〇年度股東股息及紅利分派情形報告案。 (9)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10)本公司修訂「公司章程」案。 (11)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12)召開一一一年股東常會之時間、地點及案由。 (13)調整本公司組織架構案。 (14)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案。 (15)修訂本公司「研發循環」、「財務報表編製流程之管理辦法」、「員工認股辦法」、「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案。 (16)本公司一一〇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11/4/13	第四屆 第9次	(1)本公司一一一年第二季至第三季財務預測案。 (2)本公司現金收支預測表案。 (3)本公司與 Loveland Products Canada Inc. (以下稱「LPC」) 研發暨供應合約、智慧財產權合約重新議定案。 (4)本公司彰濱工業區發酵廠進度說明與預算追加案。 (5)本公司為提升整體財務調度之穩健性及靈活度，擬向王道銀行申請增貸授信額度。 (6)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7)修正一一一年股東常會之案由。 (8)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9)修訂本公司「核薪管理辦法」及「經理人及員工獎金酬勞管理辦法」案。
111/5/9	第四屆 第10次	(1)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 (2)本公司預計向臺灣證交所申請登錄臺灣創新板上市案，擬出具與 LPI 間銷貨真實性及財務、業務往來並無非常規交易情事等聲明書。
111/6/8	第四屆 第11次	(1)本公司擬自 111 學年度起與國立中興大學合作成立「國立中興大學循環經濟研究學院」。 (2)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等相關事宜。
111/8/9	第四屆 第12次	(1)本公司一一一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2)修訂本公司「內部稽核實施細則」、「銷售及收款循環—

開會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事項
		咖啡研討會」、「銷售及收款循環－烘焙研討會」及「核決權限管理辦法」案。
111/9/20	第四屆 第13次	(1)本公司董事長薪資調整案。 (2)本公司經理人暨員工調薪案。
111/11/18	第四屆 第14次	(1)本公司一一一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2)本公司董事長及經理人一一一年度年終獎金案。 (3)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營運計畫及預算案。 (4)本公司一一一年第四季至一一二年第一季財務預測案。 (5)本公司現金收支預測表案。 (6)本公司為提升整體財務調度之穩健性及靈活度，擬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 (7)本公司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續保案。 (8)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9)本公司訂定「處理董事所提出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10)修訂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循環」及「核決權限管理辦法」案。 (11)本公司及 100%投資之子公司 CH BIOTECH, LLC.之一一二年度稽核計畫案。 (12)為配合本公司向證交所申請登錄臺灣創新板，擬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12/2/21	第四屆 第15次	(1)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表冊。 (2)本公司一一一年度董事、功能性委員及經理人績效評估結果及酬勞、報酬案。 (3)本公司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4)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 (5)本公司一一一年度股東股息及紅利分派情形報告案。 (6)本公司修訂「公司章程」案。 (7)召開一一二年股東常會之時間、地點及案由。 (8)修訂本公司「印鑑管理辦法」、「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程序」案。 (9)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案。 (10)本公司一一一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12/3/14	第四屆 第16次	(1)本公司補選董事案。 (2)本公司董事候選人提名案。 (3)修正一一二年股東常會之案由。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無此情形。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士華	111/1/1~111/12/31	1,200	1,805	3,005	稅務簽證、TP 移轉訂價服務、出差車馬費、內控制度專案審查等共計 1,640 千元。
	吳俊源	111/1/1~111/12/31				

註：會計師獨立性評估結果：

評估內容	評估結果
1.截至最近一次簽證作業，未有五年未更換之情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與委託人無重大財物利害關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避免與委託人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會計師應使其助理人員確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執業前二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6.會計師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7.未握有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股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8.未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未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未兼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未涉及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2.未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3.與本公司管理階層人員無配偶、直系血親或直系姻親之關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4.未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5.截至目前為止，未受有處分或損及獨立原則之情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不適用。

(二)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12年4月11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配合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業務調整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郭士華、張字信
委任之日期	112年4月11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1 年度		112 年截至 3 月 26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暨持股超過 10%大股東	兆淞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正邦	2,079,931	—	—	—
	吳正邦	386,396	—	—	—
董事	韓光甫	—	—	—	—
董事	Brent Randall Smith (註 2)	—	—	—	—
董事	邱兆宗	92,450	—	—	—
董事	周永銘	—	—	—	—
董事	徐顯國	111,761	—	—	—
獨立董事	賴博雄	—	—	—	—
獨立董事	郭建忠	13,200	—	—	—
獨立董事	邱永祥	—	—	—	—
持股超過 10%大股東	Loveland Products Canada Inc.	3,015,005	—	—	—
總經理	黃卓君	3,678	—	—	—
管理部副總經理	林木生 (註 1)	5,440	—	—	—
財務部協理	林秀奉	465	—	—	—
研發部主管	李桂俊	—	—	—	—
會計部經理	羅心君	8,749	—	—	—
副總經理	林士豔 (註 1)	—	—	不適用	不適用
公共關係部經理	王毓雯 (註 1)	—	—	不適用	不適用

註 1：111 年 1 月 21 日林士豔副總經理及王毓雯公共關係部經理因職務異動解除內部人；111 年 8 月 15 日林木生調任副總經理職務兼任管理部部門主管，前述人員股權移轉及質押情形僅揭露在職期間資料。

註 2：112 年 3 月 2 日 Brent Randall Smith 董事辭任，前述人員股權移轉及質押情形僅揭露在職期間資料。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2年3月26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Loveland Products Canada Inc.	23,115,040	23.81%	—	—	—	—	—	—	—
兆淞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正邦	18,230,810	18.78%	—	—	—	—	Wealth Milestone Investment Corp.	負責人同一人	—
	2,962,374	3.05%	—	—	24,322,139	25.05%			—
Wealth Milestone Investment Corp. 代表人：吳正邦	6,091,329	6.27%	—	—	—	—	兆淞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同一人	—
	2,962,374	3.05%	—	—	24,322,139	25.05%			—
Tenfold Holdings, LLC 代表人：David Lanciault	4,623,006	4.76%	—	—	—	—	—	—	—
	—	—	—	—	—	—	—	—	—
HIGH PROFIT TRADING LIMITED 代表人：管利華	3,609,027	3.72%	—	—	—	—	—	—	—
	—	—	—	—	—	—	—	—	—
吳正邦	2,962,374	3.05%	—	—	24,322,139	25.05%	兆淞投資有限公司 Wealth Milestone Investment Corp.	為左列公司之負責人	—
									—
EXCELLENT VISION INVESTMENT LTD. 代表人：韓光甫	2,746,252	2.83%	—	—	—	—	—	—	—
	—	—	602,389	0.62%	2,746,252	2.83%	—	—	—
牛濟滄	2,205,061	2.27%	—	—	2,138,910	2.20%	春堂投資有限公司	為左列公司之負責人	—
春堂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牛濟滄	2,138,910	2.20%	—	—	—	—	—	—	—
	2,205,061	2.27%	—	—	2,138,910	2.20%	牛濟滄	左列關係人為春堂投資有限公司之負責人	—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添運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2,088,441	2.15%	—	—	—	—	—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無。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發行情形

(一)股本來源

1.股份種類

112年3月26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97,083,000	52,917,000	150,000,000	興櫃公司股票

2.股本形成經過

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本變動情形：

112年3月26日；單位：千股；新臺幣千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2.11	10	100	1,000	100	1,000	設立股本現金1,000千元	無	註1
103.01	10	600	6,000	600	6,000	現金增資 5,000 千元	無	註2
103.11	10	40,000	400,000	30,000	300,000	現金增資 294,000 千元	無	註3
106.10	10	80,000	800,000	50,940	509,400	盈餘轉增資 209,400 千元	無	註4
107.02	140	80,000	800,000	53,487	534,870	現金增資 25,470 千元	無	註5
107.08	10	80,000	800,000	60,000	600,000	盈餘轉增資 65,130 千元	無	註6
108.07	10	100,000	1,000,000	80,400	804,000	盈餘轉增資 204,000 千元	無	註7
109.08	10	100,000	1,000,000	84,420	844,200	盈餘轉增資 40,200 千元	無	註8
110.07	10	150,000	1,500,000	84,420	844,200	公司章程變更核定股本	無	註9
111.08	10	150,000	1,500,000	97,083	970,830	盈餘轉增資 126,630 千元	無	註10

註1：新北市政府 102.11.29 北府經司字第 1025075953 號函核准。

註2：經濟部 103.1.3 經授中字第 10333001680 號函核准。

註3：經濟部 103.11.14 經授中字第 10333876920 號函核准。

註4：經濟部 106.10.11 經授商字第 10601140960 號函核准。

註5：經濟部 107.2.23 經授商字第 10701014230 號函核准。

註6：科技部 107.8.7 中商字第 1070019455 號函核准。

註7：科技部 108.7.15 中商字第 1080014875 號函核准。

註8：科技部 109.8.5 中商字第 1090016186 號函核准。

註9：科技部 110.7.15 中商字第 1100015646 號函核准。

註10：國科會 111.8.8 中商字第 1110018912 號函核准。

(二)股東結構

112年3月26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2	18	1,772	19	1,811
持有股數	0	63,870	24,434,824	21,119,979	51,464,327	97,083,000
持股比例	0.00	0.07	25.17	21.75	53.01	100.00

註：上列股東結構並無陸資持股。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12年3月26日；單位：人；股；%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999	473	96,084	0.10
1,000~5,000	864	1,910,252	1.97
5,001~10,000	184	1,314,289	1.35
10,001~15,000	86	1,041,120	1.07
15,001~20,000	34	604,338	0.62
20,001~30,000	46	1,124,620	1.16
30,001~40,000	27	939,083	0.97
40,001~50,000	23	1,032,953	1.06
50,001~100,000	24	1,747,221	1.80
100,001~200,000	17	2,416,442	2.49
200,001~400,000	9	2,585,872	2.66
400,001~600,000	3	1,490,029	1.53
600,001~800,000	3	2,021,986	2.08
800,001~1,000,000	3	2,784,521	2.87
1,000,001 以上	15	75,974,190	78.27
合 計	1,811	97,083,000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112年3月26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Loveland Products Canada Inc.		23,115,040	23.81
兆淞投資有限公司		18,230,810	18.78
Wealth Milestone Investment Corp.		6,091,329	6.27
Tenfold Holdings, LLC		4,623,006	4.76
HIGH PROFIT TRADING LIMITED		3,609,027	3.72
吳正邦		2,962,374	3.05
EXCELLENT VISION INVESTMENT LTD.		2,746,252	2.83
牛濟滄		2,205,061	2.27
春堂投資有限公司		2,138,910	2.2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添運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2,088,441	2.15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千股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最高	最低		
每股市價 (註 1)	最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 (註 2)	分配前			20.41	21.50
	分配後			16.45	尚未分配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84,420	97,083
	每股盈餘 (註 3)	調整前		3.45	4.79
		調整後		3.00	尚未分配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5	3.88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1.5	0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 5)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利比(註 6)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註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惟本公司股票未上市(櫃)，故無市價。

註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111年度盈餘分配業於112年2月21日經董事會決議，111年現金股利於112年4月10日發放。

註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本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依法提繳所得稅款。
- (2)彌補歷年虧損。
- (3)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4)依法令規定或營運必要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扣除前各項餘額後，由董事會就餘額併同以往年度之累積未分配盈餘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為之。

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未來將配合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基於資本支出、業務擴充需要及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發展，股利政策將依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就上述盈餘分派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分派股東股利，所分配之股東紅利中，現金股利之分派比率以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額百分之十。惟為維持公司每股獲利水準，考量股票股利對公司營業績效之影響，如股利發放所屬年度之每股盈餘較前一年度衰退20%以上者，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適度調整股利發放金額及比率。

2.本年度股東會（已）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112年2月21日董事會決議，分派情形如下表：

111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121,926,212
111年本期淨利	465,422,82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659
迴轉權益減項特別盈餘公積	22,515,286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46,542,348)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563,322,629
可分配項目	
現金股利（每股新臺幣 3.88 元）	(376,682,040)
保留未分配盈餘	186,640,589

註：現金股利係由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後辦理，為股東常會報告事項。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本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本年度盈餘無配發股票股利，故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三至十作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做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認定授權董事會處理。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3%~10%，董事酬勞不高於 5%。本期估列之公司章程所載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員工酬勞 5%、董事酬勞 3%。

(2) 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若事後股東會決議日，實際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與原估計數有差異時，則列為股東會決議當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依據本公司章程，111 年度議配發員工酬勞新臺幣 30,597 千元，全部以現金發放，董事酬勞 18,359 千元，業經 112 年 2 月 21 日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並已全數發放完畢。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未配發員工股票紅利。

4. 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

本公司 111 年度以現金分配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金，業經 112 年 2 月 21 日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已全數發放完畢，董事會決議分派董事酬勞與認列費用年度估計金額無差異。

5.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0 年度實際派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董事會決議分配金額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辦理情形：無。

八、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九、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計畫內容

- 1.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中華民國 106 年 11 月 10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60042385 號函核准。
- 2.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金額：新臺幣 2,000,000 千元。
- 3.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547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新臺幣 140 元，共募集資金總額為新臺幣 356,580 千元。
- 4.現金增資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資金總額	已支付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至 106 年 第三季	107 年			
					106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興建南投中科中興園區企業總部暨研發中心工程款及設備資金	107 年 第四季	2,000,000	1,097,059	353,940	381,136	55,955	55,955	55,955

- 5.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為因應公司營運規模持續成長，原有廠區已不敷使用，遂建置南投中科中興園區企業總部暨研發中心，隨著研發中心之啟用，將有助於提升研發動能及市場競爭力，進而帶動營運成長。
- 6.變更計畫內容、資金來源與運用、變更原因、變更前後效益及變更計畫提報股東會之日期：不適用。

(二)執行情形及效益分析

1.執行情形

111 年 6 月 30 日；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劃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劃
	支用金額	預定	實際	
興建南投中科中興園區企業總部暨研發中心工程款及設備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2,000,000	本計劃資金業於 107 年 12 月使用完畢，後續資金運由自有資金支出，業於 111 年第二季申報資金計畫已全數結案。
		實際	1,876,222	
	執行進度 (%)	預定	100.00	
		實際	93.81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2,000,000	
		實際	1,876,222	
	執行進度 (%)	預定	100.00	
		實際	93.81	

2.效益評估

(1)節省租金支出

規劃建造地下一層及地上三層之研發中心及溫室，規劃總樓地板面積約為 32,440.62 平方公尺，依中部科學園區臺中園區標準廠房每月租金為 90 元/平方公尺計算，每年可產生 8,341 千元之租金節省效益，且租用的廠辦大樓易受契約及空間配置上所附加之限制，故自行興建可以依據公司之自身需求做出整體完善規劃，因此就其租金節省、空間配置及長期使用而言，其效益係屬合理。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計算說明	108 年及往後年度
租金行情	$A = 32,440.62 \times 90 \times 12$	35,036
租金支出(註 1)	$B = 500 \times 12$	6,000
建築物攤銷成本(註 2)	$C = 1,034,750 \div 50$	20,695
可節省租金	$A - B - C$	8,341

註 1：本公司以租賃方式向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承租約 4.56 公頃土地，每月租金約 500 千元。

註 2：資料來源 107 年會計師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房屋及建築以 50 年進行攤銷。

(2)提升研發能量暨加速產品開發

本公司此次現金增資計劃所募得之資金用於南投中科中興園區企業總部暨研發中心之建置，為提升競爭力及縮短研發時程，增設多間實驗溫室、人工氣候室及功能性實驗室。107 年南投研發中心啟用後，研發空間充足，研發人才由 106 年 32 位逐年增加截至 112 年 3 月底研發人員已達 55 位，未來將持續招募優秀人才加入，隨著研發人力之挹注，帶動研發動能成長及提升研發效率，預估新配方將隨著研發中心開始運作後縮短研發時程，而新產品將朝多元化發展，擴大作物應用範圍，亦拓增南半球市場之市場滲透率，南投研發中心啟用後已成功研發多項新產品並進行田間試驗，擴廠後研發效益提早顯現，若新產品能於計劃時程內取得產品證進入市場銷售，將有助於未來營收之挹注。整體而言隨著南投研發中心逐步運作，有助於加速客制化新產品上市的日期，進而帶動營收成長。

(3)改善財務結構，強化償債能力

由下表 111 年度財務結構觀之，111 年 12 月底負債比率為 34.66%較籌資前下降，且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為 129.36%亦較籌資前提升，可知本公司財務結構已有所改善。另以償債能力觀之，籌資後之流動、速動比率分別為 171.90%、131.21%，均較籌資前顯著提升，整體而言，該次現金增資效益應已顯現。

項目/年度		106 年 12 月底 籌資前	111 年 12 月底 籌資後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7.09%	34.6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9.25%	129.3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45.68%	171.90%
	速動比率	39.12%	131.21%

3.變更計畫內容、提報股東會日期、變更原因及變更前後效益：無。

4.輸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資訊申報網站之日期：106.11.10。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為行政院農委會審定之農業科技公司(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17 日)和經濟部審定的生技新藥公司(中華民國 110 年 5 月 19 日)，主營業務為農業生技新藥之研究、開發、生產與銷售。

本公司瞄準世界農業市場需求商機，自主創新核心關鍵技術，研發契合現代農業生產需求之高效、精準、低碳的植物生長調節劑(Plant Growth Regulator，以下簡稱 PGR)和肥料產品。本公司產品獨到創新特色在於：

- (1)減少作物生產環節的碳排放。
- (2)保護氣候變遷下的糧食生產。
- (3)降低農作物種植的能源投入。

2.營業比重

本公司之產品主要分為 PGR 及肥料，最近二年度營業比重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主要產品	110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收入	比重	營業收入	比重
PGR	711,846	69.89	1,111,439	77.50
肥料	301,854	29.64	317,417	22.13
其他	4,805	0.47	5,259	0.37
合計	1,018,505	100.00	1,434,115	100.00

3.本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產品類別	主要產品名稱	用途與特色
PGR	MegaGro L (Radiate)	主要用於糧食作物，減少除草劑的藥害，改善根系建成。 提升作物固碳和氮同化能力，減少肥料的流失，有益於減少作物生產之碳排和肥料投入。
	Promote (OnWard、AGX21028/InnoCharge)	用於糧食作物與經濟作物，促進營養物質更多地分配到穀粒和果實，降低作物殘體部分(秸稈和枯葉)之比例。 提升肥料利用效率，降低作物生產的能耗，減少作物殘體處理的碳排放。
	Persevere (Endurance)	主要用於經濟作物，啟動作物對不良氣候因子之防禦機制，適用於不良氣候的種植地區與季節之作物生產。 契合全球氣候變遷趨勢下的作物生產和糧食產量的保證之需求，具有促進當今和未來農業發展的前瞻性。
	Promote Max (OnWard Max)	為 OnWard 的升級版商品，通過劑型和應用方法的改善，拓展 OnWard 產品的市場應用範圍，強化產品競爭力。
	MegaGro 2.0 (Radiate NEXT)	主要用於作物生殖生長期(始花期至籽粒充實期)，強化地上部光合作用以及抗逆境能力，有效產生及轉換能量，增加作物經濟產量。與同系列商品 Radiate 共同效力於降低農業生產之

產品類別	主要產品名稱		用途與特色
			碳排放。
肥料(註)	客戶訂製，協助客戶登記	NutriSync D / MicroSync D	用於雙子葉植物(豆類和瓜果類)，提供最優化的營養組合，促進礦物營養定向分配到果實中。 提升營養元素的利用效率，節約農作物種植的肥料投入。
		NutriSync M / MicroSync M	用於單子葉植物(穀類)，提供最優化的營養組合，促進礦物營養定向分配到穀粒中。 提升營養元素的利用效率，節約農作物種植的肥料投入。
		NutriSync 3D	用於雙子葉植物(豆類和瓜果類)，與除草劑、殺蟲劑和殺菌劑混合使用的同時，提供最優化的營養組合，促進礦物營養定向分配到果實中。 除了具備 NutriSync D 的特色之外，還兼具減少農化產品施用的工序與成本，節約作物生產的能耗投入。
	肥料添加劑，無須登記	Additive (CHB 6030、CHB 7001、CHB 6020)	為基礎肥(氮、磷、鉀)生產商之需求產品，添加於基礎肥的生產配方之中，用於防止肥傷，提升肥料的利用效率。 提供基礎肥升級方案，促進肥料行業的共同發展。

註：本公司肥料產品為專用性肥料，有別於氮、磷、鉀等基礎型肥料，專用性肥料是依循各種作物各時期特定的養分需求來設計之高效肥料。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產品類別	計畫開發之主要產品和其應用說明	
PGR	Fruit Quality Enhancer	用於果樹，改善果實的外觀品質和風味品質，提升市場價值。
	Disease Suppression	用於糧食作物與經濟作物，啟動作物對病害的自身防禦機制，為作物病蟲害防治提供農藥手段之外的新措施。
	Strive	主要用於糧食作物，啟動作物對不良氣候的自身防禦機制，在日益惡化的氣候條件下為作物生產提供安全保障措施。
	Nursery Brancher	用於觀賞作物，以改善其株型結構，提升其觀賞價值。
	Foliar Nitrogen Assimilation	用於糧食作物與經濟作物，增加作物對氮肥的吸收、轉運和同化效率，促進氮肥向蛋白質的轉化過程，提升作物的產量和品質，降低作物生產中的氮肥流失與能源損耗。
肥料	胺基酸及胜肽產品	是一種蛋白質水解物，可促進作物生長，增加植物氮同化酵素活性、提高植物對環境逆境抗性、促進根系生長及增加植物養分吸收並提高產量。對種子發芽、植物生長有優異的促進作用。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 植物生長調節劑 (PGR)

① PGR 產品概述

PGR 為合成或萃取而來之化學物質，與植物內源激素產生相同信號傳遞、調節指揮與誘導作物，是可對植物的生長發育產生顯著調節作用的微量生物活性物質。PGR 的研究為科技發展水準的指標之一。

PGR 的特性是用量低、成效快且效果顯著，能在農業上達到高產量、優質農產品和環保節約用途之重要農化產品。一般常用於增強作物的抗寒、抗旱、抗鹽害及抗病蟲害的能力亦可透過株型調控功效來減少整枝、修剪措施，也可用於達成疏花、疏果及授粉等，促進現代農業大規模、大型機械化之發展，包括機械化播種、採收等，減少傳統農業所需的大量人力投入，有助於社會經濟發展。PGR 產品之重要應用依作物分類如下：

糧食作物 (例如小麥、大豆、玉米)	經濟作物 (例如水果、蔬菜、棉花、飲料作物)	景觀作物和草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種子處理劑 • 除草劑保護劑 • 矮化抗倒伏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疏花、疏果 • 催熟劑與落葉劑 • 調整果實成熟時間 • 管理果實大小及形狀 • 保護移栽後生長 • 促進果實著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調整草坪高度 • 改善植物外觀和適銷性

資料來源：現代植物生長調節劑技術手冊, 2018

② PGR 之全球與美國市場概況

2021 年全球 PGR 市場規模約為 68.86 億美元，預估以複合成長率 6.93% 成長，至 2027 年將達到 102.96 億美元 (360iResearch, 2022)。

PGR 市場根據其應用的作物別進行劃分，依市場份額大小，依序為糧食作物 (如玉米、大豆、小麥等)、水果、蔬菜、草坪草及觀賞植物等 (現代植物生長調節劑技術手冊, 2018)。

美國為世界農業生產的大國，使用先進的農業技術，生產符合國際出口標準的高質量農業產品，但持續面臨三大問題：長期耕作造成土壤營養下降、人均耕地減少和氣候條件變化。在農化產品用量和耕地減少之限制下，又對高產和高質的農產品有生產需求，推升美國農業對 PGR 產品的需求。

在美國銷售之 PGR 產品受到美國環保署 (EPA) 的監管，目前在美國 EPA 取得 PGR 原體登記證之廠商數量排名如下表。領先者以 Fine Agrochemicals 公司證數最多，該公司積極參與專利後 PGR 產品之開發；本公司 PGR 原體種類具備獨特性，數量排名第二，而國際農化大廠包括 Bayer、Syngenta、BASF 等業者，並未取得多項 PGR 原體登記，雖多為經營單一大宗之原體及其衍生之 PGR 成品，但持續開發新原體登記證之種類，以求搶占 PGR 市場之先機和擴增成品功效。

美國 EPA 之 PGR 原體登記證統計

廠商	原體登記證
Fine Agrochemicals	15
CH Biotech (正瀚生技)	12
Nufarm	11
Valent	11
Amvac Chemical	9
Bayer Cropscience	6
Loveland Products	5
Syngenta Crop Protection	4
BASF	4
Stoller	4
Repar	4
SEPRO	2

資料來源：本公司整理自美國國家環境保護局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gency, EPA) 網站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③ PGR 產業發展

A. 創新的 PGR 產品，追求大幅提高作物單位面積產量和質量

世界人口持續增加，對糧食的需求有增無減，但全球人均耕地面積卻持續下降，預估 2050 年每公頃需要生產五公噸的穀類作物才能滿足糧食需求，與 2005-2007 年的水平相比，必須提高 52% 的糧食生產率 (Rattan Lal, 2016, Food and Energy Security)。要持續提高作物單位面積的產量，勢必需要突破創新的農業生技新藥開發，以滿足糧食需求。而 PGR 產品能增加作物的單位產量並提升作物抗逆境的能力，對於提高作物的單位產能至關重要。

B. 符合永續安全之 PGR 產品，逐漸成為實現農地低碳之利器

2021 年之聯合國「氣候變遷綱要公約」第 26 屆締約國大會 (Conference of the Parties) 是繼巴黎協定之後最具影響力的峰會，包含美國等 45 個國家承諾透過政策改革、研究和創新來改變農業和糧食系統，以減少碳排放、保護自然以及保障糧食安全。

PGR 不僅安全性高，且能協助現有農化產品之功效改善，包含調動肥料之成分吸收利用率、提高除草劑和殺菌劑對作物的安全性等，如含有激動素 (Tiwari et al., 2019)、 γ -氨基丁酸 (Zhao et al., 2019)、油菜素內酯 (Shahzad et al., 2018) 等成分之產品，對環境和農耕系統之永續安全加以保障。

此外，PGR 能調動作物之營養分配，將營養成分最大化的分配到採收部位，減少作物秸桿等殘留物，以有利於節能減碳的栽種方式，如含有吡啶-3-丁酸 (Oul et al., 2017)、縮節胺 (Chen et al., 2021)、調環酸鈣 (Hytonen et al., 2009) 等成分之產品，大幅度減輕農作物生產時人力與機具之投入支出，幫助低碳農業的實現。

C. 能增強作物氣候韌性之產品，減輕極端氣候對農業生產之衝擊

近年來極端氣候現象頻繁發生，美洲熱浪、巴西寒害、西歐暴雨等極端氣候，使全球農作物產量大受影響，導致糧價進一步走高。

PGR 產品是作物生長調節技術，可應用於加強作物自身抵抗逆境的能力，PGR 可以有效緩解傷害、增強作物的活力，或是調節作物生長進

程以避開逆境時段，例如多數作物在幼苗期對低溫敏感，使用 PGR 於低溫時仍可促進幼苗生長。

如今，極端氣候事件已成常態，越來越多種植者使用 PGR 產品技術作為常規措施，納入作物栽種計畫，不僅幫助作物抵抗極端氣候的逆境傷害，同時也保障整體產量及品質。越來越多的 PGR 商品聚焦在幫助作物抵抗氣候逆境，氣候變遷對農業生產的不利因素成為對 PGR 產品開發的利基。

(2) 肥料

① 肥料產品概述

植物生長需要氮、磷、鉀等大量元素、以及鈣、鎂、硫、鐵、硼、錳、銅、鋅、鋁及氯等次要及微量元素。

肥料是根據植物的生長需求，混合含有一種或多種上述元素的組合物，施用到作物植株或土壤上，以補足土壤肥份的供應不足、改善土壤性質，間接或直接地提高作物產量或品質，是農作物生產的不可或缺的重要資材。

② 肥料全球市場現況

肥料產業發展市場規模大且已相當成熟，整體成長性趨緩。市場分析報告指出，全球肥料市場在 2021 年的規模高達 1,846 億美元估計 2022~2030 年全球肥料的複合增長率約 3.55% (Research Dive, 2022)，前三大肥料類型為氮、磷、鉀等基礎型肥料。

有別於基礎型肥料，專用性肥料是肥料市場中的新興概念商品，世界人口的增長、可耕地減少，正在推動精準農業和新技术的開發，專用性肥料是依循各種作物各時期特定的養分需求來設計之高效肥料，幫助作物產量最大化，是實踐精準農業的一環，2019 年全球專用性肥料市場規模已達 242.6 億美元，2020~2027 年期間的複合年增長率估計為 6.8%，其增長走勢較基礎型肥料更為強勢 (Fortune Business Insights, 2021)。

根據 The Agriculture News 網站統計資料，全球主要化學肥料公司分別為 Nutrien Ltd.、Yara International、Mosaic Company、Israel Chemicals、CF Industries Holdings、Uralkali PJSC 和 K+S AG。根據各公司的 2021 年財報資料，以 Nutrien Ltd. 的銷售金額最高，達 277 億美元，其次為 Yara International，銷售金額為 166 億美元。

肥料生產屬於高資本支出產業，新競爭者難以切入主流市場，形成全球廠商大者恆大之局面。但大部分市售肥料產品差異性低，加上肥料應用受到法規監管和環境問題日益嚴重，肥料廠商相繼投入研發或找尋新型肥料技術之合作，希望快速推出具差異性的新產品，尋求小型廠商之創新技術因此成為大廠快速開發新產品之主流開發策略。

③ 肥料產業發展

A. 降低天然資源與能源投入的趨勢

肥料產品帶給作物需要的營養成分，為支撐著全人類糧食生產不可或缺的必需品，然而，主流肥料形式被利用率低(氮為 50-70%、磷為 15%、鉀為 50-60%) (Finck, 1992)，為肥料產品長久以來的困境。沒有被作物吸收利用的肥料，就進入土壤與水體，導致水體污染並使土壤鹽化，適耕地進而減縮。逐漸減少的耕地遇上膨脹的人口糧食需求，迫使農民通過增加施肥量來增加農業產量，而環境惡化引起政府、產業和人民的重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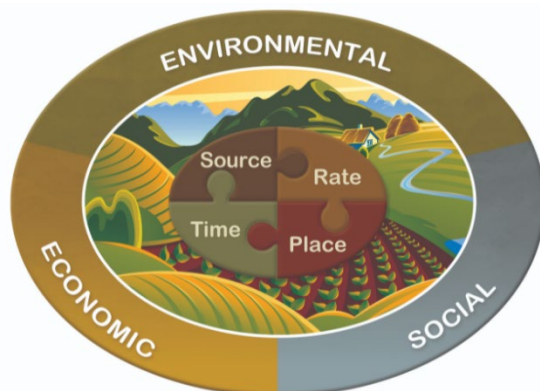
再者，肥料生產仰賴大量天然礦產以及能源消耗，根據 FAO 於 2020 年的全球農業溫室氣體排放調查報告指出，農業行為相關的排放量為全

國所有產業排放總量的 17%，其中，肥料的生產與使用為碳排放的熱點。自 2012 年聯合國推動農化產品減量的目標，各國並陸續跟進，政策限制成為傳統化學肥料的重要影響因子。而聯合國氣候峰會陸續締約減碳排抗暖化之標的，也形成肥料產業不得不快速創新開發之壓力，化肥產業亦已長期開發降低肥料總體使用量的技術和產品，並持續朝提升肥料利用效率、減少肥料施用的能源投入、降低環境污染之方向進行開發。

B. 國際肥料管理方針促使肥料的精準施用趨勢

國際植物營養研究所（International Plant Nutrition Institute, 2014）提倡使用「4Rs」作為對作物種植之肥料管理方針。4Rs 包括：正確的來源/種類（使肥料類型與作物需求匹配）、正確的時間（在作物需要時提供營養）、正確的比例（使肥料的用量與作物需求相匹配）及正確的地方（將營養物保存在農作物可以使用的地方），遵循 4Rs 肥料管理方針能幫助農民最大限度地提高養分施用的經濟、社會及環境效益，聯合國 FAO 亦推薦遵循 4Rs 來採用最合適的肥料來源。肥料產業依據肥料管理方針開發相關產品與方案，力求提高作物營養之均衡性，大幅優化現有肥料產品，以促成施肥能朝精準施用方向改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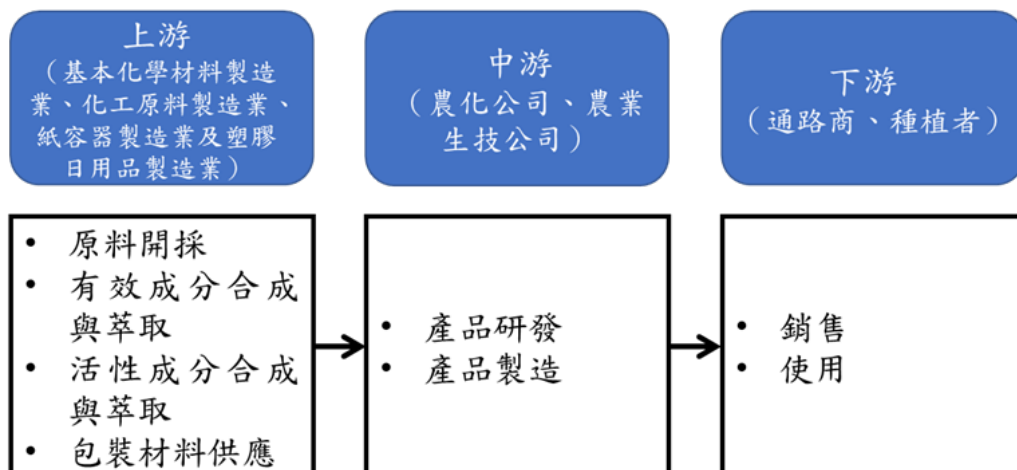
作物種植之肥料管理方針 4Rs



資料來源：International Plant Nutrition Institute, 2014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農化產業之上、中、下游關聯性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1)上游產業：提供原料，影響中、下游產品製造與銷售穩定性

農化產業之上游包含基本化學材料製造業、化工原料業、紙容器製造業及塑膠日用品製造業：

- ① 基本化學材料製造業開採萃取磷礦、鉀礦、石油及微量元素礦，提供磷肥、鉀肥、氮肥及微量元素等。
- ② 化工原料製造業開發製程，生產活性成分或有效成分，供中游產業製造產品。
- ③ 紙容器製造業及塑膠日用品製造業提供農化產品使用之包材。

上游的供給量和價格波動會影響農化產業製造成本以及可持續性，所以保證原料與能源的供給穩定性，是農化產業中游和下游的健康發展要素之一，中游的生產布局需優先考慮上游可以在合理製造成本內製造並穩定供應的地區。

(2)中游產業：產品研發與製造，串聯上、下游的供需取向

中游產業為農化公司與農業生技公司，是配方研發與成品製造廠，進行配方設計、功效試驗、劑型完善、田間試驗、產品登記以及產品的生產。中游產業向上游購買活性成分或有效成分，經過研發與加工，生產終端產品。中游對原料的使用量及選擇影響上游行業的營業收益，並通過產品之取向及功效來影響下游通路商的市場布局，以及農民的收益。

農化產品劑型的設計與調配，對其效用發揮關鍵作用，劑型的適用性和複配工藝過程的控制，對藥效會起畫龍點睛的重大影響，需要較高的技術水準才能將活性成分及有效成分做最有效益的應用。

(3)下游產業：產品的銷售和使用，影響中游產品開發方向，下游為銷售端和消費者：

- ① 銷售端為通路商，可分為經銷商、中盤商、零售商以及由農民團體所組成之供銷合作社。
- ② 消費者為種植者（農民），為農化產品最終端的使用者。

市場上農化品牌眾多且製劑複雜，農民根據通路商的產品功效說明及農民相互間的口碑傳播進行選購。經由下游通路商的銷售狀況及農民的使用情形，中游業者能即時獲得農民耕種所面臨的問題，間接決定中游業者的生產規模、技術創新與產品開發的方向。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與競爭情形

(1)PGR 產品之發展趨勢與競爭情形

目前 PGR 有許多特性仍在持續研究，主因 PGR 僅需極低施用量即可改變作物的生理代謝，且不同的製程可能導致 PGR 的效果改變，若 PGR 施用時期錯誤或劑量不當時，就可能引起非預期的植物生理變化。因此 PGR 之研發較為困難，進入門檻高，需要進行詳盡的植物生理研究，具備研發 PGR 實力之公司通常為具備龐大研發投資的國際大廠或是專精領域之創新型小規模廠商。

PGR 產品藉由新活性成分的開發、複配技術的開發和新用途拓展等方向，來達成產品之創新，並朝著提高農產質與量、實現低碳農業、幫助作物對抗逆境等方向加以開發。

① PGR 新活性成分的開發與競爭

新活性成分的開發從調節作用之發現、功效測試、量產至取得登記證，所需的時間及資金，對學界及業界來說，都是很大的負擔。但全新的活性成分通常具有其獨特的生理調節作用，可望帶來改革性的創新應用，具備

高度市場價值，因此具有研發能力之廠商仍積極投入新活性成分之開發，創造市場先機。

2010 年至今，新開發並取得美國 EPA 登記證之 PGR 活性成分種類不多，較具代表性者依年代為脫落酸 (Valent BioSciences, 2010)、高油菜素內酯 (REPAR, 2010)、水楊酸 (Loveland Products, 2012)、茉莉酸甲酯 (BASF, 2013)、 γ -氨基丁酸 (正瀚生技, 2014) 和氯化膽鹼 (正瀚生技, 2015)。其中，脫落酸、高油菜素內酯、水楊酸和茉莉酸甲酯屬於植物荷爾蒙，自學術發現至登記許可，歷經數十年。 γ -氨基丁酸和氯化膽鹼則是動植物體天然存在之活性物質，多年來累積有醫學與食品領域之功效與安全性保證，為本公司成功取得美國 EPA 登記證之植物用新型活性成分。

② PGR 活性成分複配之開發與競爭

植物的生長發育是由許多荷爾蒙所共同調控。有效地運用植物荷爾蒙的拮抗與協同作用，許多農業栽培問題亦可迎刃而解。因此，多重 PGR 活性成分複配組合之開發應運而生。複合式配方除可快速擴充產品線之外，更重要的是可達成單體配方所無法成就的功效。但注意成分間的搭配具備高度專業門檻，否則容易發生預期之外的後果，因此全新比例的 PGR 活性成分產品，也是高度的研發技術挑戰。

相較新活性成分的開發，開發複配的成本較小，推向市場的速度也較快，調配兩個以上 PGR 活性成分的比例，以達到最高的經濟效益也是各家複配產品研發重點。

全新比例的 PGR 活性成分複配產品：例如 Valent BioSciences 於 2015 年新開發脫落酸與赤黴素搭配的複方產品 Ryzup Duo，用在促進飼料作物在寒冷季節的生長，以及增加棉花幼苗在早春時的生長勢。

本公司陸續開發全新比例之氯化膽鹼複配產品，例如與 γ -氨基丁酸、三十烷醇、或吡啶-3-丁酸和激動素調配之多種全新 PGR 複配比例，於 106-111 年間高效率推出七項相關複配產品。

其他非全新比例的 PGR 複配產品則開發速度更快，但市場獨占性低，競爭也較為激烈，常見有「IBA + GA3 + Kinetin」、「6-BA+GA4/7」和「NAA + IBA」等組合性商品，在市場上多為 2 間以上的廠商所持有登記。

③ PGR 新功能拓展之開發與競爭

對現有 PGR 進行功能的拓展，是延續活性成分及相關產品壽命及降低研發成本的重要途徑，PGR 功能拓展包括兩個方面，即對現有產品適用作物的增加，及對同一活性成分應用功能的增加。

A. 增加適用作物方面：

以 Syngenta 之 Palisade[®] 2E 和 BASF 的 Apogee[®] 為例。Palisade[®] 2E 的有效成分為 25.5% 抗倒酯，2006 年上市時登記對象是草坪，2012 年獲美國 EPA 登記批准用於大麥、小麥、燕麥等穀類作物以及甘蔗。Apogee[®] 的有效成分為 27.5% 調環酸鈣，2000 年登記時僅用於蘋果和梨樹，隨後進一步被批准用於甜櫻桃、花生和草坪草上。增加適用作物的登記使得抗倒酯和調環酸鈣的應用範圍大大拓展，為農民提供更廣泛的選擇，也為相應廠商的 PGR 研發成本增大利潤空間。

B. 活性成分新功能的增加：

例如 Valent BioSciences 於 2010 年將活性成分脫落酸作為葡萄著色的 ProTone 產品，而後又開發於為抗旱抗寒之 ConTego 系列，並於 2011 年拓增應用為延緩穀類種子萌發的 BioNik 產品。

(2)肥料產品之發展與競爭情形

① 增加肥料利用效率的產品，節約資源與能耗

肥料對植物的健康生長和良好的產量至關重要，在法規限制和永續環保的前提下，必須減少肥料的投入，勢必要提高肥料中的養分利用率（Nutrient Use Efficiency, NUE），以避免任何施肥過程中養分的流失所造成之產量下降。

肥料增效劑逐漸受到學界及業界關注，反應在逐年上升的專利數量（Kanter, 2014），可利用的潛在技術也因應而生，除外加抑制劑或螯合劑來減少營養成分流失，亦可利用材料學技術來實現製程的革新，例如透過包裹技術或奈米化技術，可幫助改善肥料吸收型態與方式，幫助土壤中的肥料緩慢釋放，改善水溶性肥料容易流失之缺陷。

產業開發技術之一：改造產品本身的化學或物理性能，包括提升作物與化學產品的接觸與吸收，增強藥劑的分布性及滲透性；發展緩釋技術讓農化產品成分能夠在土壤中緩慢釋放，減少流失與浪費。

主要的化學肥料廠商已陸續推出增效肥料及相關服務，北美洲的氮與尿素產品市占率由 Nutrien 和 CF Industries 兩大業者占據 64%。其中 Nutrien 積極改善肥料之化學物理性能，日前已推出 Environmentally Smart Nitrogen 技術，利用包裹氮顆粒的技術，透過特定水份及溫度條件來控制氮元素緩慢釋放。Nutrien 又應用專利奈米技術 Aqua-Yield 改善肥料的利用效率，該技術並獲得美國農業部 USDA 和 EPA 所頒布的 2021 年新世代肥料創新獎。

產業開發技術之二：提升作物主動利用養分的能力，是有效解決節能減碳問題的方法。透過增效、添加技術，在不影響原來產品鏈的前提下，達到節能減碳的目標。

本公司的肥料增效技術(Additive: CHB 6030、CHB 7001 與 CHB 6020)，詳見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是以作物本身為對象，透過調整生物內在作用機制，來設計調動植物體對肥料吸收、轉化的能力。該技術基於現有龐大的基礎肥料市場所開發，提供大型基礎肥料公司的產品升級方案，促使主流肥料產品可快速被作物吸收利用，由此本公司和主流的基礎肥料大公司形成互惠互利的關係。

② 符合精準施肥之產品陸續開發，力求發揮「土壤－作物－肥料」之耕作系統最理想產能與產值

土壤本身含有作物營養所需的礦物及有機質，但由於不同地區的土壤之自然條件不同，蘊藏營養物質的種類及含量當然相異，理想上需分析不同的土壤肥力，來調整人為添加的肥料產品種類與劑量。另一方面，若肥料養分投入不足或過量，也對作物產量、經濟效益和環境產生影響。因此「精準施肥」的概念，成為肥料廠商在肥料的成分、形式和施用方法上，競爭開發之方向。

依循各種作物有各時期特定的養分需求組合，「專用性肥料」的產品是為作物和耕作環境量身打造的植物營養產品，為特定的農作物於特定的環境，提供適量的所需營養素，對作物進行更好的養分管理，使產量最大化。例如本公司所開發之 Nutrisync 微量肥料組合系列商品，即是針對北美地區之穀類作物、雙子葉類型作物、作物生長階段、和阿根廷之大田作物分別設計之專用肥料產品。

肥料型式的演變，也朝著精準施用之方式前進。顆粒式固態肥料轉向微粒式固態肥。而水溶性肥料更具備精準施用之特性，與固態肥料相比，

較方便施用於作物、被更高效吸收利用、容易操作且節約資源（減低灌溉水、肥料原料和施用勞動力），適合現代化之灌溉系統並被高度應用，為肥料產業持續開發之重要方向之一。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產品開發技術層次

農化產品之開發，根據其技術水準可分為三個層次：

（1）學名藥層次

模擬與仿造失去專利保護之活性成分或配方，透過化學方式直接合成活性成分或調配既有配方，因此無須投入太多研發資金與時間，即可開發為學名藥產品。

（2）化學技術層次

半世紀以來的主要技術層次，透過化學合成、建構大量人工合成分子的化學庫，並透過生物功效（例如作物生長的外表型態或產量變化）篩選有潛力的化學分子，接著利用化學修飾優化分子結構與其功效、申請專利並開發為嶄新結構之活性成分產品。國際調研機構 Phillips McDougall 於 2018 年發表報告指出，開發全新的農化活性成分越來越困難，目前平均約需要篩選 16 萬個化合物、耗時 11.3 年、開發金額達 2.86 億美元。此外，當專利過期後，專門從事學名藥之廠商便會爭相模擬開發，造成削價競爭，導致利潤被壓縮。

（3）生物學功能層次

近 20 年來，主要作物的基因組陸續被解碼，其基因功能被揭示，是研發技術能升級至生物學功能層次的最佳工具。生物學功能層次鎖定作物之產量與品質等性狀的相關基因、蛋白質（包括酵素）與代謝途徑，精準設計生物活性分子，達到精準調控目的基因表達的時間和部位，以啟動相關代謝和生理過程。

因為依照植物生長發育的規律，生物學功能層次可達到目標精準和功效精準，並可縮短研發時間，讓作物的產量與品質達到最佳潛能。

農化產品開發之技術層次

技術層次	技術基礎	技術特徵
學名藥技術層次	模仿市場既有產品	開發速度快、成本低、競爭者多
化學技術層次	化學合成與功效篩選	開發速度耗時久、成本高、技術保護力高
生物學功能層次	結合現代生物基因體學知識來進行標靶藥物的設計	開發產品功效精準度高、技術保護力高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本公司基於生物學功能層次進行開發，本公司產品皆為自行研發之農業生技新藥，不模擬與仿造失去專利保護之藥品。

2. 產品生產開發技術之來源（關鍵核心技術）

本公司以現代生物科技為基礎，精準設計新產品功用，並透過全功能驗證平台確認功效，在世界主流市場建構田間試驗平台，推動產品取證及上市速度，快速開發農業生技新藥產品。

（1）核心技術一：結合次世代定序基因體科技，高效率開發農業生技新藥活性成分及功能

① 跨領域技術應用於農業之活性成分開發

本公司善用現代生物科技技術，開發以活性成分做為信號分子的配方製劑，來準確調控特定基因表達的時間和部位，控制作物朝向栽種者需要的方向成長發育。

作用於植物的新藥活性成分，必須重視其安全性與有效性。因為製劑會施用於農作物上，也會釋放在環境中，且作物收成後絕大多數會成為食品材料。因此本公司鎖定之新活性成分，必須在對人體安全、對環境無毒害的重要基礎上，並講究活性成分的穩定功效。

醫藥藥物以及食用保健成分本身的安全性要求高，且其作用對象與機制可與植物應用原理相近，開發為植物用候選活性成分的可行性高，可望大幅縮短新成分藥物的開發時間。來自醫用、食用、動物用的化學小分子，藉由生命體共通的作用特性，包括產生能量的有氧呼吸作用、細胞體受到傷害的自由基清除反應、養分分解吸收機制……等，轉譯在植物的生理作用表現，加上對植物生長關鍵因子的掌控力，是本公司高效率開發農業生技新藥成分的技术展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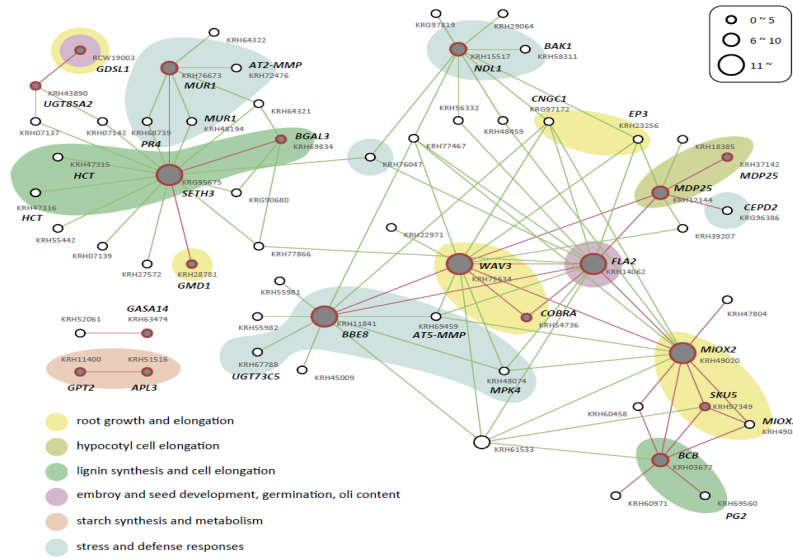
本公司掌握貼近市場需求的資訊，研發團隊廣納各領域專業人才，並注重跨領域的知識交流，使本公司持續開發多種調控作物的活性成分及其新功能，例如生物活性物質—膽鹼，膽鹼存在於動物和植物器官中，幫助維持細胞結構和功能，亦是安全食品營養成分，本公司逐步發展其合成物—氯化膽鹼在農業之應用，包含拓展氯化膽鹼促進植株生長的適用範圍；並證實氯化膽鹼配方用於增強植株光合作用、抗非生物逆境能力、調理營養物質吸收之種種功效。本公司現為美國 EPA 中氯化膽鹼之原體獨家供應廠商，掌握關鍵成分產權，靈活運用於開發產品，截至 111 年 12 月底，已高效快速開發多項使用氯化膽鹼之複配農業生技新藥，皆獲得美國 EPA 登記證：Promote (106 年)、Persevere (107 年)、CHB-MP (109 年)、Promote MAX (110 年)、EXCIRA (110 年)、MegaGro 2.0 (110 年) 以及 Strong Finish (111 年)，其中許多農業生技新藥產品並已銷售予客戶。

② 利用次世代定序，建構基因大數據，建立活性成分調控基因資料庫

欲瞭解特定活性成分在特定情況下對作物的影響，本公司利用次世代定序的現代科學技術獲取基因體大數據，藉此設計可精準調控作物生長的活性成分組合（配方）。具體方式為對植物基因轉錄體（transcriptome）進行大數據分析，分析在特定處理條件中，各種活性成分對植物標誌基因、基因功能群的影響層面，充分研究植物體在基因表現層次的響應調控，也據此累積活性成分調控資料庫，應用在評估活性成分之效果、找出最佳濃度、拓展新功能。

以本公司新開發之產品 MegaGro 2.0 為例，本公司利用次世代定序技術（RNA-Seq）建立轉錄體資料庫，以達到全面性的資料探勘，在 73,555 條轉錄體資料庫中，短時間內揀選出 MegaGro 2.0 候選配方對於哪些特定基因具有調控力，探究候選配方在調節植物生長上的所有潛力。後續將 MegaGro 2.0 候選配方導入系統性功效驗證階段與田間試驗，提供直接反應商品價值之驗證數據。

清水對照組 vs. MegaGro 2.0
差異表現基因網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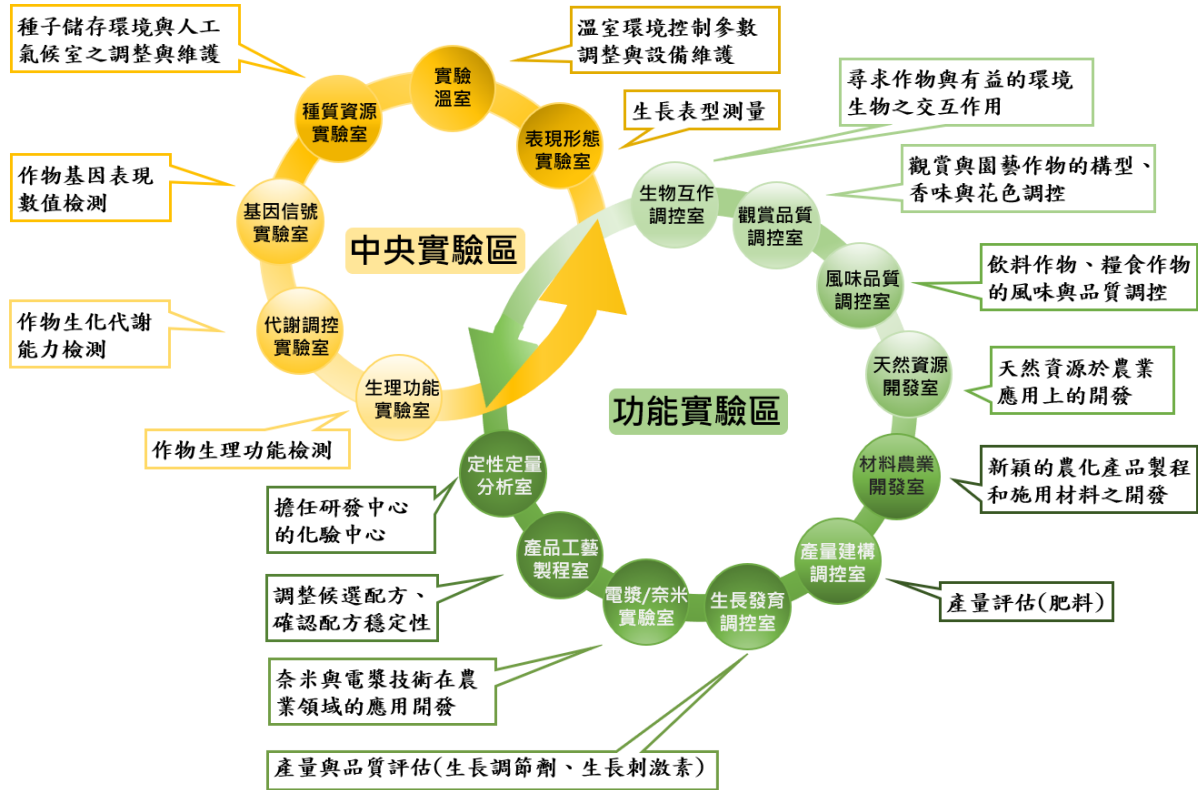


圖說：篩選出受到候選配方調控的 219 個差別性表現基因，進行基因註解及分類，得知候選配方調控壓力與防禦相關基因、下胚軸和根生長相關基因，還有細胞壁合成基因表現，例如參與木質素、果膠及半纖維素生合成之基因，推估候選配方藉此達到細胞延長的效應。除此之外，候選配方亦影響胚及種子發育、細胞分裂以及澱粉合成代謝相關基因的表現。

(2)核心技術二：研發平台系統性驗證配方功效，縮短產品商品化的研發時間

系統性的研發平台，是多重而快速的同時收集資料及反饋，可以在短時間內篩選大量候選配方以及進行改進，縮短商品化時間。經由基因體技術預測之新活性成分或是活性成分新組合、新劑型，在開發階段初期首先進行化學檢測與分析，確認產品有效成分的含量與配方穩定性，再分別驗證基因表達、生化代謝、生理狀態、細胞發育、生長表型等不同層次的產品功效，並以實驗結果對配方進行反饋與改進。

正瀚系統性研發平台



本公司在南投中科中興園區設立設施完備的全球研發中心，中心架構分為「中央實驗區」、「功能實驗區」、「GLP 實驗區」，三大區塊功能設備無縫接軌，並可同時進行試驗資料收集及反饋修正，整合多面向資料、及時改進候選產品，縮短商品化時間。

構成區塊	任務定位	實驗室構成/任務
中央實驗區	系統而深入地研判農業重大問題，解析問題的生物學機制，由巨觀到微觀系統性地提供研究數據，進而提出解決問題的對策和方案。	種質資源實驗室暨人工氣候室 建立多樣氣候條件下各種作物的生長模型。
		表現型態實驗室 從外表型判斷作物問題成因。
		生理功能實驗室 從生理過程判斷問題成因。
		代謝調控實驗室 從代謝調控判斷問題成因。
		基因信號實驗室 從基因表達判斷問題成因。
		實驗溫室 於多樣氣候條件下測試產品於各種作物的功效及精準農業小規模測試。
功能實驗區	整合中央實驗區的分析數據和解決問題的對策，確認最佳技術和產品發展路線，進行產品的功效試驗、登記和生產製程標準	生物互作調控室 尋求作物抗病與有益的環境生物交互作用來提升作物生長。
		觀賞品質調控室 調控觀賞與園藝作物的構型、香味與花色。
		風味品質調控室

構成區塊	任務定位	實驗室構成/任務
	化。	<p>內含風味物質研究室，調控飲料作物及糧食作物（咖啡、茶葉、可可、小麥）的風味與品質。</p> <p>天然資源開發室 因應食品安全及環境保護的趨勢，進行天然資源的開發利用。</p> <p>材料農業開發室 開發新穎的農化產品製程和施用材料。</p> <p>產量建構調控室 開發建構高產量的作物高效優質肥料。</p> <p>生長發育調控室 開發調節作物產量與品質之技術產品（生長調節劑、生長刺激素等）。</p> <p>定性定量分析室 擔任研發中心的化驗中心。</p> <p>產品工藝製程室 負責確認產品有效成分的含量與配方穩定性、解決產品製程及自動化生產線的問題，以及測定各種理化性質。</p> <p>電漿/奈米實驗室 電漿和奈米技術在農業領域的應用開發。</p>
正瀚 GLP 實驗室	提供在目標市場國家和地區進行產品登記所需的分析報告。	<p>GLP 實驗室 為符合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優良實驗室操作 (GLP) 之實驗室。 根據產品登記的需求與細項，建立為國際認可的標準化流程，並檢驗分析之。分析數據為國際登記機構所認可，相關的研發資料可直接用於產品生產國和銷售國進行產品登記。</p>

(3)核心技術三：完整的國際目標市場田間試驗平台，加速商品之藥證登記及市場推動

一個開發完成之製劑，在登記及上市之前，需進行功效取向、登記取向以及市場取向三大方案之田間試驗，除完備產品登記所需之安全性資料之外，田間試驗也提供產品施用方針，完整的功效結果能提高產品競爭力，並作為產品定價的重要依據。

田間試驗必須在目標市場地操作，而本公司所執行之田間試驗，是經過多重考量、個別化設計、完成大規模多點重複的試驗。

多重考量點包含：試驗地點的常規栽種法 (crop program)、氣候條件、土壤特性、慣用肥料與農藥品牌種類、適栽作物品種、競爭產品等條件，而後個別化地擬定其田間試驗設計書 (protocol)。為爭取充分可信的試驗結果，試驗的重複數量須高、地點的分佈區域須具代表性。

本公司深入各市場地栽種系統並建立完整的田間試驗平台，並系統性地取得下列資料，得以快速地幫助商品取證及市場行銷推動：

- ① 功效項目資訊：確立功效、施用劑量、使用時期、與世界各大廠牌競爭產品功效比對、產品競爭力、產品訂價。
- ② 登記項目資訊：產品登記資料、食安法規要求資訊、環境及生態安全性資料。
- ③ 市場相關資訊：提供農業保險和通路商產品責任險所需之完整安全性資料。



以本公司產品 Promote 以及其升級版 Promote MAX 的田間試驗為例，在 105 至 108 年間在美國加利福尼亞州、佛羅里達州等 17 州，以及加拿大的曼尼托巴省與薩克其萬省，完成多環境、多品種、多區域的田間試驗，累積約 50 場，平均增產 4.9%，田間試驗所提供的資料，幫助產品做市場推廣時有更具體的功效證據與技術指導服務。

3. 產品生產開發技術之確保（專利權及所受法律保護狀況）

藥品的知識產權之保護方法包含商業祕密權、數據保護權、專利權、商標權以及著作權等五大類體系。在創新藥品的商業考量上，首重對成分配方之技術保護，因此會針對商業祕密權、數據保護權、和專利權等方式之保護進行投入。

本公司在新藥產品販售前，均會取得目標市場的登記證，才進行合法之製造與販售，因此產品會受到法規的嚴格審查與保護。根據美國環保署（EPA）的登記法規規定（Federal Insecticide, Fungicide and Rodenticide Act, 簡稱 FIFRA），藥品的「配方成分」、「製造過程」等相關資料屬於非公開的永久保護商業機密；但藥品的「有效成分」則必須揭露標示清楚，且有效成分必須合乎對人體、環境、生態等等多重安全規範，也因此，向 EPA 進行新活性成分的登記註冊，就需要提交大量的科學數據作為支持，這對於想進入此產業的新進者是非常昂貴的投入與門檻。因此對於全新活性成分的登記提交數據，EPA 給予申請者 10 年的獨占使用權，在此期間其他申請人不得依賴該數據來進行重新註冊和提交。而所有活性成分的數據亦受具有 15 年補償權（Data Compensation），在此期間，其他申請人需向該數據所有人提出補償才能登記，或是自行投入成本進行完整的活性成分登記（來源：FIFRA 3 (c) (1) (F)）。

本公司已取得多項於 EPA 登記的原體登記證與產品登記證，其中全新登記的活性成分可以確保本公司用其開發之所有終端應用產品，均具備市場之獨占特性。而所有提交的登記數據之補償保護期間，亦可保護本公司新藥產品之市場優先地位。

除了產品登記法規的保護，一般新藥產品之有效成分和應用方法，因需揭露

於產品標籤，通常透過布局專利權以保護之。舉例而言，本公司 MegaGro L 產品之相關專利在到期前已自主推出技術更新，研發新商品 MegaGro 2.0，並在推出至美國市場之前，於美國取得專利臨時案的主張優先權，透過專利保護方式保護活性成分組合與應用形式。

整體而言，本公司之新藥產品除受到登記法規之保護外，亦綜合運用專利保護、營業秘密等手段，兼顧研發機密與產品智財權。

4. 產品生產開發技術之提升（創新能力）

本公司的關鍵核心技術是目前臺灣農業新藥界創新研發方法，有別於傳統試誤的逐步修正方式，能更高效率地進行產品開發，為實踐關鍵核心技術，本公司組成完整的開發體系，以多領域優質人才、充足經費、專業研發場域，將創新能力整合至開發體系，持續開發符合氣候變遷、減碳等農業趨勢訴求之農業新藥產品，至今已得到國內外多項獎項以及經濟部肯定。

(1) 本公司創新能力獲得國內外相關創新獎項之肯定

- ① 因應氣候變遷誘發植物抗逆產品；獨特技術調控植物自身基因表達，誘導作物逆境抵抗能力。
 - A. 以全方位具備前瞻性企業、創新技術開發、優質管理績效和卓越經營策略等特質而獲得第 21 屆亞洲科學園區協會 (ASPA) 「年度首獎」之大獎。
 - B. 榮獲生醫新創最高榮譽第 14 屆「國家新創獎－企業新創獎」，並於第 18 屆「國家新創獎－精進續獎」表揚為持續新創、精進突破之典範。
 - C. 創新技術和應用陸續獲頒「科技農企業菁創獎」、108 年度中部科學園區「優良廠商創新產品獎」、「傑出生技產業獎－年度創新獎」及「2020 臺北生技獎創新技術獎－銀獎」等重要獎項。
- ② 獨特活性成分之產品 Promote，以其幫助作物固碳之優異能力，促成高優質的農產品。
 - A. 獲 109 年度中部科學園區「優良廠商創新產品獎」。
- ③ 全新開發 Radiate NEXT 含有新創之四種活性成分組合，全方位建固根系並讓植物產生更多能量並有效轉換。
 - A. 榮獲生醫新創最高榮譽之第 19 屆「國家新創獎－企業新創獎」。
 - B. 為本公司第三度贏得中部科學園區「優良廠商創新產品獎」。
- ④ 主力產品 Radiate，為領先業界之創新概念商品，達到有效降低除草劑對經濟農作物的傷害，保障了全球糧食之生產，已取得美國專利。
 - A. 以高度國際市場競爭力獲得「2018 臺北生技獎國際躍進獎－金獎」最高榮譽。
- ⑤ 本公司創新能力具體有效整合於產品，主題成果「永續性農業生技新藥」受 TCSA 第 15 屆「臺灣企業永續獎－創新成長領袖獎」之肯定。

(2) 本公司為經濟部審定之生技新藥公司

110 年 5 月經濟部依據「生技新藥產業發展條例」，審定本公司為生技新藥公司。本公司研發的 Radiate、Promote (OnWard)、Persevere (Endurance)、NutriSync D、NutriSync M 等產品均為認證之新藥產品。

(3) 研發組織建構受經濟部支持，成為研發能量源源不絕之前瞻研發中心

本公司於 108 年通過經濟部 A+ 企業創新研發淬鍊計畫－鼓勵國內企業在臺設立研發中心計畫之「正瀚生技前瞻研發中心計畫」。研發中心注重高階人才培育與研發組織的完善，而本公司除了設置大型試驗溫室，在計劃期間亦重用多位博士級研究人員，活用臺灣高階研究人才，且計畫研發二大領域對於農業技術之提升有助益，研發應用跨足多種作物，包括玉米、豆科植物、

果樹、茶葉，故受到高度肯定，開發總經費為新臺幣 4,751 萬 8,000 元，並獲得經濟部提供 41.1% 經費補助。

在組織團隊、研發管理制度、發展核心技術能力、以及具特色之營運模式等方面均為政府所肯定。



(4) 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

學 歷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學 歷 分 佈	博士	21	48.84	27	52.94	28	50.91	23	46.00
	碩士	20	46.51	24	47.06	27	49.09	24	48.00
	學士	2	4.65	0	0	0	0	3	6.00
	學士以下	0	0	0	0	0	0	0	0
	合計	43	100.00	51	100.00	55	100.00	50	100.00
平均年資 (年)		2.4		2.5		3.0		3.7	

① 研究團隊組成

103 年本公司於彰濱工業區建置高等實驗室，因場域空間受限、人員無法進駐，為擴大研發動能，107 年在南投中科中興園區成立全球研發中心，招募與匯集臺灣主要大學和海外大學生物學、農學、化學等領域的碩博士優秀人才。由於 107 年 6 月遷廠南投擴增研發場域後，開始增聘研發人員，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研發人力 50 名，平均年資為 3.7 年，研發人員占母公司員工總人數的比例為 43.48%。

② 積極延攬高階人才

臺灣學術界孕育出許多優秀的高階人才，這正是本公司在臺灣設立研發中心的利基點。本公司從成立開始就廣納臺灣優秀人才，107~109 年度參與科技部主辦的「重點產業高階人才培訓與就業計畫」（簡稱 RAISE 計畫），提供博士在職實務訓練機會，並期待培養產學兼併的高階實力人才。三年期間，與紡織產業綜合研究所、農業科技研究院、臺灣大學、成功大

學、清華大學、中興大學以及中央畜產會等單位共同培訓 27 位博士，每年平均培訓 9 人（比全國平均培訓人數多出 7.5 人），結訓後錄取 21 位，本公司對於 RAISE 計畫人員之聘用率遠高於其他參與企業，這是本公司對臺灣學研界博士人才實力的肯定，並藉此提升臺灣農業生技新藥開發的軟實力。

本公司是科技部 RAISE 計畫高階人才之重要培育企業

年度	培訓總人數	培訓企業總數	就業總人數	企業平均培育人數	正瀚培育人數
107 年度	357	237	265	1.50	8
108 年度	425	299	328	1.42	10
109 年度	391	299	336	1.30	9

資料來源：本公司整理自科技部（109 年）

③ 產學聯合培養產業專業人才

產業界講求應用性與安全性，學術界講求研究創新與深度，兩者專擅之處的融合，可以創造新的產品科技研發層次。大學校院與產業合作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計畫，預計打造理論和實務雙管培訓的博士級人才，能在具備理論基礎上，針對產業需要開發的技術，培養出專門人才。本公司與學界共同針對農業新興生物科技與智慧精準農業等領域，聯合進行人才培訓計畫，規劃性地推動新技術專才的產生，持續提升研發動能。

本公司與大學院校合作的產業博士學位學程

年度	合作大學	學程名稱
109 年-111 年	臺灣大學植物科學研究所	植物生物科技產學研發博士學程
109 年-111 年	清華大學生命科學院	生技產業博士學位學程
110 年-111 年	暨南國際大學科技學院	智慧精準農業產學研發博士學位學程
109 年-111 年	成功大學生物科學與科技學院	農業生物科技產學研發博士學位學程

5. 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為提升研發動能，大力投入現代作物科學與技術之研發，最近五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研發費用	113,637	162,308	193,336	221,483	272,414
營業收入淨額	879,780	840,680	702,189	1,018,505	1,434,115
研發費用占營業收入淨額比例	12.92%	19.31%	27.53%	21.75%	19.00%

6. 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透過三大核心開發技術，本公司已開發多項符合現代農業栽培趨勢之產品，並完成多項研究開發計畫、陸續取得各國產品登記證，以及布局專利權。簡列本公司五年內開發之成果：

(1) 「減少作物生產環節的碳排放」技術與產品

OECD 與 FAO 於 2019 年發表的《經合組織-農糧組織 2019—2028 年農業展望》指出，持續增加的全球人口將消耗更多農產品，而全球農業土地使用量大致持平，農業生產將日益集約化。此外，未來農化產品必須能回應食品安全和環境保護的議題，許多國際農業企業已為此設定減碳策略。

基於上述的政策背景，本公司開發的相應產品如下表：

產品類別	年度	近五年度開發之技術和產品	狀態
PGR	105 年度	Promote(OnWard、AGX21028/InnoCharge): 提升肥料利用效率, 降低作物生產的能耗, 減少作物殘體處理的碳排放。	已取得美國登記證 (EPA 90866-23), 授權通路商銷售 OnWard (EPA 90866-23-95775), 亦授權以 AGX21028/InnoCharge (EPA 95775-2) 登記及銷售。
	106 年度	CHB-HS: 配合除草劑共同施用, 可破壞及降低雜草抗性, 使除草劑功效增強; 也可用於降低除草劑用量, 達到相同除草效果。	已取得美國登記證 (EPA 90866-28)
	106 年度	EXCIRA: 用於果樹, 增加果實的糖度, 提升果實的口感與市場價值。	已取得美國登記證 (EPA 90866-32)
	107 年度	Nursery Brancher: 用於觀賞作物, 以改善其株型結構, 提升其觀賞價值。	申請美國登記證中
	109 年度	MegaGro 2.0 (Radiate NEXT): 主要用於作物生殖生長期 (始花期至籽粒充實期), 強化地上部光合作用以及抗逆境能力, 有效產生及轉換能量, 增加作物經濟產量。	已取得美國登記證 (EPA 90866-34) 授權通路商銷售 Radiate NEXT (EPA 90866-34-34704), 目前銷售中
	109 年度	Fruit Quality Enhancer: 用於果樹, 改善果實的外觀品質和風味品質, 提升市場價值。	申請美國登記證中
	109 年度	CHB-MP (Inertia/Intergize/REVLIN LATE SEASON): 用於糧食作物與經濟作物, 改善籽粒與果實同步化的形成能力, 提升其市售品質與市場價值。	已取得美國登記證 (EPA 90866-26) 授權通路商銷售 Inertia/Intergize/REVLIN LATE SEASON (EPA 90866-26-95352), 目前銷售中
	110 年度	Promote MAX (OnWard MAX): OnWard 升級版, 提升肥料利用效率, 降低作物生產的能耗, 減少作物殘體處理的碳排放, 在劑型和使用方法上進行優化。	已取得美國登記證 (EPA 90866-31) 授權通路商銷售 OnWard MAX (EPA 90866-31-95775), 目前銷售中
發明專利	111 年度	一種調控植物構型的方法及組合物。	中華民國專利發明第 I768955 號 美國專利申請號 17/340,295 (已核准, 待發證)

(2) 「保護氣候變遷下的糧食生產」技術與產品

本公司著重於開發的相關產品包括，維持作物在寒流、高溫 and 乾旱逆境下的產量；以及開發強化作物免疫系統的產品，讓作物更能對抗生物和非生物逆境，包含抵禦外在環境條件變化、病蟲害、化學傷害等逆境。

產品類別	年度	近五年度開發之產品和技術	狀態
PGR	104 年度	Persevere (Endurance): 契合全球氣候暖化趨勢下的作物生產和糧食產量所保證之需求，具有促進當今和未來農業發展的前瞻性。	107 年取得美國登記證 (EPA 90866-25)，並在 108 年授權通路商登記並銷售 Endurance (EPA 34704-1125)，目前銷售中
	104 年度	Strong Finish: 用於糧食作物與經濟作物，延緩因氣候暖化及二氧化碳濃度提高所造成的作物提前老化、生育期縮短之現象，使作物在成熟後期仍能維持適當的綠色葉面積，以供應足夠的光合產物。	111 年度已取得美國登記證 (EPA 90866-37)
	106 年度	Disease Suppression: 用於糧食作物與經濟作物，啟動作物對病害的自身防禦機制，為作物病蟲害防治提供農藥手段之外的新措施。	申請美國登記證中
	108 年度	Strive: 主要用於糧食作物，啟動作物對不良氣候的自身防禦機制，在日益惡化的氣候條件下為作物生產提供安全保障措施。	申請美國登記證中
發明專利	107 年度	增加植物抗逆境的組合物。	中華民國專利發明第 I623266 號
	110 年度	控制及預防青枯病之組合物。	中華民國專利發明第 I737234 號
	110 年度	除草劑保護劑。	中華民國專利發明第 I738345 號

(3) 「降低農作物種植的能源投入」技術與產品

在作物生產中，肥料是最主要的能耗之一。在當今的主流栽種模式下，糧食作物對投入的肥料之利用效率相對低下，氮為 50-70%、磷為 15%、鉀為 50-60% (Finck, 1992)，未被作物利用的肥料流入河流等水體。因此，創新肥料利用技術，提升肥料利用效率，不僅能大幅度地減少作物生產的能源投入，也有利於降低環境的污染。

本公司開發的相應產品如下表：

產品類別	年度	近五年度開發之產品和技術	狀態
肥料	107 年度	NutriSync 3D：除具備 NutriSync D 的特色之外，還兼具減少農化產品施用的工序與成本，節約作物生產的能耗投入。	已協助客戶取得肥料登記證，目前銷售中
	107 年度	CHB 6030：用於防止肥傷、提升肥料的利用效率。	銷售中
	110 年度	CHB 6020：用於防止肥傷、提升肥料的利用效率。	銷售中
	110 年度	Promin/AminoPrime：用於糧食作物與經濟作物，為有機質型態的氮肥，以平衡農業生產過度依賴無機氮肥造成的作物品質下降和土壤退化問題。	已取得肥料登記證
	110 年度	Promin-Ca：特別適用於果樹和蔬菜等高經濟價值作物，為 Promin/AminoPrime 強化鈣營養之產品。	已取得肥料登記證
	110 年度	Promin-Zn：特別適用於糧食作物，為 Promin/AminoPrime 強化鋅營養之產品。	已取得肥料登記證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拓展已上市產品之應用市場

提供更詳盡的田間試驗資料，讓銷售人員擁有更完善、確切的產品使用技術指引，有助於行銷至終端使用者—農民，並增加應用作物的面積以及擴大應用作物的範圍，穩固既有市場，提升產品的市場份額。

(2)新產品開發計畫

產品開發階段	產品或項目名稱	進度規劃
已取得登記證	CHB-HS EXCIRA Promin/AminoPrime Promin-Ca Promin-Zn Strong Finish	EXCIRA 已接洽新客戶，客戶正在自行進行田間試驗，其它五項產品亦積極尋找新潛在客戶。
登記申請中	Fruit Quality Enhancer Disease Suppression Strive Nursery Brancher	1 至 2 年取得登記證，之後再進行生產與上市。
目標市場田試中	Foliar Nitrogen Assimilation	經目標市場進行功效確認和投資報酬率分析後，進入登記階段。
劑型和功效開發中	胺基酸胜肽產品	約 1 至 3 年完成登記所需要的全套資料，包括劑型、功效、毒理、環境、使用說明等數據。

(3)興建「彰濱工業區發酵廠」，開發符合低碳環保的循環經濟產品

於彰化縣線西鄉彰濱工業區興建「彰濱工業區發酵廠」，主要用途是將農業廢棄物透過高效環保之分解過程，例如發酵技術或是亞臨界水解技術，轉化成為胜肽和胺基酸等小分子，加以功能優化，開發出系列功能性的新藥產品，並達到環保與市場價值兼具之循環經濟。

(4)短期客戶拓展策略—重視既有客戶，以佈局新產品之方式調整銷貨比例

短期客戶拓展策略之一為銷售更多產品給既有客戶，包括 Nutrien 集團以及非 Nutrien 集團，Nutrien 與本公司已建立良好合作模式，Nutrien 提供的詳細市場回饋有助於本公司調整產品研發內容，共同找到具市場競爭優勢之產品；另一方面，為減少銷貨集中於 Nutrien 之比例，本公司自主開發之全新商品 Promote，於 109 年度授權當時的新客戶甲公司以 OnWard 之名販售，110 年度，OnWard 銷售額翻倍成長，進而擴大合作，110 年底，為甲公司設計之 OnWard MAX 登記成功且在 111 年上市，再加上授權甲公司登記之 InnoCharge (AGX21028)，帶來更強勢的銷貨力道，持續提升新客戶甲公司對本公司的黏著度。此外，亦持續尋找新客戶，本公司以關鍵核心技術為平台，具有足夠研發量能，能夠針對新客戶需求客製化新產品；除已布局多年的北美洲之外，中南美洲的新客戶也將是拓展營收的關鍵，中南美洲的農業栽種面積廣大，具有可觀的市場空間，再加上與北美洲相反的栽種季節，拓展該地區客戶有助於平衡本公司營收之淡旺季，並提高全年銷貨營收。

(5)穩定原料供應

主要原料進貨維持兩家以上供應商，控管每批原物料品質，並隨時注意市場動態，積極開發其他供應商，同時與各供應商間均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確保供貨來源穩定；並落實安全庫存管理以因應即時性業務發展需求。因應疫情及國際情勢衝擊原料供應，計畫性提早採購及在地採購策略以降低國際航運延遲風險；向多家供應商採購，分攤原料供貨風險，以穩定供應業務發展所需。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開發應用於農業之新活性成分

持續於醫藥、食品等跨領域中，尋找安全性高、對植物有類似作用機制之活性成分，此外，除了促進作物生長功效之成分外，同時關注特別在獨特功效具有調控力之活性成分，例如：提升抗病蟲害能力、改善風味物質等。

(2)長期客戶拓展策略—開發全新商品予以全新通路商，開拓更廣闊市場

長期客戶拓展策略除延續短期策略之外，本公司亦多角化開發新產品，將開發可應用於有機農業之產品，例如：寡醣類、胜肽類以及生物肥料類之產品，期望打入以販售有機資材為主的經銷商客戶群，同時有助於提升企業形象，證明本公司具有多元化且與時俱進的研發能力。

(3)利用電漿技術改善配方技術

本公司擬測試電漿技術應用於成分改質之可能性，改善植物營養成分、活性物質與助劑等成分之理化性質，進而改善製劑之溶解性、生物活性等性質，除有益於優化生產製程，亦有助於開發具特殊功效之新配方。

(4)以全環控溫室最大化作物生長潛能，生產精品農作物

全環控溫室為解碼作物生長調控因子，多面向調節光暗週期、介質、氣體組成、生長活性物質等，掌握非順境誘迫手段最佳方程式組合，於臨界點精準壓迫，誘導出作物最大生長潛能，生產最高價值商品。

(5)以高通量表型體數位化研究平台建立表型體大數據資料庫

於溫室甚至田間設置全自動成像、測量、傳送、紀錄、數據處理之表型檢測系統暨數位化平台，讓測試作物在生長期間，以非破壞性方式定期自動記錄、計算及轉換生長相關之表型及生理數據。

將此平台所蒐集到的作物生長指標，與活性成分調控基因體資料庫進行串聯，並納入全環控溫室所累積的調節作物之參數資訊，可成為本公司獨特全系統數位化平台。此「基因—表型體」之大數據資料庫，能縮短產品開發時間，開發出更可靠、高效、精準且減碳之農業生技新藥產品。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臺幣千元

地區 \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銷售金額	百分比	銷售金額	百分比	銷售金額	百分比
內 銷		8,175	1.16%	12,722	1.25%	10,781	0.75%
外 銷	北美洲	648,844	92.40%	935,937	91.89%	1,335,657	93.13%
	南美洲	30,822	4.39%	48,965	4.81%	54,408	3.80%
	澳洲	12,472	1.78%	20,881	2.05%	31,207	2.18%
	亞洲	1,876	0.27%	—	—	2,062	0.14%
合 計		702,189	100.00%	1,018,505	100.00%	1,434,115	100.00%

2.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目前主要市場為作物生產技術先進和作物栽種面積之大國，例如美國、澳洲、加拿大，以及南美洲等地區。本公司 PGR 產品為主要營收來源，以產值估算，本公司 PGR 產品於 111 年之全球市占率約為 0.46%。

本公司在美國銷售的農業生技新藥產品，主要用於大豆、玉米、及小麥等糧食作物。依據美國農業部統計，111 年主要作物栽培面積約為 31,211 萬英畝，本公司 111 年銷往美國的農業生技新藥產品數量，可以施用的面積約 4,674 萬英畝，占美國約 14.98% 的作物栽種面積。此施用面積相當於臺灣總耕地面積（195 萬英畝）24 倍，日本全耕地面積（1,069 萬英畝）4.37 倍（資料來源¹：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日本農林水產省）。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OECD 與 FAO 於 2019 年發表的《經合組織—農糧組織 2019-2028 年農業展望》指出，日益增加的全球人口將持續消耗更多農產品，未來 10 年，預計作物產量將增長 15%，而全球農業土地使用量大致持平。因此，農業生產將繼續日益集約化，以便為人類提供更多食物，未來新增的作物產量主要得益於單位面積產量提升和作物品質提高，二者均受農化產品技術創新所驅動。

影響未來幾年全球農化產品需求變化除了與 COVID-19 有關的市場波動之外，還有其他可能影響農化產品消費的不確定性因素，包括經濟增長、經濟回升速度、地緣政治、貿易關係、動植物健康、氣候和政府政策等。

以下為本公司主要的產品類別（PGR 和肥料）未來市場的供需狀況及其成長性評估：

(1)PGR 產品：友善環境和新科技產品之需求，推動市場成長

2021 年全球 PGR 市場規模約為 68.86 億美元，預估以複合成長率 6.93% 成長，至 2027 年將達到 102.96 億美元（360iResearch, 2022）。PGR 在全球各地區的市場情形，以歐洲、亞洲與美洲為主要市場（MarketsandMarkets, 2017），這些地區的市場具有栽種面積較大、較高的經濟發展、成熟的栽培技術等條件因素，而 PGR 施用作物以穀類作物為主。

¹備註：臺灣總耕地面積尚為 110 年數據，相關數據需至 112 年 7 月才會進行更新，又因近年來變化不大，故先使用 110 年臺灣總耕地面積進行估算。

臺灣經濟研究院於 2021 年之市調報告指出，PGR 市場受到以下主要因素影響：

- ① 作物價格與農民所得：若農民獲利情形不佳，將使其減少農化產品使用，或使用較便宜的產品、減少施用頻率。若作物價格好，可鼓勵農民進行預防性噴藥，促進 PGR 市場需求。
- ② 氣候：如發生乾旱會增加雜草及病蟲害逆境，水災則會影響作物生長勢，因而刺激 PGR 產品之應用需求。
- ③ 栽培面積：作物栽培面積與需求、作物輪作、價格/獲利率等相關，通常會受前一年收穫量影響。大面積栽培與顯著性成長的作物，也會影響 PGR 產品的用量。
- ④ 經濟情勢：發展中國家的經濟狀況穩定時，施用量會增加。
- ⑤ 技術：新產品或新技術的出現，例如可取代雜草或病蟲害的防治方式。
- ⑥ 法規：趨向環境友善的法律規範，漸漸使只求速效而不環保的產品被市場淘汰，而友善環境的 PGR 產品逐步受到市場青睞。
- ⑦ 農化產品抗藥性的產生：導致企業開發更新且高價的替代性產品。

綜合上述特性，PGR 產業發展趨勢，表現在以下層面：

在市場面，主要糧食生產國家（例如美國、巴西、阿根廷、澳洲）因耕地面積大，對農化產品有高量的需求，為重要的 PGR 市場。受限於各國法規對於舊型農化產品的要求漸趨嚴格，新型產品更受重視。另一方面，作物抗藥性的發生促使新型產品需求增加。

在銷售面，精準農業/智慧科技的崛起，使整體作物保護劑用量受到控制，但 PGR 用量可能受惠於此。而科技進步與全球疫情，促使新型購買通道、物流管道的增加，讓 PGR 得到更多銷售機會。

在栽培面，推動全球 PGR 市場成長的因素在於紡織業的需求不斷增加，帶動棉花需求的上升，此外，有機農業的盛行及食品安全意識的提升，也帶動 PGR 市場成長。整合型病蟲害管理制度將持續影響作物保護觀念，包含品種、一般農化產品、生化製劑農藥、微生物農藥、精準農業（專家系統）栽培體系等層面，使 PGR 需求逐漸增加。

- (2) 肥料產品：成長強勢的具節能減碳功效新型肥料產品，產值正在快速增加

肥料市場之供給狀況主要與各國法規政策與世界貿易流動有關，許多國家和地區制定關於肥料、產品、工廠認證和廢礦石管理等新法規，因此，高標準認證體系已是肥料產品踏入市場前的關卡，要升級傳統基礎型肥料和推出高效新型肥料產品，須兼顧環境和安全考量的需求。

市場分析報告指出，全球肥料市場在 2021 年的產值為 1,846 億美元，估計 2022~2030 年全球肥料的複合增長率約 3.55%（Research Dive, 2022）。

有別於大部分肥料為基礎型肥料，專用性肥料是肥料市場中的新興概念商品。根據 Fortune Business Insights（2021）之市調報告，2019 年全球專用性肥料市場規模已達 242.6 億美元。農業技術水準高的北美地區，因高度瞭解使用專用肥料產品的好處，使專用肥產品的採用率顯著增加，也因為使用專用肥產品所帶來的高收入，該地區農民普遍可以承受較為昂貴的作物營養產品，因此北美地區為重要的專用肥料市場（>30%份額），市場規模已達 75.6 億美元。全球市場預計將從 2020 年的 248.5 億美元增長到 2027 年的 393.7 億美元，以 6.8% 的複合年增長率增加（Fortune Business Insights, 2021），其需求與增長走勢較基礎型肥料更為強勢。

肥料廠商利用肥料增效劑以升級現有肥料配方，帶動肥料增效劑市場需求。2018 年 Nature Sustainability 期刊以美國玉米為案例，探討增效肥料

(enhanced-efficiency fertilizer) 對經濟的影響。以美國玉米種植產業為例，玉米在主要作物中施氮量最高，但增效肥料的使用率僅約 12%；為評估增效肥料未來的市場，研究人員計算現有增效肥料的提升效率，再以汽車工業的平均燃油經濟性 (CAFE) 標準作為藍本，針對不同使用情境，評估未來增效肥料的銷售潛力。預估到 2020 年，增效肥料使用率可以達到 20%，到 2030 年將增加至 30%，採用 CAFE 標準評估，到 2030 年，每年可產生 50 億~80 億美元的淨經濟效益 (Kanter, 2018)。

根據市場調查報告指出，肥料施用形式雖仍以固態為主，然而未來對高效肥料的需求提高、操作便利性、適用於永續農業技術以及提高環境安全等趨勢將推動液體肥料市場發展，氣候變化對作物生產系統產生重大影響，越多農民使用溫室、精準的灌溉系統以及高效肥料來提高作物產量和盈利能力，此外，食品安全意識的提高及印度、巴西和印尼等新興國家的人口增長亦推動對高效液體肥料的需求，市調報告預測液態肥料的複合年增長率為 3.97%，相較於固態肥料的複合年增長率 3.29%，液態肥料市場增長幅度較為強勢。(Precedence Research, 2022；Research Dive, 2022)。

4. 競爭利基

(1) 關鍵核心技術結合創新能力，大幅降低農業生技新藥之開發時程

新活性成分的農業新藥享有高利潤特性，雖然開發極具挑戰，但也往往是農化產業獲利之關鍵。然而，根據國際調研機構 Phillips McDougall 於 2018 年的報告，新活性成分的開發平均耗時 11.3 年，開發金額達 2.86 億美元。耗時鉅額的開發投入，使得農業新活性成分多由國際大型公司所主導開發，並占據其市場優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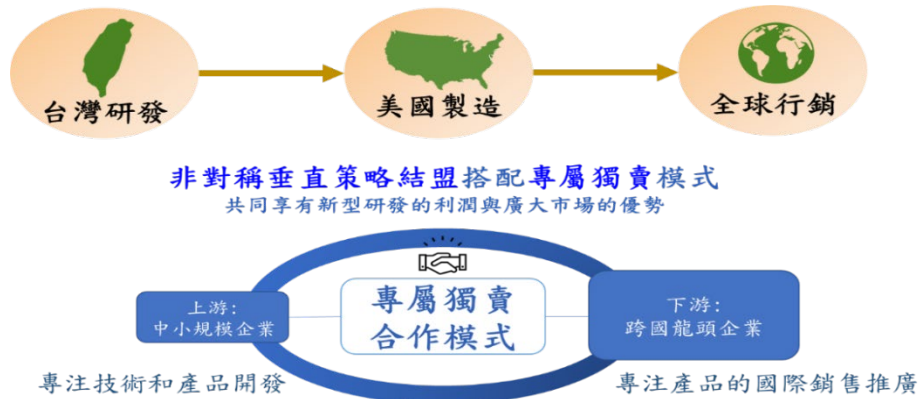
新活性成分需要研發投入以及登記認證投入，登記之難度與耗費時間往往取決於法規之嚴格程度，因此開發廠商之競爭力往往呈現在前端之研發速度，能否有效獲取活性成分之研究資料、並快速進入登記，是競爭關鍵。

本公司之關鍵核心技術是應用基因體大數據，探勘單一或複配活性成分之功能，因此可精準剖析該活性成分或配方對植物各項生理功能調控之能力，找出具有開發價值之特點，此生物學層次之開發方法較以往化學層次之開發方法更具效率且全面。而後，藉由完整高效之系統性研發平台，縮短配方功效確認的研發時程。並有完整的國際目標市場田間試驗平台，有助於商品之登記證申請及市場推動，縮短商品化時間。加上本公司對人才、研發經費與研發場域之投注，形成創新之動能。據此，可將新活性成分之研發過程，大幅縮短至 4~6.5 年，較傳統開發技術減少約一半的時程。若為新的複配產品，可望在研發與登記時程都更加速，因此可高效快速開發農業生技新藥商品，具備高度競爭優勢。

(2)經營模式

本公司以經營模式：「非對稱垂直策略結盟」搭配專屬獨賣模式，與通路商合作；透過「臺灣研發、美國製造、全球行銷」之策略布局，創造研發到銷售之間多環節皆具有優勢；積極建立全球登記證申請管道，開發多元市場。

非對稱垂直策略結盟示意圖



① 「非對稱垂直策略結盟」搭配專屬獨賣模式，可以避免削價競爭的惡性循環，享有新型研發的較高利潤

農業生技新藥與傳統農化產品在外型上沒有太大區別，不像手機等電子產品換代後的外型落差，因此農業生技新藥需要靠通路商的廣告來說明功效，以及訓練專業行銷人員，擁有強而有力的通路商相當重要。

農業生技新藥研發公司必須將新藥產品交由一家規模最大、最可靠的通路商專屬獨賣，110 年農業生技產業季刊指出，非對稱垂直策略結盟搭配專屬獨賣模式，可以避免削價競爭的惡性循環，通路商會更願意投入資源進行銷售推廣，農業生技新藥研發公司也能專注於技術和產品研發，共同享有新型研發的利潤與廣大市場的優勢。

另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在 2005 年分析指出，藥品平均價格與廠商競爭家數呈負相關，一家專賣學名藥時售價可以達到專利藥的 90%，兩家銷售則銷價腰斬。

本公司與 Nutrien 集團策略結盟，專屬獨賣部分農業生技新藥產品，因 Nutrien 集團之銷售營運策略重視導入新科技技術產品，高附加價值之專賣產品近年銷售持續成長，其中 Loveland Products Inc. 為 Nutrien 集團專門負責開發與採購全球高技術含量農化產品的子公司，在集團中扮演之角色為集團自有品牌之零售商；而本公司農業生技新藥產品擁有技術含量高、具獨特性功效之定位，透過 Loveland Products Inc. 進入 Nutrien 集團銷售網路，建立完善的農業生技新藥供應鏈體系，強化雙方合作綜效及競爭力。

② 「臺灣研發、美國製造、全球行銷」之策略布局，保證研發到銷售之間各個環節皆具有優勢

研發除了是公司最大的獲利來源外，更是農業生技新藥公司成長最大的動能。本公司將研發基地設置在臺灣，表明本公司決心在臺灣生根，將枝葉發展到世界市場的規劃。

臺灣的農業科學研究能量充沛，在世界頂尖農業與植物學相關期刊上，臺灣的學研機構近十年累積高達一千多篇的發表文章，全臺 152 所大專院校機構中，就有 142 個農業、植物、化學與生命科學類相關系所（教育部，民國 109 年），十年內培育出與農業產業相關之博士近 2,000 名，碩士近 40,000 名，專業高階人才豐沛。

本公司員工組成約五成為專業研發人員，來自海內外主要大學或頂尖研究機構之各領域人才，其中博士級與碩士級研發人員分占五成，專業學科涵蓋生物學、農學、化學等領域。透過各學科之專業人才，促進跨領域技術嫁接，積極跟進科學與技術日新月異的進展及目標市場法規面向之變動，解析國際趨勢以進行未來前瞻規劃。

本公司通過專業的培訓與專案規劃，運用臺灣充沛的研究人才與資源，結合本公司之核心關鍵技術，精準開發各項新產品，實現「臺灣研發，根留臺灣」。

在產品製造方面，由於主要市場集中於美國，本公司於 104 年在美國加州設立子公司 CH BIOTECH, LLC.，作為產品生產製造的基地。在美國具備擁有短期大量供貨的生產能力，有利於本公司產品開拓美國市場，並具有以下優勢：

- A. 生產地與銷售地相近，可即時供貨，減少長途運輸產品時的碳足跡。
- B. 本公司有快速接單、快速出貨的機動供貨能力，容易取得客戶信任。
- C. 減少美國客戶庫存壓力。
- D. 供應農民最接近出貨日期的製造日期所標示的產品。
- E. 產品在美國製造，生產成本比在臺灣製造更低、利潤更大，品質穩定。
- F. 「美國製造」擁有農業大國產地形象，有利於產品定位與定價，增加世界各國消費者接受度與選擇意願。

綜合上述幾點，「美國製造，接近市場」之策略可享有農化產品的生產成本競爭優勢，確保及時供應目標市場和作物栽種時節之需。

另在市場行銷方面，透過開發多元市場，避免在特定地區遭遇氣候變遷或突發性災害所造成農化產品需求降低風險，當全球化市場布局增加，可降低對單一市場之過度依賴，本公司在北美已建立穩健的登記證申請體系，能快速取得新登記證，在南半球主要市場亦持續開發登記證取得經驗。完成未來世界市場平穩發展布局，減少銷售淡旺季差異，維持整年度穩定銷貨，並加速擴展國際市場、行銷全球。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與農業關係密切，間接催化農化產品之技術更新，與本公司的定位與研發規畫相當契合。

① 減碳農業趨勢帶動技術更新，改變通路商與栽種者對產品的選擇取向

國際大企業為實現減碳目標紛紛投入開發突破性技術，執行農業碳捕捉、淨零排碳等策略，增加產量且兼顧減碳的農業技術才能被市場重視。

本公司著重發展高安全性農業生技新藥產品以及精準施用技術，具備增產與強化農作物碳匯之效能，例如：Promote 產品提升植物吸收 CO₂ 並合成糖的效能，除提升產量之外也減少大氣中 CO₂ 含量，與時俱進，有利實現農地低碳栽培。

② 全球資源短缺，循環經濟概念催化再生肥料之開發

現代農業生產仍需要許多自然資源如礦產、能源之投入，自然資源逐漸稀少是不可逆的趨勢，循環經濟的開發需求因應而生。循環經濟是在生產體系中，盡量減少廢棄物，以及在產品和材料的生命週期結束時再回收和生產，達到循環使用資源，並且最大化資源材料的價值。

作物收成後，除採收部分，剩餘的殘體多半以廢棄物處理，還需要額外的處理成本並增加碳排。而這些農業生產的廢棄物仍是由有機物質所構成，具備營養成分但為不易直接使用的形式。本公司已投入農業殘體轉化

技術的開發，將農業殘體有機物轉化為可被作物高效吸收之小分子，並開發為胺基酸胜肽產品，既可用於提升作物產量和品質，又可將廢棄物再循環利用到糧食生產中。

- ③ 氣候變遷對作物栽培的衝擊劇烈，強化作物氣候韌性之農化市場充滿商機。氣候變遷導致極端氣候（熱浪、寒流、乾旱或洪水）發生的頻率越來越頻繁，降低作物產量及品質，導致的農損越來越大。聯合國政府間氣候變遷專門委員會（IPCC）2019 年發布的《氣候變遷與土地特別報告》指出，1981~2010 年全球玉米、小麥和大豆的平均產量在氣候變遷影響下，較工業化前時代的產量分別減少 4.1%、1.8%和 4.5%，預測至 2050 年，氣候變遷將導致全球糧食產能下降 5%至 30%。

農損進一步造成糧食短缺和糧食價格飆升等社會問題，因此，全球急需能保護作物在不良氣候下生長、增強作物氣候韌性以及提升其他農藥穩定性的產品，這些類型產品的市場將會越來越大。

不良氣候還會導致難以預料的病蟲害爆發，農損程度難以估計，激發作物免疫性能以應對未來不可預知的病蟲害危機，致使作物免疫增強劑產品日益受到重視。

本公司陸續開發的農業生技新藥如 Persevere 以及其他開發中產品，皆融入「增強氣候韌性」之訴求，增強作物在逆境衝擊下的抗性，作為產品革新標的之一，有利於在未來市場奪得先機。

(2)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① 氣候變遷造成作物栽種種類、地區改變

氣候變遷可能造成目標市場主要的作物種類、栽種面積以及栽種季節的改變。以美國而言，氣候變遷導致小麥種植區有北移情形，使栽種面積縮減，北達科他州因暖化已變得較不適合種植小麥，部分農民改種玉米；溫度雨量變化也使得德州的農耕業分布改變（Hatfield et al., 2018），這些氣候變遷導致的作物種植種類及布局的改變，有可能會造成公司某些產品銷售量的改變。

因應對策：持續開發適用於多種作物類型的農業生技新藥；開發保護作物的氣候調適產品，以延緩栽種布局因氣候而改變；增加開發設施栽培作物所需施用的 PGR 與肥料產品，以增強產品的市場穩定性。

- ② 全球資源有限導致原料價格上漲

由於能源及礦產資源有限，將導致農化產品原料價格日漸上漲，產品的利潤空間有被限縮的可能。

因應對策：透過持續開發新的活性成分，增加產品的選擇性及可替代性；加大本公司已取得 EPA 登記之活性成分的功能開發，以升級現有的產品，降低製造成本；積極提升產品功效應用範圍，聚焦客戶需求持續開發新產品，以專業研發能力增加客戶信心、透過產品「價值」贏得市場認同，持續提升公司營業額。除了持續穩固大田作物的既有市場，擴大農民投入意願高的高經濟作物之產品研發，包括果樹、園藝、茶葉及咖啡等作物所需農業生技新藥。

- ③ 突發之傳染疾病衝擊產業鏈

由於國際商業貿易交流緊密頻繁，各類產品的製造、運輸和銷售愈來愈依賴國家間的精細分工和緊密合作，形成一套上、中、下游的精密產業鏈。因此，產業鏈的任何環節都可能受到不可預測的全球性或區域性的傳染疾病（如 COVID-19）影響，可能會影響到公司原料的供應、產品的製造、運輸和銷售的任何一個環節。

因應對策:持續開發多種類型產品,選擇不同類別的原料來應用開發,減少原料供應的風險;擴大產品的類型、應用範圍及區域,分散疾病帶來預期的銷售干擾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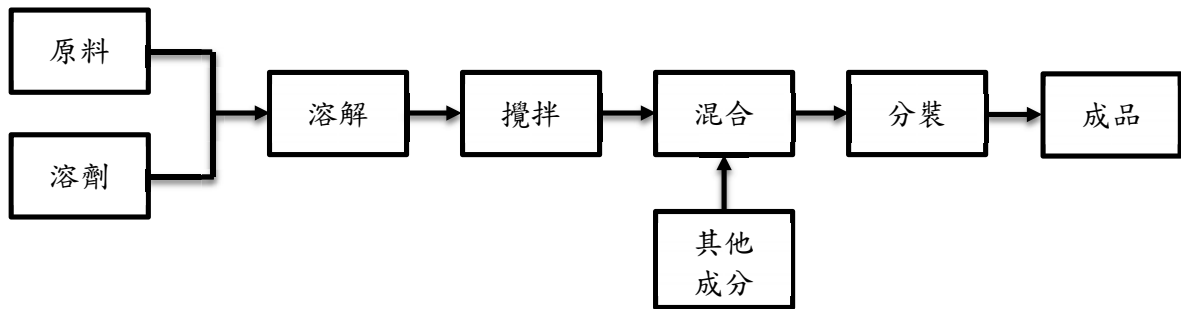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產品主要為液劑,透過大規模的噴施、澆灌和滴灌施用於作物或農田之中,並能夠與其他農化產品進行桶混共同施用,以提高農作物的產量、品質和健康,並提升種植者的經濟效益。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本公司產品之製程如下圖所示: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料以原體、輔劑、植物所需營養元素及產品包材為主,因供應商事前皆經嚴格篩選,亦與供應商配合多年,整體供應狀況良好,供貨貨源及品質穩定。

(四)主要進銷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關係
	1	A 廠商	37,694	20.09	無	A 廠商	73,736	23.90	無
	2	B 廠商	37,348	19.91	無	E 廠商	55,162	17.88	無
	3	C 廠商	19,436	10.36	無	B 廠商	43,851	14.21	無
	4	E 廠商	18,950	10.10	無	D 廠商	39,389	12.77	無
	5	其他	74,167	39.54	無	其他	96,384	31.24	無
		進貨淨額	187,595	100.00		進貨淨額	308,522	100.00	

增減變動說明:

本期變動原因:111年度因訂單增加,營收成長,帶動原物料需求增加,加上產品配方調整,基於分散原物料採購之風險,並考量各進貨廠商之交期、貨源之穩定性,遂調整各原物料廠商之進貨比重所致。

註: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LPI	819,586	80.47	關係人	LPI	1,101,305	76.79	關係人
2	其他	198,919	19.53	—	其他	332,810	23.21	—
	銷貨淨額	1,018,505	100.00		銷貨淨額	1,434,115	100.00	

增減變動說明：

本期變動原因：本公司111年度因俄烏戰爭，作物價格升高，帶動北美糧食作物生產之需求，加上低碳農業客戶市場需求增加，及新客戶、新產品之效益逐漸發酵，綜致111年度營收較前一年度成長，而LPI占全年銷貨比率淨額減降。

註：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如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上表關係人其集團母公司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千公斤/千加侖；新臺幣千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10 年度			111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PGR 及肥料 (固體)	140	30	5,495	140	69	18,211
PGR 及肥料 (液體)	2,631	695	287,050	2,479	747	424,007
合計	2,771	725	292,545	2,619	816	442,218

增減變動說明：

本期變動原因：本公司111年度因俄烏戰爭，作物價格升高，帶動北美糧食作物生產之需求，加上低碳農業客戶市場需求增加，及新客戶、新產品之效益逐漸發酵，綜致111年度營收較前一年度成長，使得本期生產產量及產值增加。

註：本公司生產機台係依固體（公斤）及液體（加侖）區分，故此部分產能係依機台可產出量表示，產能合計數為肥料加 PGR。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千公斤/千加侖；新臺幣千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PGR 及肥料 (固體)	—	157	32	66,953	—	421	63	115,081		
PGR 及肥料 (液體)	10	10,833	632	935,757	6	7,316	695	1,306,038		
其他	—	1,732	—	3,073	—	3,044	—	2,215		
合 計	10	12,722	664	1,005,783	6	10,781	758	1,423,334		

增減變動說明：

本期變動原因：本公司 111 年度因俄烏戰爭，作物價格升高，帶動北美糧食作物生產之需求，加上低碳農業客戶市場需求增加，及新客戶、新產品之效益逐漸發酵，綜致本期銷售量值增加。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

年 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止
員 工 人 數	主 管 級 人 員	10	8	8
	直 接 人 員	5	9	10
	間 接 人 員	117	124	129
	合 計	132	141	147
平 均	年 歲	39.15	39.23	39.03
平 服	務 年 均 資	3.27	3.63	3.68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26.52%	21.99%	20.41%
	碩 士	32.58%	29.08%	31.97%
	大 專	34.09%	39.01%	37.41%
	高 中	6.82%	9.93%	10.20%
	高 中 以 下	0	0	0

註：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如下：

- (1)各項獎金：年終獎金、另依營運狀況發放員工分紅。
- (2)三節禮金：勞動節、端午節、中秋節。
- (3)保險：勞保、健保及團體保險。
- (4)補助：結婚禮金、生育津貼、喪葬奠儀之補助。
- (5)設施：員工餐廳、汽機車停車位、療癒溫室咖啡廳。
- (6)其他：員工制服、尾牙摸彩、不定期舉辦員工旅遊及部門聚餐等。

2.進修、訓練制度

依據公司發展策略，擬訂培訓計畫，培育專業人才，確保產品品質、研發技術能力的精進，藉以維護並提升公司在國際市場上之競爭力。

訂定職能訓練及評核作業程序，設有專人負責員工的職前訓練、專業訓練及管理訓練，以培養員工之專業技能，且透過制度化之職務職位體系、職等晉升與績效考評作業，讓員工能隨著經驗與技能成長，逐步實現生涯規劃。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勞退新制，每月按「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提繳員工薪資百分之六至勞工保險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另適用舊制退休金之外國籍員工，每月按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準備金至臺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

本公司之子公司員工可自願性參加在不超過上限額度範圍內^(註 2)，每月自行決定提撥某一數額薪資(稅前或稅後薪資 1%~15%)至其退休金 401(K)帳戶，CH BIOTECH, LLC.提撥金額與員工提撥金額相同，上限至薪資(稅前)4%。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對於勞資間之協議及員工權益維護，係依據勞動基準法遵循基準，以確保員工應有之權利。本公司透過溝通、激勵、服務、以及教育等機制，適時地滿足員工的需求，提昇員工對公司的向心力。另有聘請多位專責清潔人員，提供員工乾淨且舒適的工作環境，使員工願意為公司付出更大心力，為公司創造更大貢獻與價值，勞資雙方關係和諧。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本公司勞資雙方協議係以勞動基準法為準則並以內部人資規章制度來進行管理，未有因勞資爭議而造成損失之情形。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資訊單位隸屬於管理部，負責統籌資訊安全及保護相關政策制定、執行、風險管理與遵循制度查核，資訊單位不定期向管理部主管彙報資安管理成效、資安相關議題及方向，並不定期召開會議，檢視及決議資訊安全與資訊保護方針及政策，落實資訊安全管理措施的有效性。

2.資通安全政策

(1)資通安全管理策略

資訊為有效落實資通安全管理，不定期討論，依據規劃、執行、查核與行

² (註)2022 IRS 規定最高不可以超過\$20,500/年，50歲以上者，上限可再加\$6,500/年至\$27,000。

動（Plan-Do Check-Act, PDCA）的管理循環機制，檢視資訊安全政策適用性與保護措施，並不定期向管理部主管回報；待「資通安全管理委員會」成立後，每年至少召開一次資安管理審查會議，向資通安全長報告年度資訊及資安維運情形。

(2) 資通安全管理架構

- ① 「規劃階段」著重資安風險管理，從系統面、技術面、程序面降低企業資安威脅，建立符合客戶需求、最高規格的機密資訊保護服務；
- ② 「執行階段」則建構多層資安防護，持續導入將資安防禦創新技術，將資安控管機制整合內化於軟硬體維運、供應商資安管理等平日作業流程，維護本公司重要資產的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
- ③ 「查核階段」監控資安管理成效，依據查核結果進行資安量化分析；
- ④ 「行動階段」則以檢討與持續改善為本，落實監督、稽核確保資安規範持續有效；此外，不定期發佈公告、宣導等作為，確保本公司重要機密資訊不外洩。

3. 資通安全具體管理方案

- (1) 帳號以及權限管理：依職能進行帳號以及權限管理；密碼定期 3 個月強制更新。
- (2) 著手規劃營運持續演練計畫。
- (3) 參與資訊軟體協會與 BSI 舉辦的「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風險評鑑」。
- (4) 在公司關鍵核心系統資料的保護上，除固定備份與異地備援之外，另外安排進行系統資料還原測試，確認備份資料之可用性與完整性。111 年完成 1 次資料還原驗證。
- (5) 訂閱並規劃加入台灣電腦網路危機處理暨協調中心（TWCERT/CC），隨時獲得最新資安重要訊息，掌握資通威脅及技術，以利研擬相關對策，降低資訊安全風險。
- (6) 持續辦理資通安全宣導與教育訓練，不定期進行資通安全宣導，強化員工資通安全的認知。
- (7) 持續討論資通安全措施檢討與改善。

4.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1) 導入核心路由器及核心資料高可用性架構（High Availability），有效降低網路服務及工作業務中斷的發生。
- (2) 導入先進防火牆技術，避免外部攻擊；強化網路防火牆與網路管控，避免病毒或蠕蟲跨電腦擴散。
- (3) 建置端點防毒措施，定期進行病毒以及惡意軟體防護；建置電腦週邊管制，非經核准，禁止使用。
- (4) 導入應用程式防火牆機制，避免 b2b 應用程式造成資安漏洞；持續強化應用程式管控機制。
- (5) 導入入侵偵測防禦機制，避免外部持續惡意攻擊；持續強化入侵偵測防禦機制。
- (6) 重要主機，投入 24 小時的資安監控機制，保護並防護重要資訊，一旦發現漏洞即盡速完成修正，掌握潛在風險狀況。

(二)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已建立資安防護措施，未發生重大資通安全事件之情事。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p>研發暨供應 合約/智慧 財產權合約/ 研發暨供應 合約補充協 議書</p>	<p>Loveland Products Canada Inc.</p>	<p>103年12月2 日至113年6 月1日(合約 期滿自動延展 1年)(註1)</p>	<p>1.LPC 委託正瀚 生技研究開發， 並享有優先承 購權。 2.取得本公司產 品後，不得對外 透漏任何與產 品相關的智慧 財產權。</p>	<p>1.LPC 擁有商業化和經銷正瀚生技新 產品之優先權 (right of first refusal)。 當新產品準備好進入市場，LPC 有權 優先檢驗並測試該新產品，於測試階 段結束時或之前，LPC 應決定是否要 行使商業化和經銷正瀚生技新產品 之優先權。如果 LPC 決定行使商業 化和經銷正瀚生技新產品之優先權， 且 LPC 選擇由第三方製造該產品， 則該第三方人選應經正瀚生技事先 同意，且雙方之權利義務關係應適用 智慧財產權合約之約定。 2.如 LPC 決定行使商業化和經銷正瀚 生技新產品之優先權，而 LPC 選擇 由正瀚生技製造該新產品，則雙方之 權利義務關係應適用正瀚生技於 103年4月23日與 LPC 所簽訂之供 應合約 (Supply Agreement) 之約定 (惟正瀚生技於 103年4月23日僅 與 Loveland Products, Inc. 簽訂主採 購與供應合約(Master Purchase and Supply Agreement))。 3.就 LPC 決定行使商業化和經銷之優 先權之正瀚生技新產品，正瀚生技同 意授與 LPC 獨家、全球、不可撤回、 附權利金之授權，授權內容包括：(a) 銷售、經銷和商業化新產品；(b)在取 得正瀚生技事前同意下，製造新產 品；(c)在取得正瀚生技事前同意下， 使用、開發、執行新產品所涉及之技 術，包括製造新產品必要的技術(下 稱「Developed Technology」)(合稱 「LPC Grant」)。正瀚生技亦委任並 授權 LPC 向臺灣智財局或相關主管 機關登記以上之授權項目，及以正瀚 生技名義向其他相關登記機關及主 管機關辦理相關手續。正瀚生技事 前同意授權 Developed Technology 之 LPC Grant，於全球均屬獨家授權，但 LPC 如在三年內未在某一國家將 Developed Technology 或新產品商業 化(自 LPC 通知正瀚生技決定行使 商業化和經銷正瀚生技新產品之優 先權之日起算)，正瀚生技即可就該 國授與 LPC 之專屬授權變更為非專</p>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屬授權。 4.正瀚生技同意相較於正瀚生技其他研發專案，LPC 提交給正瀚生技之研發專案具有優先性。該合約期間 5 年，得因一方重大違約，或一方以 90 天事前書面通知終止該合約。 5.依據智慧財產權合約，如 LPC 決定行使商業化和經銷正瀚生技新產品之優先權，就該新產品，LPC 將不會轉讓、授權、移轉該新產品之智財權及其所衍生之智財權給任何第三方。LPC 就 Developed Technology 及其行使優先權之新產品，享有單獨、獨家控制所有行銷、經銷及商業化之決定與活動之權，LPC 並可以其品牌行銷新產品。此外，就 LPC 行使優先權之新產品，LPC 應負責取得於美國及所有 LPC 選擇行銷及銷售新產品之國家之必要的產品許可證書。
土地租賃契約書	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105/05/18~124/12/31	承租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興園區土地。	不得轉租，亦不得改變用途或違反法令使用；如擬轉租，應事先報經中科同意，對象以中科核准設立之園區事業為限。
土地租賃契約書	經濟部	106/03/30~126/03/29	承租經濟部彰濱工業區土地。	不得轉租，且需於簽訂租賃契約之日起二年內取得使用執照並開始營運；如未能按期完成，需檢送展延計畫至主管機關核准，如違反上述規定，經濟部得終止租賃契約。
融資合約	王道銀行等 (註 2)	1-10 年期	融資契約	無
加工製造合約	子公司 CH BIOTECH, LLC.	106/12/29 (註 3)	委託子公司進行產品加工製造。	無

註 1：如無任一方於合約到期 90 天前雙方以書面通知終止合約，合約將每年自動展延一年。

註 2：包括王道商業銀行、新光商業銀行、安泰商業銀行、元大銀行、中國信託商業銀行、遠東商業銀行、花旗銀行、國泰世華銀行、中華票券、美國 Cathay Bank 等。

註 3：自簽訂日起，雙方未提出終止合約，合約將自動展延。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應記載事項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簡明資產負債表

(1)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流動資產		535,354	413,257	442,002	654,529	803,68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32,576	2,099,050	2,103,730	2,089,612	2,108,626
無形資產		13,644	13,024	10,803	7,842	8,272
其他資產		44,441	265,860	322,731	276,757	274,692
資產總額		2,626,015	2,791,191	2,879,266	3,028,740	3,195,27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22,368	378,871	449,555	528,843	467,521
	分配後	382,368	467,311	491,765	655,473	註 2
非流動負債		951,439	934,141	949,827	776,690	640,07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273,807	1,313,012	1,399,382	1,305,533	1,107,597
	分配後	1,333,807	1,401,452	1,441,592	1,432,163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	—
股本		600,000	804,000	844,200	844,200	970,830
資本公積		331,316	331,316	331,316	331,316	331,31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22,930	349,395	320,917	570,206	782,370
	分配後	158,930	220,755	278,707	316,946	註 2
其他權益		(2,038)	(6,532)	(16,549)	(22,515)	3,162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352,208	1,478,179	1,479,884	1,723,207	2,087,678
	分配後	1,292,208	1,389,739	1,437,674	1,596,577	註 2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尚待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2)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流動資產		526,062	412,629	434,573	655,226	814,02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08,507	200,883	212,161	231,338	283,98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29,439	1,815,100	1,844,429	1,832,627	1,833,426
無形資產		11,193	10,573	8,352	5,391	5,821
其他資產		44,221	265,645	322,528	276,559	266,234
資產總額		2,519,422	2,704,830	2,822,043	3,001,141	3,203,49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04,772	358,265	432,185	518,821	477,207
	分配後	364,772	446,705	432,185	645,451	註 2
非流動負債		862,442	868,386	909,974	759,113	638,61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167,214	1,226,651	1,342,159	1,277,934	1,115,818
	分配後	1,227,214	1,315,091	1,342,159	1,404,564	註 2
股本		600,000	804,000	844,200	844,200	970,830
資本公積		331,316	331,316	331,316	331,316	331,31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22,930	349,395	320,917	570,206	782,370
	分配後	158,930	220,755	320,917	316,946	註 2
其他權益		(2,038)	(6,532)	(16,549)	(22,515)	3,162
庫藏股票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352,208	1,478,179	1,479,884	1,723,207	2,087,678
	分配後	1,292,208	1,389,739	1,437,674	1,596,577	註 2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尚待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2. 簡明綜合損益表

(1) 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收入		879,780	840,680	702,189	1,018,505	1,434,115
營業毛利		733,353	697,121	590,007	847,947	1,134,592
營業損益		368,465	257,833	145,074	359,268	511,05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159)	(15,576)	(17,680)	382	54,742
稅前淨利		363,306	242,257	127,394	359,650	565,79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85,422	190,465	100,162	291,499	465,423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		285,422	190,465	100,162	291,499	465,42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862	(4,494)	(10,017)	(5,966)	25,67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91,284	185,971	90,145	285,533	491,101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85,422	190,465	100,162	291,499	465,423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91,284	185,971	90,145	285,533	491,10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註 2)		3.56	2.26	1.19	3.00	4.79

註 1：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每股盈餘係以稅後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

(2) 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收入		878,987	840,680	702,189	1,018,505	1,434,115
營業毛利		651,150	623,713	523,498	747,766	1,030,237
營業損益		370,173	267,618	155,905	339,011	496,03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867)	(25,361)	(28,511)	18,029	66,955
稅前淨利		363,306	242,257	127,394	357,040	562,98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85,422	190,465	100,162	291,499	465,423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		285,422	190,465	100,162	291,499	465,42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862	(4,494)	(10,017)	(5,966)	25,67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91,284	185,971	90,145	285,533	491,101
每股盈餘 (註 2)		3.56	2.26	1.19	3.00	4.79

註 1：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每股盈餘係以稅後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

(二) 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除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外，應詳述其意見內容：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7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字信、陳君滿	無保留意見
108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字信、郭士華	無保留意見
109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士華、吳俊源	無保留意見
110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士華、吳俊源	無保留意見
111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士華、吳俊源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8.50	47.04	48.60	43.10	34.6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13.33	114.92	115.50	119.63	129.3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66.06	109.08	98.32	123.77	171.90
	速動比率(%)	142.22	89.21	86.16	98.05	131.21
	利息保障倍數	16.94	12.19	6.60	26.88	34.6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1.24	16.93	20.64	10.31	14.75
	平均收現日數	32.47	21.55	17.68	35.40	24.74
	存貨週轉率(次)	2.23	2.46	2.59	2.42	2.1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6.89	25.73	24.54	12.41	19.75
	平均銷貨日數	163.67	148.37	140.92	150.82	170.5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49	0.41	0.33	0.49	0.6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6	0.31	0.25	0.34	0.4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2.58	7.67	4.17	10.24	15.39
	權益報酬率(%)	24.86	13.46	6.77	18.20	24.4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60.55	30.13	15.09	42.60	58.28
	純益率(%)	32.44	22.66	14.26	28.62	32.45
	每股盈餘(元)	3.56	2.26	1.19	3.00	4.7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78.06	80.62	51.81	49.99	149.5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1.86	57.73	56.93	65.84	116.95
	現金再投資比率(%)	4.43	10.36	6.01	8.66	19.6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42	1.76	2.55	1.67	1.58
	財務槓桿度	1.07	1.09	1.19	1.04	1.03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財務結構、償債能力：本期變動主因為111年因營收成長，應收帳款收回順暢，且提前償還部分金融性借款，促本期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比率上升，負債占資產比率減降。
- (2)經營能力：本期變動主因為111年第四季營收較前一年度同期減少，使得應收帳款隨之減降，促應收款項週轉率及平均收現日數轉速，而本公司主力市場為北半球市場，下半年北半球進入冬季農耕休息，使得平均銷貨日數略長。另為確保原物料供應及成本之穩定性，降低再次發生因塞港、交通因素，導致原物料短缺及成本增加之情事，遂提高安全庫存量，使存貨週轉率趨緩，應付款項週轉率轉速。
- (3)獲利能力及現金流量：本期變動主因為111年度市場回溫及新客戶、新產品效益逐漸顯現，使得營收及獲利均成長，綜致獲利能力及現金流量各項財務比率隨之上升。

註：列示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稅前淨利／實收資本額。

(4)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5)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二)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46.33	45.35	47.56	42.58	34.8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128.06	129.28	129.57	135.45	148.7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172.61	115.17	100.55	126.29	170.58
	速動比率 (%)		146.88	92.45	88.21	97.43	126.63
	利息保障倍數		23.02	16.41	7.53	30.79	36.7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11.28	16.97	20.64	10.31	14.75
	平均收現日數		32.35	21.51	17.68	35.40	24.74
	存貨週轉率 (次)		3.43	3.66	3.97	3.43	2.57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17.77	33.29	33.46	18.38	24.09
	平均銷貨日數		106.41	99.73	91.94	106.41	142.0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0.59	0.47	0.38	0.55	0.78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38	0.32	0.25	0.35	0.4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3.00	7.77	4.19	10.34	15.41
	權益報酬率 (%)		24.86	13.46	6.77	18.20	24.4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60.55	30.13	15.09	42.29	57.99
	純益率 (%)		32.47	22.66	14.26	28.62	32.45
	每股盈餘 (元)		3.56	2.26	1.19	3.00	4.7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80.08	82.91	54.25	42.74	139.4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56.94	62.31	66.57	64.01	112.49
	現金再投資比率 (%)		4.37	10.58	6.37	7.27	19.1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33	1.59	2.26	1.62	1.52
	財務槓桿度		1.05	1.06	1.14	1.04	1.03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財務結構、償債能力：本期變動主因為 111 年因營收成長，應收帳款收回順暢，且提前償還部分金融性借款，促本期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比率上升，負債占資產比率減降。

(2)經營能力：本期變動主因為 111 年第四季營收較前一年度同期減少，使得應收帳款隨之減降，促應收款項週轉率及平均收現日數轉速，而本公司主力市場為北半球市場，下半年北半球進入冬季農耕休息，使得平均銷貨日數略長。另為確保原物料供應及成本之穩定性，降低再次發生因塞港、交通因素，導致原物料短缺及成本增加之情事，遂提高安全庫存量，使存貨週轉率趨緩，應付款項週轉率轉速。

(3)獲利能力及現金流量：本期變動主因為 111 年度市場回溫及新客戶、新產品效益逐漸顯現，使得營收及獲利均成長，綜致獲利能力及現金流量各項財務比率隨之上升。

註：列示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稅前淨利／實收資本額。

(4)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5)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一一一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之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士華會計師、吳俊源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之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一一二年股東常會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獨立董事 郭建忠



審計委員會委員 獨立董事 賴博雄



審計委員會委員 獨立董事 邱永祥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二 月 二 十 一 日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合併財務報告及附註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吳正邦



日 期：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一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正瀚集團)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正瀚集團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正瀚集團民國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收入之認列。收入認列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六)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係興櫃公司，為符合投資人之預期，正瀚集團有維持營業收入及穩定獲利之壓力，因此，收入認列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正瀚集團財務報表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之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閱讀相關客戶之重大銷售合約，評估收入認列是否已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對於前十大銷售客戶之產品別銷貨收入進行了解，比較實際數與去年同期之差異數，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選擇出貨截止日前後一段期間之銷售交易樣本，核對相關憑證，以評估收入認列期間之正確性，以及是否有異常之收入傳票，並了解期後是否有重大退換貨之情形。

二、應收帳款評價

有關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金融工具；應收帳款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應收帳款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正瀚集團之應收帳款集中在某些客戶，而正瀚集團應收帳款集中之客戶其收款天數為出貨後30~90天，故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有管理階層主觀之重大判斷，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表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與收款有關之控制點並檢視期後收款記錄；為評估帳列應收帳款備抵評價之合理性，本會計師分析應收帳款帳齡表及歷史收款記錄等資料，以評估正瀚集團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提列金額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正瀚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正瀚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正瀚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正瀚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正瀚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正瀚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正瀚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士華



吳俊源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40007866號
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正翰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1.12.31		110.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530,024	17	321,013	1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二))	9,769	-	6,031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二)及七)	23,533	1	155,106	5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	461	-	-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三)及七)	27	-	9	-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177,259	6	102,986	3
1421 預付貨款	-	-	22,024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八))	62,612	2	47,360	2
流動資產合計	803,685	26	654,529	22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及八)	2,108,626	66	2,089,612	69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六))	256,611	8	259,285	9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七))	8,272	-	7,84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三))	2,001	-	2,232	-
1920 存出保證金	6,490	-	5,649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9,590	-	9,591	-
非流動資產合計	2,391,590	74	2,374,211	78
資產總計	\$ 3,195,275	100	\$ 3,028,740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九))	2100		210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六))	2130		2130	
應付帳款	2170		2170	
其他應付款	2200		220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2220		222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230		223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一))	2280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2300		230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及八)	2320		2320	
流動負債合計	11,075,971	35	11,107,597	35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及八)	2540		254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三))	2570		257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2580		258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2640		2640	
非流動負債合計	1,107,597	35	1,107,597	35
負債總計	\$ 1,107,597	35	\$ 1,107,597	35
權益(附註六(十四))：				
股本	3100		3100	
資本公積	3200		3200	
保留盈餘	3300		3300	
其他權益	3400		3400	
權益總計	2,087,678	65	2,087,678	65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195,275	100	\$ 3,028,740	100



會計主管：羅心君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黃卓君



董事長：吳正邦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六)及七)	\$ 1,434,115	100	1,018,50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七)及七)	299,523	21	170,558	17
營業毛利	1,134,592	79	847,947	83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一)、(十二)、(十七)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85,500	6	53,347	5
6200 管理費用	265,623	18	213,849	2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72,414	19	221,483	22
	623,537	43	488,679	48
營業利益	511,055	36	359,268	3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八)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5,123	-	599	-
7010 其他收入	3,945	-	25,776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2,484	4	(12,095)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一))	(16,810)	(1)	(13,898)	(2)
	54,742	3	382	-
7900 稅前淨利	565,797	39	359,650	35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三))	100,374	7	68,151	6
8200 本期淨利	465,423	32	291,499	29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	-	-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1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5,677	2	(5,966)	(1)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5,678	2	(5,966)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91,101	34	285,533	28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465,423	32	291,499	2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491,101	34	285,533	28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4.79		3.0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4.72		2.97	

董事長：吳正邦



(請詳閱後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黃卓君



會計主管：羅心君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權益總額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民國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844,200	331,316	133,339	320,917	(16,549)	1,479,884
本期淨利	-	-	6,533	291,499	-	291,49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5,966)	(5,96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91,499	(5,966)	285,53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016	(10,016)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10,017	(10,017)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42,210)	(42,210)	-	(42,210)
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844,200	331,316	143,355	570,206	(22,515)	1,723,207
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844,200	331,316	143,355	570,206	(22,515)	1,723,207
本期淨利	-	-	-	465,423	-	465,42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1	25,677	25,67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465,424	25,677	491,10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9,150	(29,150)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5,965	(5,965)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126,630)	(126,630)	-	(126,630)
股東紅利轉增資	126,630	-	(126,630)	(126,630)	-	-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970,830	331,316	172,505	782,370	3,162	2,087,678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黃卓君

會計主管：羅心君



董事長：吳正邦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565,797	359,650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36,854	93,691
攤銷費用	2,829	2,961
利息費用	16,810	13,898
利息收入	(5,123)	(59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565)	(110)
存貨報廢、跌價及呆滯損失	2,211	122
其他	-	(39)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53,016	109,92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減少(增加)	127,835	(124,693)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增加)減少	(479)	81
存貨增加	(76,484)	(65,278)
預付貨款減少(增加)	22,024	(17,363)
其他營業資產增加	(4,572)	(1,82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68,324	(209,07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11,094)	13,941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增加	19,897	28,879
合約負債減少	(51)	(153)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	4,258	-
其他營業負債增加	65	1,67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3,075	44,33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81,399	(164,735)
調整項目	234,415	(54,81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00,212	304,839
收取之利息	5,123	599
支付之利息	(16,188)	(13,874)
支付之所得稅	(90,181)	(27,20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98,966	264,35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320)	(71,81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30	225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841)	26,947
取得無形資產	(3,259)	-
取得使用權資產	(464)	-
預付設備款增加	(9,570)	(10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7,224)	(44,75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420,000	361,000
短期借款減少	(488,000)	(386,0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30,000	20,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30,000)	(50,000)
舉借長期借款	595,600	-
償還長期借款	(756,940)	(109,398)
租賃本金償還	(19,403)	(15,447)
發放現金股利	(126,630)	(42,21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75,373)	(222,05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642	(54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09,011	(2,99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21,013	324,01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30,024	321,013

董事長：吳正邦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黃卓君



會計主管：羅心君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南投縣南投市文獻路89號。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肥料批發零售、製造及生物技術服務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二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登錄為興櫃股票。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現行IAS 1規定，企業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應分類為流動。修正條文刪除該權利應為無條件的規定，改為規定該權利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存在且須具有實質。 修正條文闡明，企業應如何對以發行其本身之權益工具而清償之負債進行分類(如可轉換公司債)。	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在重新考量2020年IAS1修正之某些方面後，新的修正條文闡明，僅於報導日或之前遵循的合約條款才會影響將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 企業在報導日後須遵循的合約條款(即未來的條款)並不影響該日對負債之分類。惟當非流動負債受限於未來合約條款時，企業需要揭露資訊以助於財報使用者了解該等負債可能在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償還之風險	2024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列入合併公司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公司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1.12.31	110.12.31
本公司	CH BIOTECH, LLC.	植物生長調節劑加工	100 %	100 %

3.未列入合併公司之子公司：無。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4. 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 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 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年，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合併公司持有之定期存款，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為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故視為信用風險低。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年；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 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 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先進先出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 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 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 房屋及建築	3~50年
(2) 機器設備	5~7年
(3) 試驗設備	2~10年
(4) 辦公及其他設備	2~25年

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房屋主建物、機電動設備及實驗室工程，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50年及25年予以計提折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 租 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宿舍及其他零星租賃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租金減讓，選擇採用實務權宜作法，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

- (1) 作為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租金減讓；
- (2) 租賃給付之變動導致租賃之修正後對價與該變動前租賃之對價幾乎相同或較小；
- (3) 租賃給付之任何減少僅影響原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到期之給付；且
- (4) 該租賃之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

於實務權宜作法下，租金減讓導致租賃給付變動時，係於啟動租金減讓之事件或情況發生時將變動數認列於損益。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針對營業租賃，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租金收入。

(十一) 無形資產

1. 認列及衡量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包括專利權及商標權等，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 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 產品許可權	10~18年
(2) 電腦軟體成本	3~7年
(3) 商標權	6~10年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二) 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三)收入之認列

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製造植物生長調整劑及肥料，並銷售予客戶。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成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四)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係於可合理確信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補償合併公司所發生費用或損失之政府補助，係依有系統之基礎與相關之費用同期認列於損益。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七)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為員工酬勞估計數及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十八)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較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為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12.31	110.12.31
零用金	\$ 311	163
活期存款	183,611	320,850
定期存款	346,102	-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530,024	321,013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九)。

(二)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9,769	6,031
應收帳款—關係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3,533	155,106
減：備抵損失	-	-
	\$ 33,302	161,137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合併公司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1,700	-	%
逾期90天以下	1,602	-	%
合計	\$ 33,302		-

民國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43,924	-	%
逾期90天以下	17,213	-	%
合計	\$ 161,137		-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均未提供作為擔保品。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三)其他應收款

	111.12.31	110.12.31
其他應收款	\$ 461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7	9
減：備抵損失	-	-
	\$ 488	9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四)存貨

	111.12.31	110.12.31
原物料	\$ 130,920	85,950
半成品	258	208
製成品	46,081	16,828
	\$ 177,259	102,986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299,523千元及170,558千元。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因存貨沖減(回升)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之金額分別為1,869千元及(136)千元，並已列報為銷貨成本。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試 驗 設 備	辦 公 及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09,811	1,448,274	38,527	108,537	211,590	508,856	2,425,595
增添	24,737	33,092	3,654	5,011	13,917	29,439	109,850
處分	-	-	(5,970)	(655)	(5,826)	-	(12,451)
重分類	-	361,390	-	3,822	98,694	(465,015)	(1,109)
匯率變動之影響	8,709	21,547	4,389	-	642	-	35,287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43,257</u>	<u>1,864,303</u>	<u>40,600</u>	<u>116,715</u>	<u>319,017</u>	<u>73,280</u>	<u>2,557,172</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12,110	1,339,971	26,844	103,332	195,051	592,416	2,369,724
增添	-	15,391	12,642	5,205	15,682	25,047	73,967
處分	-	-	-	-	(2,948)	-	(2,948)
重分類	-	98,577	-	-	3,960	(108,607)	(6,070)
匯率變動之影響	(2,299)	(5,665)	(959)	-	(155)	-	(9,078)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09,811</u>	<u>1,448,274</u>	<u>38,527</u>	<u>108,537</u>	<u>211,590</u>	<u>508,856</u>	<u>2,425,595</u>
折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156,076	27,287	66,434	86,186	-	335,983
折舊	-	65,839	4,277	9,697	35,541	-	115,354
處分	-	-	(5,970)	(655)	(5,161)	-	(11,78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5,595	2,993	-	407	-	8,995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27,510</u>	<u>28,587</u>	<u>75,476</u>	<u>116,973</u>	<u>-</u>	<u>448,546</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115,692	26,414	58,748	65,140	-	265,994
折舊	-	41,682	1,648	7,686	23,968	-	74,984
處分	-	-	-	-	(2,833)	-	(2,83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298)	(775)	-	(89)	-	(2,162)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56,076</u>	<u>27,287</u>	<u>66,434</u>	<u>86,186</u>	<u>-</u>	<u>335,983</u>
帳面金額：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43,257</u>	<u>1,636,793</u>	<u>12,013</u>	<u>41,239</u>	<u>202,044</u>	<u>73,280</u>	<u>2,108,626</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u>\$ 112,110</u>	<u>1,224,279</u>	<u>430</u>	<u>44,584</u>	<u>129,911</u>	<u>592,416</u>	<u>2,103,730</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09,811</u>	<u>1,292,198</u>	<u>11,240</u>	<u>42,103</u>	<u>125,404</u>	<u>508,856</u>	<u>2,089,612</u>

1.擔保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2.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度為興建新廠房向經濟部工業局彰濱工業區服務中心租賃土地，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完工，並認列於房屋及建築。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因購建資產之資本化借款成本分別為2,028千元及7,459千元，其資本化利率分別為1.287%~1.561%及1.362%~1.373%。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所列之使用權資產，其變動明細如下：

	<u>土 地</u>	<u>房 屋 及 建 築</u>	<u>運 輸 設 備</u>	<u>其 他 設 備</u>	<u>總 計</u>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302,883	-	6,084	-	308,967
增添	2,935	-	15,305	491	18,73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126	-	126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305,818</u>	<u>-</u>	<u>21,515</u>	<u>491</u>	<u>327,824</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302,883	-	4,835	-	307,718
增添	-	289	1,249	-	1,538
減少	-	(289)	-	-	(289)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02,883</u>	<u>-</u>	<u>6,084</u>	<u>-</u>	<u>308,967</u>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48,107	-	1,575	-	49,682
提列折舊	17,689	-	3,688	123	21,50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31	-	3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65,796</u>	<u>-</u>	<u>5,294</u>	<u>123</u>	<u>71,213</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30,629	-	484	-	31,113
提列折舊	17,478	138	1,091	-	18,707
其他減少	-	(138)	-	-	(138)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48,107</u>	<u>-</u>	<u>1,575</u>	<u>-</u>	<u>49,682</u>
帳面金額：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40,022</u>	<u>-</u>	<u>16,221</u>	<u>368</u>	<u>256,611</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u>\$ 272,254</u>	<u>-</u>	<u>4,351</u>	<u>-</u>	<u>276,605</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54,776</u>	<u>-</u>	<u>4,509</u>	<u>-</u>	<u>259,285</u>

(七)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及攤銷明細如下：

	<u>商 譽</u>	<u>產 品 許 可 權</u>	<u>電 腦 軟 體</u>	<u>商 標 權</u>	<u>總 計</u>
成 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451	15,824	9,466	355	28,096
單獨取得	-	267	2,935	57	3,259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451</u>	<u>16,091</u>	<u>12,401</u>	<u>412</u>	<u>31,355</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即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451</u>	<u>15,824</u>	<u>9,466</u>	<u>355</u>	<u>28,096</u>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商 譽</u>	<u>產品許可權</u>	<u>電腦軟體</u>	<u>商標權</u>	<u>總 計</u>
攤 銷：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12,264	7,933	57	20,254
本期攤銷	-	1,596	1,175	58	2,829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3,860</u>	<u>9,108</u>	<u>115</u>	<u>23,083</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10,681	6,612	-	17,293
本期攤銷	-	1,583	1,321	57	2,96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2,264</u>	<u>7,933</u>	<u>57</u>	<u>20,254</u>
帳面金額：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2,451</u>	<u>2,231</u>	<u>3,293</u>	<u>297</u>	<u>8,272</u>
民國110年1月1日	<u>\$ 2,451</u>	<u>5,143</u>	<u>2,854</u>	<u>355</u>	<u>10,803</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2,451</u>	<u>3,560</u>	<u>1,533</u>	<u>298</u>	<u>7,842</u>

1.攤銷費用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無形資產之攤銷費用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營業費用分別為2,829千元及2,961千元。

2.擔保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抵押擔保之情形。

(八)其他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進項稅額及留抵稅額	\$ 42,478	29,125
預付費用	12,994	10,74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071	5,779
其他	4,069	1,713
	<u>\$ 62,612</u>	<u>47,360</u>

(九)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120,000</u>	<u>188,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605,000</u>	<u>487,000</u>
利率區間	<u>1.63%~1.65%</u>	<u>1.27%~1.34%</u>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11.12.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2.0595%	119.06.09 \$ 505,6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20,000)
合 計			<u>\$ 385,6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208,400</u>

110.12.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美金1,385千元	3.75%	112.10.20 \$ 38,337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508%	119.06.09 625,600
			663,937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40,760)
合 計			<u>\$ 523,177</u>
尚未使用額度			<u>\$ 88,400</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一)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1.12.31	110.12.31
流動	<u>\$ 21,624</u>	<u>16,825</u>
非流動	<u>\$ 247,663</u>	<u>253,513</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十九)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5,821</u>	<u>5,908</u>
租賃修改利益	<u>\$ -</u>	<u>2</u>
短期租賃之費用	<u>\$ 1,048</u>	<u>1,344</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 之低價值租賃)	<u>\$ 391</u>	<u>369</u>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認列為其 他收益)	<u>\$ -</u>	<u>37</u>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26,663	23,068

1. 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租賃期間為二十至二十三年。

2. 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三至五年，部份租賃合約約定合併公司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得無條件取得所承租資產之所有權。

另，合併公司承租宿舍及其他零星租賃之租賃期間為一年內，該等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二) 員工福利

1.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1.12.3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4,52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7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4,257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 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270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1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4,527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4,527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1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269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70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4,527
推銷費用	\$ 4,524
研究發展費用	3
合 計	\$ 4,527

(5) 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1.12.31
折現率	1.2 %
未來薪資增加	2.5 %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632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5.9年。

(6) 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1%	減少0.1%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1%)	\$ (27)	27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1%)	22	(22)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2.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5,814千元及5,269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09,020	68,412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11,433)	(1,569)
	97,587	66,843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2,787	1,308
	\$ 100,374	68,151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均無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	\$ 565,797	359,650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13,159	71,930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1,597	2,935
不可扣抵之費用	-	2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2,954)	(5,028)
前期高估	(11,433)	(1,569)
未分配盈餘加徵	-	664
其他依法調整數	5	(783)
所得稅費用	\$ 100,374	68,151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子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其相關金額如下：

	111.12.31	110.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u>\$ 135,580</u>	<u>150,350</u>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金額	<u>\$ 27,116</u>	<u>30,070</u>

(2)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計畫	存貨跌價損失	未實現兌換損失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776	1,456	-	2,232
(借記)貸記損益表	<u>851</u>	<u>374</u>	<u>(1,456)</u>	<u>-</u>	<u>(231)</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851</u>	<u>1,150</u>	<u>-</u>	<u>-</u>	<u>2,001</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803	2,638	99	3,540
(借記)貸記損益表	<u>-</u>	<u>(27)</u>	<u>(1,182)</u>	<u>(99)</u>	<u>(1,308)</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776</u>	<u>1,456</u>	<u>-</u>	<u>2,232</u>
未實現兌換利益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借記損益表	<u>2,556</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556</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即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3.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十四) 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1,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150,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均屬普通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通股	
	111年	110年
1月1日期初餘額	84,420	84,420
股東紅利轉增資	12,663	-
12月31日期末餘額	97,083	84,420

1. 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股東紅利126,630千元增資發行新股12,663千股，每股面額10元，並以民國一一一年八月一日為增資基準日，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1.12.31	110.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331,110	331,110
員工認股權	206	206
	\$ 331,316	331,316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後如有盈餘，應先提繳所得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扣除上述各項餘額後，由董事會就餘額併同以往年度之累積未分配盈餘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為之。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份如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未來將配合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基於資本支出、業務擴充需要及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發展，股利政策將依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就上述盈餘分派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分派股東紅利，所分配之股東紅利中，現金股利之分派比率以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額百分之十。惟為維持公司每股獲利水準，考量股票股利對公司營業績效之影響，如股利發放所屬年度之每股盈餘較前一年度衰退20%以上者，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適度調整股利發放金額及比率。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與前期末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末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一年二月十六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並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之股票股利金額，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配股率 (元)	金 額	配股率 (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1.5	126,630	0.5	42,210
股 票	1.5	126,630	-	-
合 計	<u>\$ 3</u>	<u>253,260</u>	<u>0.5</u>	<u>42,210</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並擬議民國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之股票股利金額，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配股率 (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3.88	<u>376,682</u>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2,515)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25,677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3,162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6,549)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5,966)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2,515)

(十五)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基本每股盈餘：

	111年度	110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465,423	291,499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97,083	97,083
基本每股盈餘(元)	\$ 4.79	3.00

稀釋每股盈餘：

	111年度	110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基本)	\$ 465,423	291,499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97,083	97,08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1,546	1,014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98,629	98,097
稀釋每股盈餘(元)	\$ 4.72	2.97

註：民國一一〇年度之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數係已考慮追溯調整影響數。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 客戶合約之收入

1. 收入之細分

	111年度	110年度
<u>主要地區市場</u>		
美國	\$ 1,324,686	922,877
其他國家	<u>109,429</u>	<u>95,628</u>
	<u>\$ 1,434,115</u>	<u>1,018,505</u>
<u>主要產品/服務線</u>		
植物生長調節劑	\$ 1,111,439	711,846
肥料	317,417	301,854
其他	<u>5,259</u>	<u>4,805</u>
	<u>\$ 1,434,115</u>	<u>1,018,505</u>

2. 合約餘額

	111.12.31	110.12.31	110.1.1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u>\$ 296</u>	<u>347</u>	<u>500</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

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120千元及23千元。

(十七) 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三至十作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作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認定授權董事會處理。

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0,597千元及19,404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8,359千元及11,643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十八)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5,122	598
其他利息收入	<u>1</u>	<u>1</u>
	<u>\$ 5,123</u>	<u>599</u>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租金收入	\$ 1,026	451
政府補助收入	-	9,587
其他收入	2,919	15,738
	\$ 3,945	25,776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依美國薪資保護貸款計劃(Paycheck Protection Program, PPP)向California Bank & Trust取得補助貸款9,587千元(美金342千元)，若於收到款項後六個月內其支出符合美國薪資保護貸款計劃所規定之支付薪資、貸款利息及租金等用途，可向美國小型企業管理局(Small Business Administration)申請免償還此貸款。合併公司於一一〇年七月取得豁免核准，並認列補助收入。

3.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62,277	(12,15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565	110
其他損失	(358)	(51)
	\$ 62,484	(12,095)

4.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費用	\$ 16,810	13,898

(十九)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收入分別約有77%及80%係來自於對單一跨國集團客戶之銷售，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合併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七))。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預期信用損失。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 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625,600	645,220	184,617	63,948	126,086	270,569	-
應付帳款	9,615	9,615	9,615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16,995	116,995	116,995	-	-	-	-
租賃負債	269,287	306,924	13,549	13,549	26,747	69,805	183,274
	<u>\$ 1,021,497</u>	<u>1,078,754</u>	<u>324,776</u>	<u>77,497</u>	<u>152,833</u>	<u>340,374</u>	<u>183,274</u>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851,937	878,855	264,088	75,108	144,899	394,760	-
應付帳款	20,709	20,709	20,709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90,946	90,946	90,946	-	-	-	-
租賃負債	270,338	312,530	11,177	11,177	22,354	65,371	202,451
	<u>\$ 1,233,930</u>	<u>1,303,040</u>	<u>386,920</u>	<u>86,285</u>	<u>167,253</u>	<u>460,131</u>	<u>202,451</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12.31			110.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5,158	30.71	465,493	12,596	27.68	348,665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785	30.71	54,809	1,714	27.68	47,547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0.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643千元及1,205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62,277千元及(12,154)千元。

4.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人員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6,256千元及8,519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5.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1.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30,024	-	-	-	-
應收款項(含關係人)	33,790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071	-	-	-	-
存出保證金	6,490	-	-	-	-
合計	<u>\$ 573,375</u>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625,600	-	-	-	-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126,610	-	-	-	-
租賃負債	269,287	-	-	-	-
合計	<u>\$ 1,021,497</u>	-	-	-	-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21,013	-	-	-	-
應收款項(含關係人)	161,146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779	-	-	-	-
存出保證金	5,649	-	-	-	-
合計	<u>\$ 493,587</u>	<u>-</u>	<u>-</u>	<u>-</u>	<u>-</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851,937	-	-	-	-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111,655	-	-	-	-
租賃負債	270,338	-	-	-	-
合計	<u>\$ 1,233,930</u>	<u>-</u>	<u>-</u>	<u>-</u>	<u>-</u>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2.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如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或使用交易對手報價。

(2.2)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並無任何移轉。

(二十)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風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風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之書面原則。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合併公司之審計委員會監督管理人員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審計委員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審計委員會。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擔保品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

合併公司訂有授信評估政策，合併公司除透過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以針對新客戶進行分析給予其信用評等外，亦持續評估往來客戶之財務狀況及實際收款情形，以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透過每年覆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以控制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以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2) 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保證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均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4.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人員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銀行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對合併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融資額度分別為863,400千元及575,400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及美元。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政策係確保借款利率變動暴險係採浮動利率基礎。

(3)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並無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二十一)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合併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一年度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一〇年度一致。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1.12.31	110.12.31
負債總額	\$ 1,107,597	1,305,533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530,024	321,013
淨負債	577,573	984,520
權益總額	2,087,678	1,723,207
資本總額	\$ 2,665,251	2,707,727
負債資本比率	21.67%	36.36%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資本比率下降，主要係因合併公司本年度營運狀況良好，故淨負債減少且權益總額增加所致。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二)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非現金交易籌資活動為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十一)。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11.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1.12.31
			匯率變動	新增	租賃給付之變動	
短期借款	\$ 188,000	(68,000)	-	-	-	120,0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663,937	(161,340)	3,003	-	-	505,600
租賃負債	270,338	(19,403)	85	18,267	-	269,287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1,122,275</u>	<u>(248,743)</u>	<u>3,088</u>	<u>18,267</u>	<u>-</u>	<u>894,887</u>

	110.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0.12.31
			匯率變動	新增	租賃給付之變動	
短期借款	\$ 213,000	(25,000)	-	-	-	188,000
應付短期票券	30,000	(30,000)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774,804	(109,398)	(1,469)	-	-	663,937
租賃負債	284,437	(15,447)	-	1,538	(190)	270,338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1,302,241</u>	<u>(179,845)</u>	<u>(1,469)</u>	<u>1,538</u>	<u>(190)</u>	<u>1,122,275</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Loveland Products, Inc.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Loveland Products Canada, Inc.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Nutrien Solucoes Agricolas Ltda.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Nutrien Ag Solutions Uruguay S.A.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Nutrien Ag Solutions Argentina S.A.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Nutrien Ag Solutions Chile S.A.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Nutrien Ag Solutions Limited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Agrichem Do Brasil S/A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Advanced Microbial Solutions, L.L.C.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極品莊園咖啡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CBM System, Inc.	其他關係人
社團法人國際咖啡研究學會	其他關係人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Loveland Products, Inc.	\$ 1,101,305	819,586
其他	97,275	83,506
	\$ 1,198,580	903,092

合併公司對上述公司之銷貨價格因產品差異性，故無從與一般銷售比較，另，與上述公司之收款期限為出貨後30天及90天，與一般公司並無顯著不同。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減損損失。

2.進 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 -	40
其他關係人	-	62
	\$ -	102

合併公司對上述公司之進貨價格因為進貨商品之特殊性，使其價格無從與一般廠商之進貨價格比較，其與上述公司之付款期限為月結30天，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3.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110.12.31
應收帳款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Loveland Products, Inc.	\$ 15,624	148,956
	-Nutrien Ag Solutions Limited	7,909	-
	-其他	-	6,150
其他應收款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Loveland Products, Inc.	-	6
	其他關係人		
	-極品咖啡莊園(股)公司	24	-
	-社團法人國際咖啡研究學會	3	3
		\$ 23,560	155,115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11.12.31</u>	<u>110.12.31</u>
其他應付款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6,914	-
	其他關係人	407	187
		<u>\$ 7,321</u>	<u>187</u>

5. 租賃

合併公司出租倉庫予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Loveland Products, Inc.，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租金收入分別為2千元及52千元，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收取餘額分別為0元及6千元，列報於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合併公司出租辦公室予其他關係人-社團法人國際咖啡研究學會，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租金收入分別為558千元及318千元，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款項已全數收回。

合併公司出租場地予其他關係人-極品咖啡莊園(股)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租金收入為23千元，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收取餘額為24千元，列報於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 其他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向其他關係人購買雜項用品及其他產生之費用分別為2,726千元及3,130千元，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清償餘額分別為407千元及187千元，帳列於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提供其他關係人研究服務收入及其他收入等金額為分別為49千元及567千元，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收取餘額皆為3千元，帳列於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與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合作廣告計劃而產生之費用分別為6,914千元及3,000千元，民國一一一年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清償餘額分別為6,914千元及0元，帳列於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三) 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39,384	32,229
退職後福利	239	312
其他長期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u>\$ 39,623</u>	<u>32,541</u>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分別提供成本4,183千元及7,862千元之汽車2輛及3輛，係供主要管理人員使用。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1.12.31	110.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長期借款	\$ 915,390	1,691,88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合併公司因研發中心新建溫室之需求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二日 Westlandse Project Combinatie B.V. 簽訂溫室設計及施工承攬合約價款共計104,010千元(歐元3,179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認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合約承諾分別為0元及13,817千元(歐元441千元)。

(二)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因新建辦公、廠房及研發中心之需求(含其他零星工程)產生之未認列之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合約承諾合計分別為551千元及37,576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6,814	212,517	229,331	13,259	185,484	198,743
勞健保費用	1,573	12,335	13,908	1,227	12,846	14,073
退休金費用	411	9,930	10,341	153	5,116	5,269
董事酬金	-	23,819	23,819	-	19,326	19,32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30	4,744	4,974	178	4,521	4,699
折舊費用	12,006	124,848	136,854	7,386	86,305	93,691
攤銷費用	9	2,820	2,829	-	2,961	2,96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Loveland Products, Inc.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銷貨	1,101,305	77 %	出貨後30天	-		15,624	46.92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CH BIOTECH, LLC	1	加工費	135,458	一般收款期間	9.45 %
0	本公司	CH BIOTECH, LLC	1	應付帳款	10,687	一般收款期間	0.33 %
0	本公司	CH BIOTECH, LLC	1	其他應付款	13,039	一般收款期間	0.41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 0代表母公司。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一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比率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CH BIOTECH, LLC	美國	植物生長調節劑加工	416,407	404,204	-	100 %	283,988	- %	21,606	14,770	註

註1：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沖銷。

註2：被投資公司本期淨利與本期認列之投資利益之差額係逆流交易產生。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營運部門僅有農業生技部門。農業生技部門主要從事肥料及植物生長劑調節劑之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包含折舊與攤銷、所得稅費用(利益)、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其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損益、部門資產、部門負債資訊與合併財務報告一致，請詳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三)產品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產業部門係農業生技部門。因該部門之營業收入、營業利益及所使用之可辨認資產均佔營業收入、總營業利益及總資產百分之九十以上，故屬單一產品別。

(四)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地區別	111年度	110年度
美 國	\$ 1,324,686	922,877
其 他	109,429	95,628
	\$ 1,434,115	1,018,505

非流動資產：

地區別	111.12.31	110.12.31
台 灣	\$ 2,097,210	2,106,895
美 國	285,889	259,435
	\$ 2,383,099	2,366,330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括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非流動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客 戶 名 稱	111年度	110年度
Loveland Products, Inc.	\$ 1,101,305	819,58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個體財務報告及附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收入之認列。收入認列評估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係興櫃公司，為符合投資人之預期，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有維持營業收入及穩定獲利之壓力，因此，收入認列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之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閱讀相關客戶之重大銷售合約，評估收入認列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對於前十大銷售客戶之產品別銷貨收入進行了解，比較實際數與去年同期之差異數，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選擇出貨截止日前後一段期間之銷售交易樣本，核對相關憑證，以評估收入認列期間之正確性，以及是否有異常之收入傳票，並了解期後是否有重大退換貨之情形。

二、應收帳款評價

有關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六)金融工具；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應收帳款評估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二)。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集中在某些客戶，而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應收帳款集中之客戶其收款天數為出貨後30~90天，故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有管理階層主觀之重大判斷，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表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與收款有關之控制點並檢視期後收款記錄；為評估帳列應收帳款備抵評價之合理性，本會計師分析應收帳款帳齡表及歷史收款記錄等資料，以評估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提列金額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士華
吳俊源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40007866號
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1.12.31		110.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521,667	16	308,312	10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二))	9,769	-	6,031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二)及七)	23,533	1	155,106	5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三)及七)	27	-	3	-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197,769	6	116,997	4
1421 預付貨款	-	-	22,024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九))	61,262	2	46,753	2
流動資產合計	<u>814,027</u>	<u>25</u>	<u>655,226</u>	<u>22</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283,988	9	231,338	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1,833,426	58	1,832,627	61
1756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七))	253,229	8	259,285	9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八))	5,821	-	5,39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四))	2,001	-	2,232	-
1915 預付設備款	4,734	-	9,591	-
1920 存出保證金	6,270	-	5,451	-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389,469</u>	<u>75</u>	<u>2,345,915</u>	<u>78</u>
資產總計	<u>\$ 3,203,496</u>	<u>100</u>	<u>\$ 3,001,141</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	2100		210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七))	2130		2130	
應付帳款	2170		217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2180		2180	
其他應付款	2200		220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2220		222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230		223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二))	2280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2300		230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一)及八)	2320		2320	
流動負債合計	<u>477,207</u>	<u>15</u>	<u>518,821</u>	<u>18</u>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及八)	2540		254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四))	2570		257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2580		258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三))	2640		2640	
非流動負債合計	<u>4,257</u>	<u>-</u>	<u>-</u>	<u>-</u>
負債總計	<u>638,611</u>	<u>20</u>	<u>759,113</u>	<u>25</u>
權益(附註六(十五))：				
股本	3100		3100	
資本公積	3200		3200	
保留盈餘	3300		3300	
其他權益	3400		3400	
權益總計	<u>2,087,678</u>	<u>65</u>	<u>1,723,207</u>	<u>57</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3,203,496</u>	<u>100</u>	<u>\$ 3,001,141</u>	<u>100</u>



會計主管：羅心君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黃卓君



董事長：吳正邦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七)及七)	\$ 1,434,115	100	1,018,50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八)及七)	403,878	28	270,739	27
營業毛利	1,030,237	72	747,766	73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二)、(十三)、(十八)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85,500	6	53,347	5
6200 管理費用	176,289	12	133,925	1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72,414	19	221,483	22
	534,203	37	408,755	40
營業利益	496,034	35	339,011	3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九)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5,123	-	599	-
7010 其他收入	3,683	-	16,089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9,125	4	(11,817)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二))	(15,746)	(1)	(11,985)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14,770	1	25,143	2
	66,955	4	18,029	2
7900 稅前淨利	562,989	39	357,040	35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97,566	7	65,541	6
8200 本期淨利	465,423	32	291,499	29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	-	-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1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5,677	2	(5,966)	(1)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5,678	2	(5,966)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91,101	34	285,533	28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4.79		3.0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4.72		2.97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吳正邦



經理人：黃卓君



會計主管：羅心君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民國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844,200	331,316	133,339	320,917	(16,549)	1,479,884
本期淨利	-	-	-	291,499	-	291,49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5,966)	(5,96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91,499	(5,966)	285,53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016	(10,016)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0,017)	-	-
提列現金股利	-	-	-	(42,210)	-	(42,210)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410,301	(22,515)	1,723,207
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844,200	331,316	143,355	570,206	(22,515)	1,723,207
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844,200	331,316	143,355	570,206	(22,515)	1,723,207
本期淨利	-	-	-	465,423	-	465,42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1	25,677	25,67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465,424	25,677	491,10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9,150	(29,150)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5,965)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26,630)	-	(126,630)
股東紅利轉增資	126,630	-	-	(126,630)	-	-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970,830	331,316	172,505	782,370	3,162	2,087,678



董事長：吳正邦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黃卓君

會計主管：羅心君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562,989	357,040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22,343	83,714
攤銷費用	2,829	2,961
利息費用	15,746	11,985
利息收入	(5,123)	(59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14,770)	(25,14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17)	-
存貨報廢、跌價及呆滯損失	2,211	122
其他	-	(39)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23,119	73,00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減少(增加)	127,835	(124,693)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增加)減少	(24)	31
存貨增加	(82,983)	(76,305)
預付貨款減少(增加)	22,024	(17,363)
其他營業資產增加	(3,829)	(5,48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63,023	(223,81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減少)增加	(9,386)	13,460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增加	19,095	40,660
合約負債減少	(51)	(153)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	4,258	-
其他營業負債增加	877	42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4,793	54,39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77,816	(169,426)
調整項目	200,935	(96,42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63,924	260,615
收取之利息	5,123	599
支付之利息	(16,680)	(12,274)
支付之所得稅	(86,721)	(27,20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65,646	221,73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2,203)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8,985)	(57,12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82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819)	26,942
取得無形資產	(3,259)	-
預付設備款增加	(4,714)	(10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9,198)	(30,29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420,000	361,000
短期借款減少	(488,000)	(386,0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30,000	20,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30,000)	(50,000)
舉借長期借款	595,600	-
償還長期借款	(715,600)	(88,400)
租賃本金償還	(18,463)	(15,447)
發放現金股利	(126,630)	(42,21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33,093)	(201,05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13,355	(9,61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08,312	317,92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21,667	\$ 308,312

董事長：吳正邦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黃卓君



會計主管：羅心君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南投縣南投市文獻路89號。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肥料批發零售、製造及生物技術服務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二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登錄為興櫃股票。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u>新發布或修訂準則</u>	<u>主要修訂內容</u>	<u>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 流動」	現行IAS 1規定，企業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應分類為流動。修正條文刪除該權利應為無條件的規定，改為規定該權利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存在且須具有實質。 修正條文闡明，企業應如何對以發行其本身之權益工具而清償之負債進行分類(如可轉換公司債)。	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 債」	在重新考量2020年IAS1修正之某些方面後，新的修正條文闡明，僅於報導日或之前遵循的合約條款才會影響將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 企業在報導日後須遵循的合約條款(即未來的條款)並不影響該日對負債之分類。惟當非流動負債受限於未來合約條款時，企業需要揭露資訊以助於財報使用者了解該等負債可能在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償還之風險	2024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本公司預期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4. 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年，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本公司持有之定期存款，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為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故視為信用風險低。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年；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 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 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先進先出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 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 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 折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 | |
|------------|-------|
| (1)房屋及建築 | 3~50年 |
| (2)試驗設備 | 2~10年 |
| (3)辦公及其他設備 | 2~25年 |

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房屋主建物、機電動設備及實驗室工程，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50年及25年予以計提折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租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宿舍及其他零星租賃之短期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本公司針對所有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租金減讓，選擇採用實務權宜作法，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

- (1)作為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租金減讓；
- (2)租賃給付之變動導致租賃之修正後對價與該變動前租賃之對價幾乎相同或較小；
- (3)租賃給付之任何減少僅影響原於民國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到期之給付；且
- (4)該租賃之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

於實務權宜作法下，租金減讓導致租賃給付變動時，係於啟動租金減讓之事件或情況發生時將變動數認列於損益。

2. 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針對營業租賃，本公司採直線基礎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租金收入。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本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本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包括專利權及商標權等，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產品許可權	10~18年
(2)電腦軟體成本	3~7年
(3)商標權	6~10年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三)收入之認列

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本公司銷售植物生長調整劑及肥料予客戶。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成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四)政府補助

本公司係於可合理確信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補償本公司所發生費用或損失之政府補助，係依有系統之基礎與相關之費用同期認列於損益。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額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 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 同一納稅主體；或
 - (2) 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為員工酬勞估計數及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十八)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較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為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12.31	110.12.31
零用金	\$ 265	80
活期存款	175,300	308,232
定期存款	346,102	-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521,667	308,312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

(二)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9,769	6,031
應收帳款—關係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3,533	155,106
減：備抵損失	-	-
	\$ 33,302	161,137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本公司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民國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1,700	-	%
逾期90天以下	1,602	-	%
合計	\$ 33,302		-

民國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43,924	-	%
逾期90天以下	17,213	-	%
合計	\$ 161,137		-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均未提供作為擔保品。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三)其他應收款

	111.12.31	110.12.3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27	3
減：備抵損失	-	-
	\$ 27	3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存 貨

	111.12.31	110.12.31
原物料	\$ 130,920	85,950
半成品	258	208
製成品	66,591	30,839
	\$ 197,769	116,997

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403,878千元及270,739千元。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因存貨沖減(回升)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之金額分別為1,869千元及(136)千元，並已列報為銷貨成本。

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1.12.31	110.12.31
子公司	\$ 283,988	231,338

1.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擔保

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 屋 及 建 築	試驗 設備	辦公及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總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6,302	1,239,896	108,537	204,145	508,857	2,087,737
增添	24,738	31,807	5,011	13,521	29,438	104,515
處分	-	-	(655)	(5,826)	-	(6,481)
重分類	-	361,390	3,822	98,694	(465,015)	(1,109)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51,040	1,633,093	116,715	310,534	73,280	2,184,662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6,302	1,126,786	103,332	188,165	592,417	2,037,002
增添	-	14,533	5,205	14,490	25,047	59,275
處分	-	-	-	(2,470)	-	(2,470)
重分類	-	98,577	-	3,960	(108,607)	(6,07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6,302	1,239,896	108,537	204,145	508,857	2,087,737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地	房 屋 及 建 築	試 驗 設 備	辦 公 及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	總 計
折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105,909	66,434	82,767	-	255,110
折舊	-	57,867	9,697	34,378	-	101,942
處分	-	-	(655)	(5,161)	-	(5,816)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63,776</u>	<u>75,476</u>	<u>111,984</u>	<u>-</u>	<u>351,236</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71,629	58,748	62,196	-	192,573
折舊	-	34,280	7,686	23,041	-	65,007
處分	-	-	-	(2,470)	-	(2,47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05,909</u>	<u>66,434</u>	<u>82,767</u>	<u>-</u>	<u>255,110</u>
帳面金額：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51,040</u>	<u>1,469,317</u>	<u>41,239</u>	<u>198,550</u>	<u>73,280</u>	<u>1,833,426</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u>\$ 26,302</u>	<u>1,055,157</u>	<u>44,584</u>	<u>125,969</u>	<u>592,417</u>	<u>1,844,429</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6,302</u>	<u>1,133,987</u>	<u>42,103</u>	<u>121,378</u>	<u>508,857</u>	<u>1,832,627</u>

1.擔 保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2.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度為興建新廠房向經濟部工業局彰濱工業區服務中心租賃土地，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完工，並認列於房屋及建築。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因購建資產之資本化借款成本分別為2,028千元及7,459千元，其資本化利率分別為1.287%~1.561%及1.362%~1.373%。

(七)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所列之使用權資產，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運 輸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302,883	-	6,084	-	308,967
增添	2,935	-	10,919	491	14,345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305,818</u>	<u>-</u>	<u>17,003</u>	<u>491</u>	<u>323,312</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302,883	-	4,835	-	307,718
增添	-	289	1,249	-	1,538
減少	-	(289)	-	-	(289)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02,883</u>	<u>-</u>	<u>6,084</u>	<u>-</u>	<u>308,967</u>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48,107	-	1,575	-	49,682
提列折舊	17,688	-	2,590	123	20,40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65,795</u>	<u>-</u>	<u>4,165</u>	<u>123</u>	<u>70,083</u>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總 計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30,629	-	484	-	31,113
提列折舊	17,478	138	1,091	-	18,707
其他減少	-	(138)	-	-	(138)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48,107</u>	<u>-</u>	<u>1,575</u>	<u>-</u>	<u>49,682</u>
帳面金額：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40,023</u>	<u>-</u>	<u>12,838</u>	<u>368</u>	<u>253,229</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u>\$ 272,254</u>	<u>-</u>	<u>4,351</u>	<u>-</u>	<u>276,605</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54,776</u>	<u>-</u>	<u>4,509</u>	<u>-</u>	<u>259,285</u>

(八)無形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及攤銷明細如下：

	產品許可權	電腦軟體	商標權	總 計
成 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5,824	9,466	355	25,645
單獨取得	267	2,935	57	3,259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6,091</u>	<u>12,401</u>	<u>412</u>	<u>28,904</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即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5,824</u>	<u>9,466</u>	<u>355</u>	<u>25,645</u>
攤 銷：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2,264	7,933	57	20,254
本期攤銷	1,596	1,175	58	2,829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3,860</u>	<u>9,108</u>	<u>115</u>	<u>23,083</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0,681	6,612	-	17,293
本期攤銷	1,583	1,321	57	2,96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2,264</u>	<u>7,933</u>	<u>57</u>	<u>20,254</u>
帳面金額：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2,231</u>	<u>3,293</u>	<u>297</u>	<u>5,821</u>
民國110年1月1日	<u>\$ 5,143</u>	<u>2,854</u>	<u>355</u>	<u>8,352</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3,560</u>	<u>1,533</u>	<u>298</u>	<u>5,391</u>

1.攤銷費用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無形資產之攤銷費用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營業費用分別為2,829千元及2,961千元。

2.擔保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其他流動資產

本公司其他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進項稅額及留抵稅額	\$ 42,478	29,125
預付費用	11,993	10,74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071	5,779
其他	3,720	1,106
	\$ 61,262	46,753

(十)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20,000	188,000
尚未使用額度	\$ 605,000	487,000
年利率區間	1.63%~1.65%	1.27%~1.34%

(十一)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及條款如下：

111.12.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2.0595%	119.06.09 \$ 505,6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20,000)
合 計			\$ 385,600
尚未使用額度			\$ 208,400
110.12.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508%	119.06.09 \$ 625,6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20,000)
合 計			\$ 505,600
尚未使用額度			\$ 88,400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二)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1.12.31	110.12.31
流動	\$ 20,022	16,825
非流動	\$ 246,198	253,513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金融工具。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5,740</u>	\$ <u>5,908</u>
租賃修改利益	\$ <u>-</u>	\$ <u>2</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u>1,048</u>	\$ <u>1,344</u>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認列為其他收益)	\$ <u>-</u>	\$ <u>37</u>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25,251</u>	\$ <u>22,699</u>

1. 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本公司承租土地，租賃期間為二十至二十三年。

2. 其他租賃

本公司承租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三至五年，租賃合約約定本公司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得無條件取得所承租資產之所有權。

另，本公司承租宿舍及其他零星租賃之租賃期間為一年內，該等租賃為短期租賃，本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三) 員工福利

1.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1.12.3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4,52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270)</u>
淨確定福利負債	\$ <u>4,257</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 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270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1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4,527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4,527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1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269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70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4,527								
<table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80%;"></th> <th style="text-align: right; border-bottom: 1px solid black;">111年度</th> </tr> </thead> <tbody> <tr> <td>推銷費用</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 4,524</td> </tr> <tr> <td>研究發展費用</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 border-bottom: 1px solid black;">3</td> </tr> <tr> <td>合 計</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 border-bottom: 3px double black;">\$ 4,527</td> </tr> </tbody> </table>			111年度	推銷費用	\$ 4,524	研究發展費用	3	合 計	\$ 4,527
	111年度								
推銷費用	\$ 4,524								
研究發展費用	3								
合 計	\$ 4,527								

(5) 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1.12.31
折現率	1.2 %
未來薪資增加	2.5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632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5.9年。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 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1%	減少0.1%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1%)	\$ (27)	27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1%)	22	(22)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5,814千元及5,269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06,888	65,802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12,109)	(1,569)
	94,779	64,233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2,787	1,308
	\$ 97,566	65,541

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均無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	\$ 562,989	357,040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12,598	71,408
不可扣抵之費用	-	2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2,954)	(5,028)
前期高估	(12,109)	(1,569)
未分配盈餘加徵	-	664
其他依法調整數	31	64
所得稅費用	\$ 97,566	65,541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子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其相關金額如下：

	111.12.31	110.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135,580	150,350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金額	\$ 27,116	30,070

(2)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 利計畫	存貨跌 價損失	未實現 兌換損失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776	1,456	-	2,232
(借記)貸記損益表	851	374	(1,456)	-	(23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851	1,150	-	-	2,001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803	2,638	99	3,540
(借記)貸記損益表	-	(27)	(1,182)	(99)	(1,308)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776	1,456	-	2,232
	未實現 兌換利益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11年1月1日	\$ -				
借記損益表	(2,556)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2,556)				
民國110年1月1日					
(即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十五) 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1,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150,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均屬普通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及一〇一〇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通股	
	111年	110年
1月1日期初餘額	84,420	84,420
股東紅利轉增資	12,663	-
12月31日期末餘額	97,083	84,420

1. 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一年六月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股東紅利126,630千元增資發行新股12,663千股，每股面額10元，並以民國一〇一一年八月一日為增資基準日，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1.12.31	110.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331,110	331,110
員工認股權	206	206
	\$ 331,316	331,316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後如有盈餘，應先提繳所得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扣除上述各項餘額後，由董事會就餘額併同以往年度之累積未分配盈餘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為之。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份如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未來將配合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基於資本支出、業務擴充需要及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發展，股利政策將依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就上述盈餘分派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分派股東紅利，所分配之股東紅利中，現金股利之分派比率以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額百分之十。惟為維持公司每股獲利水準，考量股票股利對公司營業績效之影響，如股利發放所屬年度之每股盈餘較前一年度衰退20%以上者，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適度調整股利發放金額及比率。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一年二月十六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並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之股票股利金額，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配股率 (元)	金額	配股率 (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1.5	126,630	0.5	42,210
股票	1.5	126,630	-	-
合計	<u>\$ 3</u>	<u>253,260</u>	<u>0.5</u>	<u>42,210</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並擬議民國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之股票股利金額，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配股率 (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u>\$ 3.88</u>	<u>376,682</u>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u>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2,515)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u>25,677</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u>\$ 3,162</u></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6,549)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u>(5,966)</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u>\$ (22,515)</u></u>

(十六)每股盈餘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基本每股盈餘：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u>465,423</u>	<u>291,499</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97,083</u>	<u>97,083</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4.79</u>	<u>3.00</u>

稀釋每股盈餘：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基本)	\$ <u>465,423</u>	<u>291,499</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97,083	97,08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u>1,546</u>	<u>1,014</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98,629</u>	<u>98,097</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4.72</u>	<u>2.97</u>

註：民國一一〇年度之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數係已考慮追溯調整影響數。

(十七)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主要地區市場</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美國	\$ 1,324,686	922,877
其他國家	<u>109,429</u>	<u>95,628</u>
	<u><u>\$ 1,434,115</u></u>	<u><u>1,018,505</u></u>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主要產品/服務線</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植物生長調節劑	\$ 1,111,439	711,846
肥料	317,417	301,854
其他	5,259	4,805
	\$ 1,434,115	1,018,505

2. 合約餘額

	<u>111.12.31</u>	<u>110.12.31</u>	<u>110.1.1</u>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 296	347	500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120千元及23千元。

(十八) 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三至十作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作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認定授權董事會處理。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0,597千元及19,404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8,359千元及11,643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十九)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5,122	598
其他利息收入	1	1
	\$ 5,123	599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租金收入	\$ 1,023	399
其他收入	2,660	15,690
	\$ 3,683	16,089

3.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59,020	(11,76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17	-
其他損失	(12)	(50)
	\$ 59,125	(11,817)

4.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費用	\$ 15,746	11,985

(二十)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收入分別約有77%及80%係來自於對單一跨國集團客戶之銷售，使本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本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六))。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預期信用損失。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625,600	645,220	184,617	63,948	126,086	270,569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2,072	12,072	12,072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29,078	129,078	129,078	-	-	-	-
租賃負債	266,220	303,724	12,697	12,697	25,395	69,660	183,275
	\$ 1,032,970	1,090,094	338,464	76,645	151,481	340,229	183,275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813,600	839,023	253,040	64,252	126,971	394,760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1,458	21,458	21,458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05,387	105,387	105,387	-	-	-	-
租賃負債	270,338	312,530	11,177	11,177	22,354	65,371	202,451
	\$ 1,210,783	1,278,398	391,062	75,429	149,325	460,131	202,451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12.31			110.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5,158	30.71	465,493	12,596	27.68	348,66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785	30.71	54,809	1,714	27.68	47,547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0.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643千元及1,205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59,020千元及(11,767)千元。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人員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6,256千元及8,136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1.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21,667	-	-	-	-
應收款項(含關係人)	33,329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071	-	-	-	-
存出保證金	6,270	-	-	-	-
合計	<u>\$ 564,337</u>	<u>-</u>	<u>-</u>	<u>-</u>	<u>-</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625,600	-	-	-	-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141,150	-	-	-	-
租賃負債	266,220	-	-	-	-
合計	<u>\$ 1,032,970</u>	<u>-</u>	<u>-</u>	<u>-</u>	<u>-</u>
		110.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08,312	-	-	-	-
應收款項(含關係人)	161,140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779	-	-	-	-
存出保證金	5,451	-	-	-	-
合計	<u>\$ 480,682</u>	<u>-</u>	<u>-</u>	<u>-</u>	<u>-</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813,600	-	-	-	-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126,845	-	-	-	-
租賃負債	270,338	-	-	-	-
合計	<u>\$ 1,210,783</u>	<u>-</u>	<u>-</u>	<u>-</u>	<u>-</u>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2.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如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或使用交易對手報價。

(2.2)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並無任何移轉。

(二十一)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風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風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之書面原則。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監督管理人員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審計委員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擔保品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

本公司訂有授信評估政策，本公司除透過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以針對新客戶進行分析給予其信用評等外，亦持續評估往來客戶之財務狀況及實際收款情形，以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透過每年覆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以控制信用暴險。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以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2) 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保證

本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均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4.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人員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對本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融資額度分別為863,400千元及575,400千元。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及美元。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政策係確保借款利率變動暴險係採浮動利率基礎。

(3) 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並無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二)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一一年度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一〇年度一致。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1.12.31	110.12.31
負債總額	\$ 1,115,818	1,277,934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521,667	308,312
淨負債	594,151	969,622
權益總額	2,087,678	1,723,207
資本總額	\$ 2,681,829	2,692,829
負債資本比率	22.15%	36.01%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負債資本比率下降，主要係因本公司本年度營運狀況良好，故淨負債減少且權益總額增加所致。

(二十三)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非現金交易籌資活動為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十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非現金之變動			
			匯率 變動	新增	租賃給付 之變動	
	111.1.1	現金流量				111.12.31
短期借款	\$ 188,000	(68,000)	-	-	-	120,0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625,600	(120,000)	-	-	-	505,600
租賃負債	270,338	(18,463)	-	14,345	-	266,220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1,083,938	(206,463)	-	14,345	-	891,820

			非現金之變動			
			匯率 變動	新增	租賃給付 之變動	
	110.1.1	現金流量				110.12.31
短期借款	\$ 213,000	(25,000)	-	-	-	188,000
應付短期票券	30,000	(30,000)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714,000	(88,400)	-	-	-	625,600
租賃負債	284,437	(15,447)	-	1,538	(190)	270,338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1,241,437	(158,847)	-	1,538	(190)	1,083,938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之子公司及其他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CH Biotech, LLC	本公司之子公司
Loveland Products, Inc.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Loveland Products Canada, Inc.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Nutrien Solucoes Agricolas Ltda.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Nutrien Ag Solutions Uruguay S.A.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Nutrien Ag Solutions Argentina S.A.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Nutrien Ag Solutions Chile S.A.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Nutrien Ag Solutions Limited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Agrichem Do Brasil S/A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Advanced Microbial Solutions, L.L.C.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極品莊園咖啡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CBM System, Inc.	其他關係人
社團法人國際咖啡研究學會	其他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Loveland Products, Inc.	\$ 1,101,305	819,586
其他	<u>97,275</u>	<u>83,506</u>
	<u>\$ 1,198,580</u>	<u>903,092</u>

本公司對上述公司之銷貨價格因產品差異性，故無從與一般銷售比較，另，與上述公司之收款期限為出貨後30天及90天，與一般公司並無顯著不同。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減損損失。

2.進 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 -	40
其他關係人	<u>-</u>	<u>62</u>
	<u>\$ -</u>	<u>102</u>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對上述公司之進貨價格因為進貨商品之特殊性，使其價格無從與一般廠商之進貨價格比較，其與上述公司之付款期限為月結30天，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110.12.31
應收帳款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Loveland Products, Inc.	\$ 15,624	148,956
	-Nutrien Ag Solutions Limited	7,909	-
	-其他	-	6,150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其他應收帳款	-極品咖啡莊園(股)公司	24	-
	-社團法人國際咖啡研究學會	3	3
		<u>\$ 23,560</u>	<u>155,109</u>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110.12.31
應付帳款	子公司-CH Biotech, LLC.	\$ 10,687	17,774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CH Biotech, LLC.	13,039	17,775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6,914	-
	其他關係人	407	187
		<u>\$ 31,047</u>	<u>35,736</u>

上述子公司之應付帳款係代本公司採購產生。

5. 租賃

本公司出租辦公室予其他關係人-社團法人國際咖啡研究學會，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租金收入分別為558千元及318千元，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款項已全數收回。

本公司出租場地予其他關係人-極品咖啡莊園(股)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租金收入為23千元，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收取餘額為24千元，帳列於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 其他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委託子公司代工而產生之加工費用分別為135,458千元及129,867千元，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清償餘額分別為11,687千元及16,545千元，帳列於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向其他關係人購買雜項用品及其他產生之費用分別為2,726千元及3,130千元，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清償餘額分別為407千元及187千元，帳列於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提供其他關係人研究服務收入及其他收入等金額為分別為49千元及567千元，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收取餘額皆為3千元，帳列於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與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合作廣告計劃而產生之費用分別為6,914千元及3,000千元，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清償餘額分別為6,914千元及0元，帳列於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三) 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9,384	32,229
退職後福利	239	312
其他長期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 39,623	32,541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分別提供成本4,183千元及7,862千元之汽車2輛及3輛，係供主要管理人員使用。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1.12.31	110.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長期借款	\$ 915,391	1,450,16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本公司因研發中心新建溫室之需求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二日 Westlandse Project Combinatie B.V. 簽訂溫室設計及施工承攬合約價款共計104,010千元(歐元3,179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認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合約承諾分別為0元及13,817千元(歐元441千元)。

(二)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新建辦公、廠房及研發中心之需求(含其他零星工程)產生之未認列之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合約承諾合計分別為551千元及37,576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494	159,772	163,266	2,815	136,414	139,229
勞健保費用	385	8,783	9,168	350	9,130	9,480
退休金費用	411	9,930	10,341	153	5,116	5,269
董事酬金	-	23,819	23,819	-	19,326	19,32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30	4,744	4,974	178	4,521	4,699
折舊費用	3,512	118,831	122,343	1,782	81,932	83,714
攤銷費用	9	2,820	2,829	-	2,961	2,961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111人及113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6人。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一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 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 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Loveland Products, Inc.	對合併公司具重 大影響之個體	銷貨	1,101,305	77 %	出貨後30 天	-		15,624	46.92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一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CH BIOTECH, LLC	美國	植物生長調 節劑加工	416,407	404,204	-	100 %	283,988	21,606	14,770	註

註：被投資公司本期淨利與本期認列之投資利益之差額係逆流交易產生。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合併財務報告）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流動資產	654,529	803,685	149,156	22.7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89,612	2,108,626	19,014	0.91
無形資產	7,842	8,272	430	5.48
其他資產	276,757	274,692	(2,065)	(0.75)
資產總額	3,028,740	3,195,275	166,535	5.50
流動負債	528,843	467,521	(61,322)	(11.60)
非流動負債	776,690	640,076	(136,614)	(17.59)
負債總額	1,305,533	1,107,597	(197,936)	(15.16)
股本	844,200	970,830	126,630	15.00
預收股本	—	—	—	—
資本公積	331,316	331,316	—	—
保留盈餘	570,206	782,370	212,164	37.21
其他權益	(22,515)	3,162	25,677	(114.04)
權益總額	1,723,207	2,087,678	364,471	21.15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分析說明如下）：

- (1)流動資產增加：本期變動主因為本年度營收較前一年度成長 40.81%，且應收帳款收回順暢，使得現金及約當現金隨之增加，又本年度為確保原物料供應及成本之穩定性，降低發生因塞港、交通因素，導致原物料短缺及成本增加之情事，遂提高安全庫存量，綜致流動資產呈增。
- (2)保留盈餘、權益總額增加：本期變動主因為本年度營收較前一年度成長 40.81%，盈餘挹注，連帶使得保留盈餘、權益總額隨之增加。
- (3)其他權益增加：本期變動主因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變化所致。

二、財務績效（合併財務報告）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1,018,505	1,434,115	415,610	40.81
營業成本	170,558	299,523	128,965	75.61
營業毛利	847,947	1,134,592	286,645	33.80
營業費用	488,679	623,537	134,858	27.60
營業利益	359,268	511,055	151,787	42.2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82	54,742	54,360	14,230.37
稅前淨利	359,650	565,797	206,147	57.32
所得稅費用	68,151	100,374	32,223	47.28
本期淨利	291,499	465,423	173,924	59.6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5,966)	25,678	31,644	(530.4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85,533	491,101	205,568	71.99
本期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91,499	465,423	173,924	59.67
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85,533	491,101	205,568	71.99

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分析說明如下）：

- (1)營業收入、營業成本、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增加：本期變動主因為本公司 111 年度因俄烏戰爭，作物價格升高，帶動北美糧食作物生產之需求，加上低碳農業客戶市場需求增加，及新客戶、新產品之效益逐漸發酵，綜致 111 年度營收較前一年度成長，使得營業成本、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隨之增加。
-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本期變動主因為匯兌損益影響所致。
- (3)所得稅費用增加：本期變動主因為 111 年度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 (4)稅前淨利、本期淨利、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本期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增加：本期變動主因為 111 年度營收較前一年度成長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因本公司未編製與公告財務預測，故不適用預期銷售數量及依據，且本公司財務尚屬健全，透過長期資金來源以支應相關支出，應無資金不足之情事，且本公司目前整體表現尚無重大異常，以外銷北美市場為主，並積極拓展南美洲及澳洲市場，除將不斷投入研發創新及提升生產技術能力外，亦將持續改善產品品質及開拓新客源，對於營收成長將有所助益，故無需擬定因應計畫。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
營業活動	264,356	698,966	434,610	164.40
投資活動	(44,752)	(117,224)	(72,472)	161.94
籌資活動	(222,055)	(375,373)	(153,318)	69.05
淨現金流入(出)	(2,999)	209,011	212,010	(7,069.36)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活動：本期變動主因為營收及獲利均較前一年度成長，盈餘挹注，又應收款項收回順暢，使得本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前一年度增加。

(2)投資活動：本期變動主因為資本性支出持續投入，使得本期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金額較前一年度增加。

(3)籌資活動：本期變動主因為提前償還部分金融性借款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期無流動性不足之情事。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2)	全年其他活動 淨現金流量 (3)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530,024	747,837	(825,690)	452,171	—	—

1.全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要係預估本公司未來一年營收成長，使得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主要係預估本公司未來一年將增購、汰換不動產及設備。

(3)融資活動：主要係盈餘分配及償還長短期借款所致。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本公司營運活動成長持續產生獲利，無預計現金不足數額之情形。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為提升市場競爭力，擴增研發動能，投資興建南投中科中興園區企業總部暨研發中心及彰濱廠，資本性支出之部分資金雖以銀行借款支應，惟近年來因營運穩定，陸續攤還銀行借款，使得中長期銀行借款遞減，隨著企業總部暨研發中心研發動能陸續提升，將帶動營運穩健成長，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本公司之轉投資政策，主要係以目前本業相關業務為主，同時並尋求與本公司業務相關之轉投資，對轉投資事業之管理依據內部控制制度之「投資循環」規定及「取得或處份資產處理程序」等辦法執行，上述辦法或程序並經董事會或股東會討論通過。

(二)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111年12月31日/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說明	111年度認列之投資利益	持股比率(%)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CH BIOTECH, LLC.		14,770	100%	正瀚生技之營運策略為臺灣研發、美國製造、全球銷售，而CH BIOTECH, LLC.為正瀚生技主要生產基地，負責正瀚生技產品之製造。111年度其營運情形隨營收增加已逐步改善，致當年度獲利。	—	無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六、風險事項評估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1)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利息費用主要係本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機構借款所產生之融資利息，110年度及111年年度因銀行借款發生之利息費用分別為13,898千元及16,810千元，占營業收入之比重分別為1.36%及1.17%；對稅前淨利比重分別為3.86%及2.97%，對損益影響尚屬有限。

(2)未來因應措施

為降低利率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影響，除密切注意全球經濟發展情勢及利率變化，並與金融機構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佳之利率條件，隨時採取變通措施。考量未來發展及資金需求，將評估各種資金來源之成本，選擇適當籌資方式來因應成長所需。綜上所述，利率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損益尚不致有重大影響。另本公司定期評估銀行融資利率，與銀行間保持密切往來關係以取得較優惠之籌資條件，以降低利息支出，同時觀察市場臺外幣存放款利率變化趨勢，善用財務調度藉由操作臺外幣存放款間之利差，降低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2.匯率變動

(1)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產品以外銷為主，銷貨款項及進貨應收付款項主要以美金計價，然匯率波動在進銷貨相互抵銷情形下，對於公司整體獲利仍將產生一定影響性。本公司110年度及111年度兌換（損）益淨額分別為（12,154）千元及62,277千元，占本公司營業收入淨額之比重約為（1.19%）及4.34%。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淨匯兌（損）益	(12,154)	62,277
營業收入淨額	1,018,505	1,434,115
淨匯兌（損）益/營業收入淨額	(1.19)	4.34

(2)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有效降低匯率變動對整體獲利之影響性，密切關注匯率走勢，並加強匯率波動風險之管理，外匯部位以自然避險為匯率風險控管之主要策略，由財務部專責人員依每日之外幣結存及每週資金預估情形，並依據國際間政經情勢發展，與金融機構保持聯繫，以蒐集即時匯率資訊，充分掌握匯率變動趨勢，除因應外幣資金需求保留外幣部位外，餘將於適當時機出售以減少匯兌風險，並適時調整產品報價，降低匯率變化對本公司損益產生之不利影響。

3.通貨膨脹情形

(1)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通貨膨脹對本公司銷售及進貨所發生之收款及付款，因售價可適度調整故有抵銷之作用且原料成本占整體成本比重不大，對本公司之獲利影響有限；惟本公司落實預算制度及內部控制，以有效控管營業成本與費用支出在合理範圍內，致本公司過去之營運績效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

(2)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防止未來國際原物料價格上漲，致產品成本提高，隨時掌握全球政經變化及市場價格之脈動，並與供應商建立長期良好關係，積極進行成本控制計畫，適時調整採購策略，以降低通貨膨脹對本公司營運之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專注經營本業，基於保守穩健之經營原則，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
- 2.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之情形。本公司基於營運風險考量，未來若欲從事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等事項，將依本公司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辦理。另本公司未來倘若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均依據本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且所有交易皆以自然避險為原則。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未來本公司將持續分析社會經濟發展和農業生產的發展趨勢，結合現代農業和生物學的新科技，持續開發具有市場競爭力的農業生技新藥，並拓展其應用功能和市場範圍，著重以下方向投入研發：

- (1)增加氮肥利用效率之產品研發：加速進行新產品 Foliar Nitrogen Assimilation 的功效驗證、登記及田間試驗。
- (2)系統免疫誘發類產品的研發：此類型產品透過激發作物產生自身的免疫系統生成對病蟲害的全方位防禦能力。因應環保要求的提高，對傳統殺蟲劑和殺菌劑應用越來越嚴格的限制，目前本公司正在快速進行新產品 Disease Suppression、Strive 的登記及田間試驗。

(3)循環農業之產品開發：農業除提供食物之外，還會產生大量的農業殘體，如作物的秸桿和動物的殘體，目前殘體的處理方式主要是焚燒和掩埋，因此增加碳排放，消耗能源，並導致環境污染問題。本公司將透過物理、化學和生物的革新技術，將農業殘體轉化為有益於提升作物產量和品質的寡糖類和胜肽類的產品，循環利用到糧食生產當中。

2.預計投入之研究費用

本公司未來將持續投入各種農業生技新藥產品之研究發展，利用目標作物已解碼的基因體資料，結合代謝體和表型體學之作物科學技術，使得本公司產品能夠達成增強肥料利用效率，以及在極端氣候下仍可保證作物產量及品質，有效誘發農作物的生長發育，以達到農作物最大產量及質量，預計未來投入之研發費用係依新產品及新技術開發進度逐步編列，研發費用將占營業收入比重約 10~27%左右，未來將視營運狀況維持一定程度之比重，以確保本公司競爭優勢。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管理經營均遵守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發展趨勢及法令變動情況，充分掌握相關訊息，以因應可能產生之影響，確保公司營運暢通。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形。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產業之相關技術發展演變，掌握產業動態，不斷提升研發能力，並積極擴展未來之市場應用領域，以確保市場競爭優勢。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因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秉持專業及誠信踏實之經營原則，遵守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落實公司治理，保持和諧之勞資及對外關係並規劃進入資本市場以吸收更多優秀人才進入公司服務，以厚植經營團隊實力，將經營成果回饋股東大眾，此外，本公司亦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有因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公司營運危機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進行併購計畫，惟將來若有進行併購計畫時，將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充分考量併購之綜效，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預期效益

隨著中科中興園區之南投企業總部暨研發中心落成啟用，公司之營運規模將持續擴大，惟考量為提升企業競爭力，及未來長遠之發展，營運模式將朝多角化經營，107年3月業於彰化縣線西鄉彰濱工業區興建彰濱工業區發酵廠，總樓板面積為 7,047.56 平方公尺，已於 110 年 11 月取得工廠登記證。

2020 年經濟部生技產業白皮書指出，全球農業資材朝向高效、低毒性、與環境友善之產品趨勢發展，因此生物性農藥和生物性肥料之成長高於整體農藥和肥料。2019 年全球生物性農藥和肥料規模總計為 66.7 億美元，並預期有 11.3~16.1%之複合年成長率。其中推動成長之因素，包含對有機產品的需求上升、對環境友善之農化製劑之需求及降低土壤水資源污染之需求均持續上升。

未來彰濱廠規畫生產源自菌株的胺基酸及胜肽類產品，正符合全球農業市場要求對作物與環境雙重友好且高效的農資產品需求，發酵廠目前正處試驗階段，待未來正式投產後，將有助於擴大市占率及提升競爭力，藉此提升本公司整體營運效益。

2.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注重研發及實驗，為取得精確之數據，於實驗室及田間測試階段需投入較長之時間，使得新產品開發期間長，造成短期內對公司整體營收及獲利較不易有顯著之貢獻，

本公司為長遠發展及提升研究發展之競爭力，考量多角化之經營策略有其發展之必要性。本公司成立迄今營收及獲利情況穩定，足以支應相關研究發展費用及資本性支出，加上擁有堅強研發團隊及合作夥伴，能緊密監控市場需求、各項產品研發進度及相關風險，以確保本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

本公司主要原料進貨係維持二家以上供應商，並隨時注意市場動態，積極開發其他供應商，同時與各供應商間均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以確保供貨來源穩定。單一供應商於年度進貨淨額比例皆無超過 30%，尚無進貨集中之情事。

2.銷貨集中

本公司於 110 年度及 111 年度銷貨金額分別為 1,018,505 千元及 1,434,115 千元，各年度銷貨於 Nutrien 集團比重分別為 88.67%及 83.58%，有銷貨集中於 Nutrien 集團之情事。銷貨集中的主要原因為產業特性及本公司營運策略使然。農化產品進入新地區或取得新功效就必須取得產品登記證，市場進入門檻高且耗費大量時間與金錢，對於需大量投入資源的農業生技新藥開發商而言，解決後續宣傳及販售問題是相當大的挑戰，由於近年來全球農化行業加速整合，農化通路大廠整併集中度增加成為趨勢，因此中小型且具研發實力的公司開始與大型農化通路商進行合作以達成分工互補的供應鏈體系，在現有的壟斷性競爭市場結構下採取策略性聯盟為最佳策略，並可確保雙方利潤之極大化。

又各農化通路商所擅長之領域不盡相同，舉例來說，有些通路商專精於大豆、玉米等大田作物，而有些通路商專精於蔬菜、果樹等高經濟價值作物，本公司係依通路商擅長領域選擇與專精大田作物之 Nutrien 集團合作，Nutrien 集團培訓的行銷人員熟悉大田作物栽培模式，而本公司則應用關鍵核心技術以及廣納研發人才以加速產品研發，持續與 Nutrien 集團交流以獲取終端農作物栽種者之即時需求，因此形成正向循環。

為因應銷貨集中可能導致的風險，本公司除優先與 Nutrien 集團合作外，將依產品特性來選擇最適合的合作銷貨對象，不將所有的產品都交給同一家通路商。由於本公司握有多個植物生長調節劑原體登記證，故不需要額外得到授權並支付授權金給擁有該原體登記證之廠商，便能靈活地自行研發或接受客戶委託開發複方農業生技新藥，目前已積極拓展新客戶，並重視與新客戶 AgXplore 之間的合作，除持續追蹤授權 AgXplore 銷售之 OnWard、AGX21028/InnoCharge 的情況之外，未來持續推銷本公司開發之新產品予 AgXplore，期望能更加鞏固雙方合作、提高黏著度；另亦針對新產品銷售予既有客戶（例如，授權 CHB-MP 予既有客戶 PGR AGVANTAGE，並以 Inertia 及 Intergize 之品名進行販售）以提高銷售實績。

此外，本公司現階段研發完成的六項新產品已取得登記證，其中 EXCIRA 已接洽新客戶，客戶正在自行進行田間試驗，EXCIRA 之銷售未來有機會拓展至龐大的甘蔗產業，而其它五項產品亦根據其適用目標作物，積極尋找擅長相關領域的新潛在客戶；本公司以關鍵核心技術為平台，具有足夠研發創新量能，未來將持續朝跨領域及多角化開發農業生技新藥與針對新客戶需求客製化等新產品發展，增加銷貨營收來源，以期降低銷貨集中於 Nutrien 集團之情形。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故無因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本公司之營運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 訴訟或非訴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訴訟開始日期	主要涉訟當事人	標的金額	系爭事實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109/6/12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南區電信分公司嘉義營運處／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臺幣 7,455,730 元	<p>(1) 本公司於 106 年 11 月 30 日與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南區電信分公司嘉義營運處簽立「正瀚生技新建廠辦弱電工程」專案契約書，契約標的為「監視系統」、「門禁系統」、「停車管理系統」，標的金額共計為 7,574,350 元。後續又於同年 12 月 15 日與乙方簽立「正瀚生技人員管制系統建置專案」專案契約書，契約標的為「GR715 通關機」、「守衛室車道管制系統」、「電子圍籬」，標的金額共計為 2,850,000 元。</p> <p>(2) 中華電信承攬之專案標的，於施工過程中及至完成後，瑕疵不斷，期間本公司陸續通知其進行缺失改善，迄今相關系統仍未能正常運作使用，以致本公司無法進行驗收。</p> <p>(3) 惟中華電信對於本公司提出之各項缺失，迄今仍未改善，逕自於 109 年 6 月 4 日發出民事起訴狀，本公司於 109 年 6 月 15 日收到臺灣南投地方法院民事庭通知書，中華電信於民事起訴狀要求本公司支付以下事項：</p> <p>① 應給付中華電信新臺幣 7,455,730 元，及自起訴狀繕本送達之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p> <p>② 訴訟費用由本公司負擔。</p> <p>(4) 本公司於 109 年 6 月 15 日收到臺灣南投地方法院民事庭通知書後，已委託理律法律事務所代理此訴訟，並出席 109 年 7 月 9 日之民事庭及處理後續訴訟相關事宜。</p>	<p>(1) 本案裁判日期為 111 年 12 月 13 日，法院判令本公司應給付中華電信新臺幣 25 萬 2,800 元及法定利息，並駁回中華電信其餘請求，雙方皆可再提起上訴。</p> <p>(2) 中華電信不服第一審判決結果，於 112 年 1 月 6 日再提出上訴。</p> <p>(3) 因地方法院判決的組織不合法，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於 112 年 2 月 23 日判決，將案件發回原審法院更為裁判。</p> <p>(4) 本案對公司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p>
109/9/29	皆展有限公司／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臺幣 6,092,379 元	<p>(1) 本公司與皆展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為皆展）曾於 106 年 12 月 11 日簽訂「正瀚生技研發中心實驗溫室新建工程工程施工契約書」，標的契約金額計 22,800,000 元總價承攬，並約定於 107 年 8 月 25 日竣工。</p> <p>(2) 皆展應於符合法規之要求及合約之時限內完工，但其未善盡承包商責任，於 108 年 7 月 4 日才提出驗收。</p> <p>(3) 溫室工程爭議主要為基礎工程追加</p>	<p>(1) 110 年 8 月 27 日於臺灣南投地方法院完成準備程序庭。</p> <p>(2) 110 年 11 月 16 日於臺灣南投地方法院開調解庭，但調解不成立。</p> <p>(3) 111 年 12 月 22 日開言詞辯論</p>

訴訟開始日期	主要涉訟當事人	標的金額	系爭事實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p>及工程逾期罰款兩項。</p> <p>①基礎工程追加： A.皆展並未依契約第5條第(三)項第1款規定，提出符合契約規定之追加程序。 B.經南投建築師公會的鑑定，皆展的地坪施工品質有嚴重瑕疵。 C.依據結構技師之鑑定，基礎工程顯有過度設計之嫌。</p> <p>②工程逾期罰款： 依承包商之完工日，本公司依契約約定按逾期天數計扣罰款，共新臺幣6,102,840元。</p> <p>(4)皆展無視本身怠忽工程管理之責，逕自提出告訴，皆展於民事起訴狀之要求為下列事項： ①應給付工程尾款569,994元。 ②應給付基礎工程追加款2,613,133元。 ③應給付第二次請款之暫扣款2,909,252元。 ④應返還工程履約保證支票。</p> <p>(5)本公司於109年9月2日收到臺灣南投地方法院民事庭通知書後，已委託理律法律事務所代理此訴訟，並出席109年9月29日之民事庭及處理後續訴訟相關事宜。</p>	<p>庭，庭訊結論：法院勸諭和解，後續雙方尚待協商。</p> <p>(4)法院原訂112年1月17日於調解中心調解，但臺灣南投地方法院民事庭於112年1月12日通知因原告聲請取消調解。</p> <p>(5)臺灣南投地方法院已於112年3月23日進行最後一次言詞辯論。</p> <p>(6)本案對公司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p>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十三)資安風險評估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建立電腦網路安全防護系統，在有效率及安全管控模式下，維持公司機密等重要營運相關資訊功能，支援公司的資訊安全管控需求。以現行電腦軟硬體設備之維護及技術支援，由管理單位與電腦廠商簽訂維護保密合約，提供不定期故障排除及定期維護之服務，以確保資訊系統及設備運行順暢。儘管本公司與廠商定期及不定期進行資訊安全檢測及評估作業，找出資訊安全潛藏之問題，透過技術與管理層面相關管控措施，但仍無法確保資訊系統來自惡意侵入之網路攻擊，存在遭受攻擊之風險。

資訊安全防護措施與緊急備援包含機房進出管制、機房不斷電設備、資料定期備份、資料異地備份、災害復原計畫及網路安全之管理等。機房門禁雙重管控，設置鑰匙與臉部辨識雙重關卡。本公司於南投研發中心與彰化彰濱廠兩處進行每日資料異地備份，並每年進行災害復原演練，以確認災害發生後備份資料復原之可行性並縮短災後復原時間。

本公司對於程式、檔案文件之存取使用，以密碼權限功能管制。此外，進行資訊安

全檢測及評估作業，找出資訊安全潛藏之問題，透過技術與管理面相關控制措施，持續提升網路與資訊系統安全的防護能力，以確保公司之網路防護保有最新期效。

電腦病毒及駭客入侵等惡意攻擊可能造成公司重要資料遭竊取或盜用。惡意的駭客也會試圖將最新無法破解之病毒與惡意軟體導入公司網路，進而取得控制之掌控權，加以勒索，窺探公司內部機密，影響公司運作。為有效保護網路安全、減輕病毒、網路癱瘓及其他網路攻擊所造成之威脅，本公司採用多重網路安全防範技術，定期執行弱點掃描、辦理資訊安全宣導，以確保資訊系統之穩定性及安全性。

- (十四)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十五)發行公司於最近一個會計年度或申請上市會計年度內，其子公司符合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第二條之一第二項重要子公司標準之一者，應增列該子公司之風險事項說明：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轉投資事業符合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第二條之一第二項規定之重要子公司為美國持股100%子公司CH BIOTECH, LLC.，主要業務係代本公司加工製造生產相關產品，茲就子公司之風險事項說明如下：

1.營運及管理風險

CH BIOTECH, LLC.係本公司之海外生產基地，位於美國加州，因遠距管理可能產生營運管理之風險，故除當地員工外，亦聘任合適之臺籍管理人員做為溝通管理橋樑，以解決時差及文化差異等問題；本公司之子公司依營運需求，訂有書面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管理辦法，並據以執行，按月提供自結報表及相關管理報表供本公司監督營運情形，其財務資料亦配合本公司財務報告之出具，由本公司之會計師查核簽證，管理階層亦不定期親赴子公司瞭解及督導管理事宜，以降低營運管理風險。

2.財務風險

CH BIOTECH, LLC.主要營業收入來源係為本公司加工生產產品，自104年成立以來，本業營運多呈虧損情形，為解決CH BIOTECH, LLC.之財務資金問題，自107年透過加工費計價方式調整營運及財務體質，111年度營運績效已呈現獲利狀態；為有效掌握其財務狀況，須每月將財務報表回報本公司，倘有重大財務支出、資產購置計劃、財產變動或其他因素，而有資金之需求時，子公司應提出效益評估分析，由本公司審核與評估核准後，以現金增資方式支應所需之資金。

3.匯率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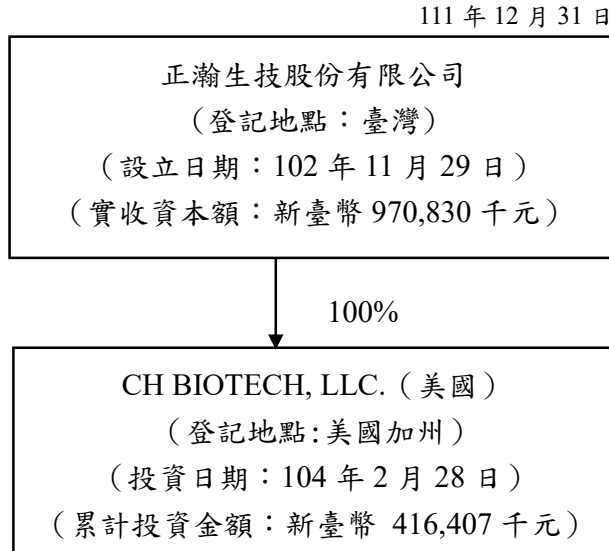
CH BIOTECH, LLC.設立於美國，其營業收入、代購原物料及相關營運成本皆以美金計價，已產生自然避險之效果，匯率風險對於該公司之影響甚微。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列名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11年12月31日；單位：美金千元

公司名稱	關係企業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關係企業持有本公司之股份			本公司持有關係企業股份		
			股數 (千股)	持股比例 (%)	實際投資 金額	股數 (千股)	持股比例 (%)	實際投資 金額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CH BIOTECH, LLC.	子公司	0	0	0	— (註)	100.00	13,356

註：CH BIOTECH, LLC. 為有限公司，並未發行股票。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所營事業主要為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各種植物生長調節劑及肥料為主。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CH BIOTECH, LLC.	經理人	Evelyn Ku	—	—

註1：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列其職位相當者。

註2：被投資公司如為股份有限公司請填股數及持股比例，其他請填出資額及出資比例並予以註明。

註3：董事、監察人為法人時，應另加揭露代表人之相關資料。

(六)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1年12月31日；單位：美金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利益 (稅後)
CH BIOTECH, LLC.	USD12,585	USD9,859	USD494	USD9,366	USD4,647	USD841	USD724

(七)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自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八)關係企業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吳正邦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四月十二日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CH Biotech R&D Co., LTD.

📍 南投縣南投市文獻路89號

☎ 04-97009198

www.chbio.com